



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2020-015

2020 年 04 月

第一节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周明轩、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连莹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鄢国根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年度报告中部分章节涉及对于未来经营计划或经营工作安排的前瞻性陈述，相关计划或安排的落实受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648,730,604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重要事项.....	33
第六节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7
第七节优先股相关情况.....	63
第八节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4
第九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5
第十节公司治理.....	70
第十一节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6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77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203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	指	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
宏远地产、房地产公司	指	广东宏远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水电公司	指	东莞市宏远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鸿熙矿业	指	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
结里煤焦公司	指	威宁县结里煤焦有限公司
苏州天骏	指	苏州天骏金融服务产业园有限公司
煤炭沟煤矿	指	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威宁县新发乡煤炭沟煤矿
核桃坪煤矿	指	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威宁县炉山镇核桃坪煤矿
万科置地	指	东莞市万科置地有限公司
新裕公司	指	英德市新裕有色金属再生资源制品有限公司
莞民投	指	东莞民营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首铸一号	指	首铸一号（东莞）房地产有限公司
宏远投资	指	广东宏远投资有限公司
首铸二号	指	首铸二号（东莞）房地产有限公司
永逸环保	指	东莞市永逸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宏泰矿业	指	东莞市宏泰矿业管理有限公司
供联新裕	指	东莞市供联新裕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翡丽山	指	东莞市万科置地有限公司旗下房地产项目
翡翠东望	指	首铸二号（东莞）房地产有限公司旗下房地产项目
中万宏信	指	东莞市中万宏信房地产有限公司

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粤宏远 A	股票代码	000573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粤宏远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DongGuan Winnerway Industry Zone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周明轩		
注册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宏远工业区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23087		
办公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宏远工业区宏远大厦 16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23087		
公司网址	http://www.winnerway.com.cn		
电子信箱	0573@21cn.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鄢国根	朱玉龙
联系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宏远工业区宏远大厦 16 楼	广东省东莞市宏远工业区宏远大厦 16 楼
电话	(0769) 22412655	(0769) 22412655
传真	(0769) 22412655	(0769) 22412655
电子信箱	0573@21cn.com	0573@21cn.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本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441900281825294G
--------	--------------------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1994 年，公司上市，主营业务包括开发经营工业区、房地产开发与销售；2001 年，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开发经营工业区、房地产开发销售、高科技产品的生产经营；2002 年，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开发经营工业区、房地产开发销售、生物制药及生物工程；2004 年，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开发经营工业区、房地产开发销售；2009 年，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开发经营工业区、房地产开发销售、原煤开采销售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广州市东风东路 555 号粤海集团大厦 10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何国铨 徐如杰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 适用 ☒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营业收入（元）	912,620,218.35	911,676,973.95	0.10%	565,735,321.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5,144,810.87	52,047,809.13	25.16%	35,465,406.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3,730,791.83	51,846,085.61	42.21%	36,972,813.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92,783,060.66	438,757,684.61	-166.73%	-154,177,648.8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41	0.0836	24.52%	0.056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41	0.0836	24.52%	0.05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4%	3.09%	0.65%	2.10%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总资产（元）	2,932,765,818.93	3,468,803,741.25	-15.45%	2,939,154,644.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725,853,343.37	1,694,171,347.05	1.87%	1,677,570,934.49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52,585,700.03	69,281,124.49	522,896,502.22	167,856,891.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084,158.91	-29,783,535.69	89,276,720.18	-72,432,532.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6,095,677.32	-28,174,375.70	93,131,820.90	-67,322,330.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962,840.46	972,214.95	-36,466,479.64	-225,325,955.5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4,900.03	-36,768.77	-617,553.02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00.00	80,827.15	408,941.01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56,164.38	4,372,445.08	2,695,793.23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2,141,967.61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738,621.16	-1,256,344.30	-6,344,361.5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793,545.66		--
减：所得税影响额	-3,075,040.70	468,819.24	-314,318.76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84,535.09	-2,303,929.26	106,512.42	--
合计	-8,585,980.96	201,723.52	-1,507,406.3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经营模式、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等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是一家以房地产开发为主营业务，同时配套水电工程建设，以及经营工业区厂房租赁、原煤开采与销售、含铅废物回收与利用的上市公司，主要产品包括住宅、商铺、车位、水电安装及维护服务、工业区厂房租赁、原煤、再生铅。

（二）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以及公司行业地位

①房地产

公司房地产业务主要为房地产开发经营、城市综合开发、房地产策划及销售代理等，产品包括洋房、别墅、车位、商铺。房地产业务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为房地产调控政策的走向、城市经济的发展、城市人口流向情况等。东莞市位于粤港澳大湾区核心区域，制造业转型升级助力经济稳中向好，增速居于省内前列，加上持续的人口流入，为东莞市房地产市场提供了有力支撑，在因城施策、多措并举的调控政策下，房地产市场保持了平稳健康的发展。

宏远地产精耕东莞房地产市场多年，历年来推出宏远花园、金丰花园，江南世家、江南雅筑、江南第一城，活力康城、康城假日，御庭山、帝庭山等一系列品质优良、具有较高知名度的房地产项目，连续多年被评为房地产综合开发先进企业单位，品牌享誉东莞房地产市场。公司在做好宏远地产自营项目的同时，亦积极加强与行业标杆企业的项目合作，目前参与的房地产合作项目包括东莞南城翡翠东望、东莞寮步金域东方花园。

②煤炭

公司下属有煤炭沟煤矿、核桃坪煤矿两矿，主营煤炭的开采及销售。报告期内，煤矿方面无矿产勘探活动，无资本化金额和费用化金额。煤炭业务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为供给侧结构改革下煤炭工业的转型发展情况、煤炭市场供需关系情况等。

煤炭沟煤矿可采煤层原煤以低~中灰、特低~中硫、低至特低磷烟煤为主，各可采煤层可分别作炼焦、工业动力、民用取暖、一般工业锅炉、汽化等用煤。截止储量评审基准日2016年8月31日，煤炭沟煤矿已探明并备案的保有焦煤资源储量9941万吨。核桃坪煤矿煤种为低灰、特低硫、中挥发份、中热值的主焦煤，是适用于炼焦的优质煤种。截止储量评审基准日2012年12月31日，核桃坪煤矿评审备案保有资源储量为1043.97万吨。报告期内，煤炭沟煤矿因原15万吨/年系统资源枯竭，年内已完成回撤工作并停产；核桃坪煤矿因贵州毕节当地煤矿安全事故频发，监管措施收紧致复工整改工作中止。目前，两矿正着手办理45万吨/年矿井的申报工作。

③再生铅

再生铅业务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为环保政策的变化、行业规范发展状况、铅下游企业需求变化情况等。在环保政策趋严以及产业结构优化推进下，未来再生铅替代原生铅比例将逐步提高，同时，非法收集点和三无冶炼厂的清理取缔促使正规回收率的提高，为持证再生铅企业提供充足的原料保障。

英德新裕公司持有由广东省环境保护厅核发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及英德市环境保护局核发的《广东省污染物排放许可证》，合法生产资质证照齐全，主要经营含铅废物回收利用和再生铅生产，核发处理能力：含铅废物（HW31类中的384-004-31、421-001-31）和有色金属冶炼废物（HW48类中的321-004-48、321-010-48、321-013-48、321-014-48、321-016-48、321-019~022-48、321-027-48、321-029-48）3.7万吨/年，其他废物（HW49类中的900-044-49，仅限废铅蓄电池）10万吨/年，主要产品包括粗铅、精铅等。再生铅适用于铅酸蓄电池、涂料、板材及合金等行业，其中，铅酸蓄电池为铅下游主要消费领域。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报告期内，宏远投资受让英德新裕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持股增至 89%；宏远投资联合投资设立中万宏信，持股 28.57%。
固定资产	无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减少 86.19%，主要是新裕公司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无重大变化。

公司是立足于东莞市场的本土房企，深耕东莞市场多年，历年来陆续开发出一系列品质优良、有较高知名度的房地产项目，已积累起专业化、品牌化的房地产开发经验，连续多年被评为房地产综合开发先进企业单位。为满足企业长远发展需要，在平衡守成与创新的基础上，公司坚持夯实基础主业，并积极寻求多元开拓，以创新促发展。公司先后切入煤矿行业和再生铅行业，以实现跨行业发展突破。此外，公司始终把优秀的企业文化作为核心竞争力之一来建设，全力打造以人为本的学习型企业，通过宏远文化吸引人才、培育人才，激励人才，努力实现公司与员工之间的互惠共赢，共同发展，以不断增强公司的凝聚力和创造力。

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公司2019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912,620,218.35元，比上年同期增长0.10%，营业利润93,212,983.75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8.18%，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5,144,810.87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5.16%。公司2019年度业绩与上年同期相比同向上升，主要是因为公司房地产业务板块的自营项目本期确认销售收入同比有较大增长，使得利润增长，同时合作项目万科置地翡丽山已预售商品房部分产品在2019年度内达到收入确认条件，并确认了项目的投资收益，对利润总额亦有所贡献。

（一）房地产业务

2019年，迈入粤港澳大湾区发展的新时代，湾区城市协作分工、优势互补，共同构建国际一流湾区和世界级城市群，区域产业发展迎来新机遇。东莞市毗邻广深，地处大湾区核心区位，地缘优势明显，凭借配套完善的制造业基础，定位为粤港澳大湾区先进制造业中心，工业投资引领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持续向好。东莞市以全力打造“湾区都市、品质东莞”为城市发展新追求、新目标，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同比增长7.4%，增速高于同期全国、全省平均水平，经济发展呈现逆势而进的良好发展态势。

2019年，东莞市在坚持“房住不炒”的房地产调控主基调下，继续强化以稳为主，着力稳地价、稳房价、稳预期，全面落实因城施策，保持调控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作为大湾区的热门城市之一，东莞市土拍市场随着《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在2019年初的正式出台逐渐升温，上半年市内新地王频现。为有效抑制土地市场过热，6月份东莞市首次出台土拍新政，改变以往价高者得的传统规则，实行最接近平均价者得的新规。新规的出台抑制了土地市场的非理性情绪，合理引导了市场预期。土地市场的火热除了受政策、地段的影响外，日益稀缺的土地资源也是重要推手之一。在当前东莞土地开发强度愈加逼近50%的背景下，通过深入实施城市品质提升工程，有序提速城市更新，将成为拓展城市发展空间的重要手段。5月份，东莞市政府2019年一号文《东莞市人民政府关于拓展优化城市发展空间加快推动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发布，提出“拓空间40条”，围绕生产、生活和生态空间三大方面切实拓展与优化城市发展空间，作为东莞市参与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的战略支撑。11月份，《关于进一步鼓励城市更新促进固定资产投资的若干政策》出台，提出关于城市更新的18条投资减负措施，以增强参与各方的积极性。城市更新系列措施的出台，为东莞拓宽城市发展空间、提高城市品质，补齐了在土地利用问题上建设用地后备空间有限的短板。

报告期内，在大湾区建设、重要轨道交通和过江通道通车以及城市更新持续推进的带动下，东莞楼市历经调整后，成交量低位止跌回稳，在市场供应不足的推动下，房价小幅上涨，总体呈现量升价稳态势。据东莞统计局数据显示，2019年全市新建商品房网上签约销售面积739.42万平方米，同比增长1.5%，增速转负为正，比上年提高11.7个百分点；新建商品房网上签约销售金额1385.15亿元，增长12.1%。

报告期内，公司在保证自营业务稳健发展的基础上，积极开拓参与项目合作，充分借助行业标杆企业在技术、市场、管理上的资源优势以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公司主要在建项目包括自营项目东莞桥头帝庭山花园、江苏昆山宏远商务中心以及参股项目东莞南城翡翠东望；主要在售项目为自营项目桥头帝庭山、参股项目南城翡翠东望、翡丽山；另外，报告期新增参股项目东莞寮步金域东方花园。截至2019年12月底，自营项目无新增取得预售证面积，报告期销售面积（销售口径）18,078.39平方米，结算面积49,432.85平方米，库存面积45,285.59平方米；翡丽山无新增取得预售证面积，报告期销售面积（销售口径）5,646.62平方米，结算面积48,827.96平方米，库存面积8,367.94平方米；翡翠东望取得预售证面积101,620.04平方米，报告期销售面积（销售口径）79,371.64平方米，暂无结算面积，库存面积29,711.4平方米。

公司房地产业务情况具体如下：

新增土地储备项目

宗地或项目名称	所在位置	土地规划用途	土地面积 (m ²)	计容建筑面积 (m ²)	土地取得方式	权益比例	土地总价款 (万元)	权益对价 (万元)
2019WG046 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东莞市寮步镇	城镇住宅用地、商服用地 (R2 二类居住用地)	57,765.78	173,297.34	联合竞拍取得	28.57%	255,155	28.57

累计土地储备情况

项目/区域名称	总占地面积 (万m ²)	总建筑面积 (万m ²)	剩余可开发建筑面积 (万m ²)
苏州昆山宏远商务中心	2.07973	7.653516	0
东莞南城翡翠东望	6.747665	23.591057	23.591057
东莞南城时代国际	0.897482	2.8	2.8
东莞寮步金域东方花园	5.776578	17.329734	17.329734
总计	15.501455	51.374307	43.720791

主要项目开发情况

城市/区域	项目名称	所在位置	项目业态	权益比例	开工时间	开发进度	完工进度	土地面积 (m ²)	规划计容建筑面积 (m ²)	本期竣工面积 (m ²)	累计竣工面积 (m ²)	预计总投资金额 (万元)	累计投资总金额 (万元)
东莞	帝庭山	东莞市桥头镇	洋房、别墅	100.00%	2015 年 01 月 15 日	竣工	100.00%	118,800.90	211,465.00	140,138.36	272,570.83	166,761	161,861
昆山	宏远商务中心	江苏省昆山市	公寓、写字楼	70.00%	2015 年 12 月 09 日	期末完成单项竣工验收	100.00%	20,797.30	61,792.69	0	0	51,000	41,470
东莞	翡丽山	东莞市南城区	洋房、别墅	50.00%	2010 年 07 月 10 日	竣工	100.00%	249,534.00	374,302.00	0	374,302.00	371,101	372,460.89
东莞	翡翠东望	东莞市南城区	洋房、别墅	17.00%	2018 年 10 月	在建	60.00%	67,476.65	235,910.57	0	0	411,580	327,662
东莞	金域东方花园	东莞市寮步镇	洋房、商铺	28.57%	尚未开工	尚未开工	0.00%	57,765.78	173,297.34	0	0	351,682	234,876

主要项目销售情况

城市/区域	项目名称	所在位置	项目业态	权益比例	计容建筑面积	可售面积 (m ²)	累计预售 (销售) 面积 (m ²)	本期预售 (销售) 面积 (m ²)	本期预售 (销售) 金额 (万元)	累计结算面积 (m ²)	本期结算面积 (m ²)	本期结算金额 (万元)
-------	------	------	------	------	--------	------------------------	--------------------------------	--------------------------------	-------------------	--------------------------	--------------------------	-------------

东莞	帝庭山	东莞市桥头镇	洋房、别墅	100.00%	211,465.00	230,114.00	129,966.91	17,727.93	22,712.93	115,957.91	44,057.03	55,196.96
东莞	御庭山	东莞市寮步镇	洋房、别墅	100.00%	95,930.35	96,815.56	96,608.75	53.57	91.35	96,608.75	53.57	91.35
东莞	翡丽山	东莞市南城区	洋房、别墅	50.00%	374,302.00	390,613.7	379,838.6	5,646.62	16,308.02	379,926.86	48,827.96	89,899.47
东莞	翡翠东望	东莞市南城区	洋房、别墅	17.00%	235,910.57	156,675.80	85,721.04	79,371.64	254,557.74	0	0	0

主要项目出租情况

项目名称	所在位置	项目业态	权益比例	可出租面积 (m²)	累计已出租面积 (m²)	平均出租率
虎门华远厂房	东莞市虎门镇	厂房	100.00%	28,604.11	28,604.11	100.00%
宏远工业区	东莞市南城区	厂房、商铺	100.00%	185,919.46	167,401.96	90.04%

土地一级开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融资途径

单位：万元

融资途径	期末融资余额	融资成本区间/平均融资成本	期限结构			
			1 年之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银行贷款	63,250.00	4.5675%-6.5%	20,375.00	36,575.00	1,575.00	4,725.00
合计	63,250.00	4.5675%-6.5%	20,375.00	36,575.00	1,575.00	4,725.00

(二) 煤矿业务

2019年我国社会用电量、发电量同比增速下滑，在电力行业用煤需求减少，煤炭行业供给侧结构改革推进下行业先进产能释放以及煤炭进口量增加的影响下，煤炭价格略有下跌但仍维持较高水平。

煤炭沟煤矿因原系统资源枯竭，产量和煤质无法达标，已于2018年12月停止对K19煤层的采掘作业，开始对15万吨/年生产系统设施、设备全面回撤，于2019年3月底结束回撤工作。煤炭沟煤矿45万吨/年采矿证正在办理中，目前已完成兼并重组实施方案及批复（黔煤兼并重组办[2015]94号）、储量核实备案（黔国土资源[2017]48号）、矿区划定批复（黔国土资源[2018]127号）、矿产资源绿色开发利用方案备案（黔自然资审批[2019]52号）、45万吨《初步设计》（黔能源审[2019]51号）、《安全设施设计》（黔煤安监监察函[2019]90号）、《环评报告》（黔环审【2019】86号）等相关手续，正着手办理配对煤矿采矿证注销及45万吨/年新采矿证。

核桃坪煤矿方面于2018年7月起启动复工整改工作，2019年1到7月，累计掘进巷道进尺1200.75m，累计巷道修复长度1610m，生产原煤（工程煤）8672.74吨，销售原煤8672.74吨，期末无库存原煤。报告期内逐步完善掘进、机电、运输、通风及排水等各大系统，完成了1140101采煤工作面部署，备采1140102采煤工作面贯通，基本达到安全生产许可证验收条件。7月31日后，受当地接连发生的煤矿安全事故影响，煤矿监管政策收紧，30万吨/年以下煤矿生产被紧急叫停至第四季度初，公司根据对核桃坪煤矿的工作预案，结合贵州省政府《贵州省30万吨/年以下煤矿有序退出方案》要求，即“兼并重组实施方案已批保留，2019年12月31日前未取得30万吨/年及以上初步设计及安全设施设计批复的煤矿，2019年12月31日之后现有系统停止生产”，以及等候贵州省政府对核桃坪煤矿、孔家沟煤矿兼并重组实施方案因孔家沟煤矿方在整合过程中违约并擅自生产导致发生2017年末“12·13”安全事故被关闭而产生的原批复有效性问题的审批意见，核桃坪煤矿暂实施停矿。公司将视贵州省政府的批复情况，加快准备拟建规模45万吨/年矿井初步设计、矿区划定等技术工作。

（三）再生铅业务

2019年，环保政策影响下国内铅精矿产量下降但进口铅精矿同比大幅增长，加上前期再生铅新扩建产能逐步释放，（工信部数据显示）全年铅产量达580万吨，同比增长14.9%。其中，再生铅产量同比增长5.5%。需求端方面，在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及贸易摩擦影响下，汽车等铅的终端消费品产量下滑，铅酸电池出口亦出现下降；电动自行车新国标施行促使铅酸电池“轻量化”并加大了锂电池对铅酸电池在电动自行车上的替代倾向。以铅酸电池企业为主的铅下游企业终端需求放缓，下游订单减少，铅市整体呈供过于求局面致铅价承压走低，全年弱势运行。

铅价震荡下行通道下，英德新裕公司在合理安排做好生产管理的同时，加紧了对技改项目的推进和废铅酸电池收集点的建设布局。报告期内，富氧侧吹炉投入使用后，单月产量逐步提高，且渣含铅有较大下降；为提升产品价值，延伸产品种类，开通了火法精铅的生产及销售；广东省内收集点项目布局也有序推进，目前已陆续筹建东莞、惠州、阳江、广州、湛江五个废铅酸电池收集点。报告期内，英德新裕公司合计回收废铅酸蓄电池35,568.142吨，产出粗铅15,614.403吨，精铅8,631.176吨；销售粗铅10,491.127吨，精铅8,508.786吨；期末库存粗铅5,828.827吨，精铅122.39吨。

发展战略和未来一年经营计划参看本节“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向商品房承购人因银行抵押贷款提供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银行按揭贷款担保：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广东宏远集团房地产开发公司按房地产经营惯例，在承购人提供住房抵押担保的基础上为商品房承购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累计担保余额为人民币5,605.00万元，均为阶段性担保，阶段性担保期限为自借款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借款人取得房产证书，办妥正式的抵押登记并将有关抵押文件交贷款人收执之日止。

报告期内不存在承担担保责任且涉及金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10%以上的情况。

董监高与上市公司共同投资（适用于投资主体为上市公司董监高）

☐ 适用 ☒ 不适用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912,620,218.35	100%	911,676,973.95	100%	0.10%
分行业					
房地产业（出租）	32,267,714.29	3.54%	32,078,514.33	3.52%	0.59%

房地产业（售楼）	576,539,647.75	63.17%	506,374,772.98	55.54%	13.86%
公用事业（水电）	8,487,303.85	0.93%	7,072,396.45	0.78%	20.01%
产品销售（煤）	3,630,374.27	0.40%	10,974,079.75	1.20%	-66.92%
废旧铅蓄电池回收收入	274,375,803.56	30.06%	338,217,814.00	37.10%	-18.88%
其他业务收入	17,319,374.63	1.90%	16,959,396.44	1.86%	2.12%
分产品					
出租	32,267,714.29	3.54%	32,078,514.33	3.52%	0.59%
售楼	576,539,647.75	63.17%	506,374,772.98	55.54%	13.86%
水电	8,487,303.85	0.93%	7,072,396.45	0.78%	20.01%
煤	3,630,374.27	0.40%	10,974,079.75	1.20%	-66.92%
废旧铅蓄电池回收收入	274,375,803.56	30.06%	338,217,814.00	37.10%	-18.88%
其他业务收入	17,319,374.63	1.90%	16,959,396.44	1.86%	2.12%
分地区					
华南地区	908,989,844.08	99.60%	900,702,894.20	98.80%	0.92%
西南地区	3,630,374.27	0.40%	10,974,079.75	1.20%	-66.92%

（2）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房地产业（出租）	32,267,714.29	15,608,000.33	51.63%	0.59%	-8.06%	4.55%
房地产业（售楼）	576,539,647.75	309,786,636.08	46.27%	13.86%	-6.47%	11.68%
废旧铅蓄电池回收收入	274,375,803.56	297,987,202.32	-8.61%	-18.88%	-20.01%	1.54%
分产品						
房地产业（出租）	32,267,714.29	15,608,000.33	51.63%	0.59%	-8.06%	4.55%
房地产业（售楼）	576,539,647.75	309,786,636.08	46.27%	13.86%	-6.47%	11.68%
废旧铅蓄电池回收收入	274,375,803.56	297,987,202.32	-8.61%	-18.88%	-20.01%	1.54%
分地区						
华南	894,049,728.76	640,874,417.48	28.32%	0.92%	-12.10%	-7.02%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房地产（自营项目）	销售量	平方米	18,078.39	54,931.86	-67.09%
	生产量	平方米	0	73,479.66	-100.00%
	库存量	平方米	45,285.59	63,363.98	-28.53%
房地产（万科置地翡丽山）	销售量	平方米	5,646.62	30,438.34	-81.45%
	生产量	平方米	0	12,101.57	-100.00%
	库存量	平方米	8,367.94	14,014.56	-40.29%
房地产（首铸二号翡翠东望）	销售量	平方米	79,371.64	6,607.14	1,101.30%
	生产量	平方米	101,620.04	14,070.14	622.24%
	库存量	平方米	29,711.4	7,463	298.12%
再生铅（粗铅）	销售量	吨	10,491.127	22,431.766	-53.23%
	生产量	吨	15,614.403	22,164.147	-29.55%
	库存量	吨	5,828.827	705.554	726.13%
再生铅（精铅）	销售量	吨	8,508.786	0	-
	生产量	吨	8,631.176	0	-
	库存量	吨	122.39	0	-
煤炭	销售量	吨	8,672.74	27,647.44	-68.63%
	生产量	吨	8,672.74	21,245.2	-59.18%
	库存量	吨	0	0	-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房地产自营项目相关数据变动，主要因为公司本期在售自营项目较少，且主要项目在报告期内进入开发后期阶段，没有新增开发面积。

翡丽山项目相关数据变动，主要因为项目开发进入后期阶段，没有新增开发面积。

翡翠东望相关数据变动，主要因为其为 2018 年下半年新开工项目，上期基数较小。

再生铅相关数据变动，主要因为本期铅价有较大下跌，另外新裕公司新启动火法精铅的生产销售。

煤炭相关数据变动，主要因为公司煤矿因停矿技改等原因未正式生产，本期所产煤炭为巷道修复过程中产出的工程煤。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房地产业	出租	15,608,000.33	2.40%	16,977,109.20	2.28%	-8.06%
房地产业	售楼	309,786,636.08	47.63%	331,203,767.74	44.48%	-6.47%
公用事业	水电	17,492,578.75	2.69%	5,076,218.12	0.68%	244.60%
煤炭	煤炭	9,351,908.05	1.44%	15,263,043.91	2.05%	-38.73%
废旧铅蓄电池回收	再生铅	297,987,202.32	45.81%	372,532,624.11	50.03%	-20.01%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	211,507.44	0.03%	3,530,875.64	0.47%	-94.01%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1) 本期英德市新裕有色金属再生资源制品有限公司与湛江市晟睿科技有限公司投资设立湛江市新裕晟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万元，新裕公司持有湛江市新裕晟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51%股权，该公司从设立之日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 本期英德市新裕有色金属再生资源制品有限公司与广州美泰实业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广州市新裕美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万元，新裕公司持有广州市新裕美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51%股权，该公司从设立之日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3) 本期英德市新裕有色金属再生资源制品有限公司与阳江市铭宸商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设立阳江市新裕铭宸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万元，新裕公司持有阳江市新裕铭宸环保科技有限公司51%股权，该公司从设立之日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75,965,953.68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9.28%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永兴****有限公司	45,084,721.75	4.94%
2	永兴*****管理有限公司	37,847,336.73	4.15%
3	肇庆****技术有限公司	31,968,021.64	3.50%
4	浙江****贸易有限公司	31,001,024.37	3.40%
5	深圳市*****股份有限公司**冶炼厂	30,064,849.19	3.29%
合计	--	175,965,953.68	19.28%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主要客户中不存在拥有权益的情况。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64,328,087.1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6.11%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83,197,253.39	11.36%
2	梁**	60,105,640.00	8.21%
3	曹**	49,295,540.00	6.73%
4	****（昆山）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43,404,143.74	5.93%
5	李**	28,325,510.00	3.87%
合计	--	264,328,087.13	36.11%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主要供应商中不存在拥有权益的情况。

3、费用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37,792,958.63	27,530,685.93	37.28%	主要是本期营销服务佣金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95,835,689.27	105,827,378.26	-9.44%	无重大变动

财务费用	23,042,397.88	18,112,880.17	27.22%	无重大变动
------	---------------	---------------	--------	-------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0,183,345.91	1,396,918,268.46	-29.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2,966,406.57	958,160,583.85	32.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783,060.66	438,757,684.61	-166.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4,704,904.17	547,461,454.22	-42.5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233,425.16	792,742,990.20	-92.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471,479.01	-245,281,535.98	204.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9,275,000.00	444,925,500.00	-28.2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8,097,613.30	500,653,934.02	7.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822,613.30	-55,728,434.02	292.6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5,134,194.95	137,747,714.61	-285.2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参看本节“6、财务报表主要科目重大变动分析”。

6、财务报表主要科目重大变动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合并资产负债表	年末余额 (2019.12.31)	年初余额 (2018.12.31)	增减变动	原因
货币资金	396,629,924.32	740,925,460.87	-46.47%	主要是本期销售取得现金减少以及支付竞拍土地保证金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14,686,408.75	2,307,190.53	536.55%	主要是销售商品应收款项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2,818,419.37	1,526,930.40	84.58%	主要是预付购买原材料款项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233,916,103.19	49,146,623.90	375.96%	主要是暂付土地竞拍保证金所致
应收利息	--	1,276,869.14	-100%	主要是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应收定期存款利息重分类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50,000,000.00	-100%	主要是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进行重分类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0,000,000.00	--	--	主要是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进行重分类所致
长期应收款	194,581,085.27	451,645,204.03	-56.92%	主要是本期收回对首铸二号的股东借款所致
在建工程	409,947.29	2,969,332.38	-86.19%	主要是新裕公司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商誉	34,075,342.61	64,678,921.56	-47.32%	主要是本期计提了英德新裕公司商誉的减值准备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1,336,840.78	2,017,974.98	-33.75%	主要是长期待摊费用分期摊销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269,366.08	43,930,170.01	34.92%	主要是本期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	519,608.00	-100%	主要是本期预付设备款减少所致
短期借款	188,249,762.50	289,000,000.00	-34.86%	主要是本期归还银行贷款所致
预收款项	100,406,066.12	260,971,396.61	-61.53%	主要是预收售楼款于本期达到收入确认条件,并结转至销售收入所致
其他应付款	109,536,684.31	239,350,346.83	-54.24%	主要是本期应付往来款和应付回购义务减少所致
应付利息	--	1,416,801.68	-100%	主要是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应付利息进行重分类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803,355.69	--	--	主要是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70,625.00	--	--	主要是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利息增加所致
长期应付款	40,534.66	110,112.22	-63.19%	主要是融资租赁设备所应支付的款项减少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4,565,851.47	12,483,567.29	-63.43%	主要是本期收购了英德新裕公司少数股东股份以及其经营亏损而导致少数股东权益减少
合并利润表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增减变动	原因
销售费用	37,792,958.63	27,530,685.93	37.28%	主要是本期营销服务佣金增加所致
利息费用	31,344,683.52	20,955,218.60	49.58%	主要是本期部分房地产项目竣工而停止利息资本化所致
利息收入	9,842,602.02	4,554,938.62	116.09%	主要是本期银行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16,326,573.44	--	--	主要是本期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40,154,343.93	-5,964,144.70	-573.26%	主要是计提英德新裕公司商誉减值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134,900.03	-36,768.77	466.89%	主要是本期处置资产的收益增加所致
营业利润	93,212,983.75	62,906,722.49	48.18%	主要是房地产自营项目毛利率增加,导致营业利润增加
营业外支出	13,105,690.29	6,248,636.58	109.74%	主要是本期报废和拆除固定资产而导致损失增加
利润总额	80,474,362.59	56,856,832.53	41.54%	主要是房地产自营项目毛利率增加,导致利润总额增加
所得税费用	24,990,376.15	17,133,509.15	45.86%	主要是本期利润增加而导致所得税费用增加
净利润	55,483,986.44	39,723,323.38	39.68%	主要是房地产自营项目毛利率增加,导致净利润增加
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增减变动	原因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13,569,871.14	1,175,096,349.00	-39.28%	主要是本期产品销售取得的现金减少所致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793,105.36	591,836.11	3075.39%	主要是本期新裕公司收到得增值税返还增加所致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1,148,646.86	125,429,936.53	291.57%	主要是本期支付的土地竞拍保证金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2,966,406.57	958,160,583.85	32.86%	主要是本期支付的土地竞拍保证金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783,060.66	438,757,684.61	-166.73%	主要是本期产品销售取得的现金减少，同时支付土地竞拍保证金增加所致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543,083,219.68	-100%	主要是本期收回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456,164.38	4,372,445.08	-89.57%	主要是本期理财收益减少所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548,739.79	5,789.46	9378.26%	主要是处置固定资产取得的收益增加所致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3,700,000.00	--	--	主要是收回首铸二号的长期应收款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4,704,904.17	547,461,454.22	-42.52%	主要是本期收回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30,170,000.00	-100.00%	主要是本期购买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0	452,519,947.60	-88.95%	主要是本期支付合作项目土地款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233,425.16	792,742,990.20	-92.65%	主要是本期购买理财产品以及支付合作项目土地款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471,479.01	-245,281,535.98	204.56%	主要是本期购买理财产品以及支付合作项目土地款减少所致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75,000.00	25,925,500.00	-95.08%	主要是本期实施股权激励而收到的员工缴交激励款项减少所致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8,000,000.00	419,000,000.00	-43.20%	主要是本期收到的银行借款减少所致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000,000.00	--	--	主要是定期存单解除质押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49,500,000.00	288,000,000.00	56.08%	主要是本期归还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9,493,011.00	52,564,919.05	32.20%	主要是本期实施现金分红增加所致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104,602.30	160,089,014.97	-88.07%	主要是本期收购英德新裕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支出减少和定期存单质押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822,613.30	-55,728,434.02	292.66%	主要是本期归还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5,134,194.95	137,747,714.61	-285.22%	主要是本期产品销售取得的现金减少，同时支付土地竞拍保证金增加所致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69,344,075.91	624,478,270.86	-40.86%	主要是本期产品销售取得的现金减少，同时支付土地竞拍保证金

余额				增加所致
----	--	--	--	------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房地产自营项目上年预售收到的售楼款于本年达到收入确认条件，导致本年确认的销售收入远大于实际收到的售楼款，另外，本期支付了巨额土地竞拍保证金，从而导致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87,463,914.39	108.69%	由合作项目万科置地翡丽山经营利润增加导致按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公司参股的房地产项目包括万科置地翡丽山、首铸二号翡翠东望、东莞中万宏信寮步金域东方花园，参股的房地产项目按计划有序铺开进行开发。
资产减值	-40,154,343.93	-49.90%	主要是计提英德新裕公司商誉减值所致	--
营业外收入	367,069.13	0.46%	对本期利润构成和来源不产生重大影响	--
营业外支出	13,105,690.29	16.29%	主要是本期报废和拆除固定资产而导致损失增加	--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公司 2019 年起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且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2019 年末		2019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96,629,924.32	13.52%	742,083,132.11	21.39%	-7.87%	同比变动-46.47%，主要是本期销售取得现金减少以及支付竞拍土地保证金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14,686,408.75	0.50%	2,307,190.53	0.07%	0.43%	同比增加 536.55%，主要是销售商品应收款项增加所致

存货	1,284,983,914.20	43.81%	1,331,509,806.90	38.39%	5.42%	无重大变动
投资性房地产	161,356,532.60	5.50%	173,611,917.34	5.01%	0.49%	无重大变动
长期股权投资	96,451,086.48	3.29%	133,195,998.03	3.84%	-0.55%	无重大变动
固定资产	134,502,986.02	4.59%	149,029,435.94	4.30%	0.29%	无重大变动
在建工程	409,947.29	0.01%	2,969,332.38	0.09%	-0.08%	同比变动-86.19%，主要是新裕公司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短期借款	188,249,762.50	6.42%	289,427,218.35	8.34%	-1.92%	同比变动-34.86%，主要是本期归还银行贷款所致
长期借款	428,750,000.00	14.62%	555,000,000.00	16.00%	-1.38%	无重大变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年末余额账面原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8,748,670.52	托管货币资本金
货币资金	5,479,601.91	客户按揭保证金
货币资金	2,257,575.98	环境治理保证金
货币资金	800,000.00	保函保证金
投资性房地产	95,853,565.45	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68,526,772.57	借款抵押
合 计	191,666,186.43	

五、投资状况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68,807,683.92	826,149,268.50	-67.46%

2、投资明细

	报告期投资额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重大的股权投资	0	81,170,000.00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218,807,683.92	414,979,268.50
银行理财产品（发生额）	50,000,000.00	330,000,000.00
合计	268,807,683.92	826,149,268.50

3、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东莞市中万宏信房地产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	新设	投资金额 28.57 万元，报告期内暂未支付	28.57 %	自有资金	信韬实业、宝盈地产	--	房地产	中万宏信于 2019 年 12 月 23 日注册成立。	314,120,000.00	成立时间较短	否	2019 年 12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9-047
合计	--	--	0	--	--	--	--	--	--	314,120,000.00	--	--	--	--

4、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御庭山	自建	否	房地产	0.00	723,820,027.30	自筹/贷款	100.00%	41,570,000.00	39,690,000.00	少量商铺未售	--	--

康城假日	自建	否	房地产	0.00	663,049,037.26	自筹/贷款	100.00%	80,540,958.00	61,413,494.58	尚有部分车位、商铺未售,未清算	--	--
帝庭山	自建	否	房地产	134,575,088.75	1,618,612,334.49	自筹/贷款	100.00%	503,117,627.08	184,106,967.91	一、二、三期尚有部分未售及三期 69、72 栋尚未推售	--	--
苏州天骏	自建	否	房地产	84,232,595.17	414,702,095.82	自筹/贷款	100.00%	66,600,000.00	0.00	尚未推售	--	--
时代国际	自建	否	房地产	0.00	13,530,742.47	自筹/贷款	5.00%	55,940,000.00	0.00	项目处于开发前期准备中	--	--
合计	--	--	--	218,807,683.92	3,433,714,237.34	--	--	747,768,585.08	285,210,462.49	--	--	--

5、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理财

2019年1月10日,宏远地产与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理财业务合同,以自有闲置资金认购理财产品金额5000万元,该项理财产品已于2019年4月9日到期收回,理财本金及收益均已收回到账,收益约45.62万元。

以上购买理财产品事项的披露情况,请参阅本公司于2019年1月1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19-002号公告。

6、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广东宏远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城市综合开发、房地产策划及销售代理；批发、零售建筑材料等	6800 万	894,118,562.94	423,547,192.16	15,633,155.95	84,712,215.29	84,403,530.07
东莞市康城假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孙公司	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凭有效资质证经营）；房地产项目投资；房地产销售代理及营销策划。	1000 万	89,746,843.62	71,043,865.98	15,067,927.90	2,505,780.80	1,884,210.61
东莞市帝庭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孙公司	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房地产项目投资；房地产销售代理及营销策划	1000 万	935,171,723.03	196,383,974.62	552,010,789.65	159,666,001.41	119,530,860.73
苏州天骏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孙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销售等	6000 万	441,167,868.83	37,374,610.09	--	-3,673,470.27	-3,192,733.90
东莞市万科置地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万科翡丽山房地产项目开发经营，物业租赁	1000 万	433,032,625.17	160,384,586.44	900,706,337.88	244,844,605.70	183,594,089.38
广东宏远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股权投资、股权投资基金、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实业投资等	5000 万	671,044,513.96	-70,728,163.65	--	-115,419,318.14	-115,372,457.19

英德市新裕有色金属再生资源制品有限公司	孙公司	收集、贮存、利用：含铅废物和有色金属冶炼废物，废铅蓄电池回收和利用等	5000 万	155,273,299.43	-62,269,593.69	291,622,557.35	-42,853,203.90	-45,372,546.60
东莞市宏远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水电安装及维修，水电工程咨询，家电维修，销售：水暖器材，五金	1500 万	68,244,242.50	33,335,933.79	24,853,978.38	1,316,862.11	806,204.81
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威宁县炉山镇核桃坪煤矿	子公司	煤炭的开采及销售	1000 万	53,680,142.28	20,242,865.56	3,630,374.27	-12,381,597.63	-12,409,895.41
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威宁县新发乡煤炭沟煤矿	子公司	煤炭的开采及销售	5500 万	111,272,375.29	-46,118,912.45	58,463.76	-5,156,886.29	-5,156,786.29
首铸二号（东莞）房地产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商铺、写字楼租赁，物业管理，实业投资	100 万	4,108,620,476.44	-11,417,375.52	--	-13,607,436.22	-9,889,712.61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广东宏远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宏远地产，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1992年，注册资本6800万元，是一家专注于产品和服务质量的专业地产公司，业务涵盖房地产开发经营、城市综合开发、房地产策划及销售代理等，项目分布于广东东莞、江苏昆山。报告期内，宏远地产完成帝庭山花园二、三期工程竣工验收工作，取得项目整体竣工备案证；完成宏远商务中心单项工程竣工验收工作；持续跟进时代国际花园的土地闲置审批工作。

2、东莞市万科置地有限公司

万科置地，宏远地产参股公司，成立于2007年5月，注册资本1000万元，为宏远地产与东莞万科的合营企业，投资双方各持股50%。万科置地的开发项目为东莞南城万科翡丽山。

3、首铸二号（东莞）房地产有限公司

首铸二号，宏远投资参股公司，成立于2018年7月，注册资本100万元，合作方包括首铸一号、中交地产、中交鼎信、中致咨询。其中，宏远投资持股17%。首铸二号旗下开发项目为东莞南城翡翠东望。

4、东莞市中万宏信房地产有限公司

中万宏信公司，宏远投资参股公司，成立于2019年12月，注册资本100万，合作方包括信韬实业、宝盈地产。其中，宏远投资持股28.57%，投资款在报告期内暂未出资。中万宏信旗下开发项目为东莞寮步金域东方花园。

上述各房地产项目的占地面积、销售面积、库存面积等详细数据请参阅本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房地产业务介绍。

5、广东宏远投资有限公司

宏远投资，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17年8月，注册资本5000万元，经营范围为股权投资、股权投资基金、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实业投资等。宏远投资下属有子公司英德新裕公司、东莞永逸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东莞宏泰矿业公司，参股公司东莞民营投资集团、首铸二号（东莞）公司、东莞中万宏信。

6、东莞市永逸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永逸环保，宏远投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18年8月，注册资本100万元，经营范围包括从事环保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能源环保设备、化工设备、机电设备、环保专用设备等研发销售维修与保养；环保项目投资。

7、东莞市宏泰矿业管理有限公司

宏泰矿业，宏远投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18年6月，注册资本50万元，经营范围包括煤炭项目管理，煤炭项目咨询管理，矿山高新技术开发；机械设备、矿山设备及配件的销售及租赁；销售：矿产品、钢材、建材等。

8、东莞民营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莞民投，宏远投资参股公司，持股5%，成立于2017年6月，注册资本100亿元。莞民投围绕产业、金融两大板块重点开展产城投资及重大项目建设、股权投资、类金融服务等业务，目前已成为集产业载体开发与运营、城市综合投资开发，及实业投资、股权投资、商业保理、融资租赁、资本运营等一体的现代综合型集团企业，旗下包括东莞民投产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东莞民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控股公司、广东莞商联投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东莞市倍增计划产业并购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东莞莞睿网联智谷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融泽（上海）融资租赁公司、深圳前海石墨烯产业有限公司等十多家企业。

9、英德市新裕有色金属再生资源制品有限公司

英德新裕公司，宏远投资控股子公司，持股78%，成立于2002年12月，注册资本5000万元，主营业务为收集、贮存、利用：含铅废物和有色金属冶炼废物，废铅蓄电池回收和利用等。新裕公司证照齐全，持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排污许可证》等。

公司再生铅业务经营情况详情请参阅本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再生铅业务介绍。

10、东莞市供联新裕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供联新裕公司，英德新裕公司控股子公司，持股51%，与东莞市石碣供联汇能废机油回收利用有限公司出资成立于2018年12月，注册资本200万元，经营范围包括从事环保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再生资源回收（不含固体废物、危险废物、报废汽车等需经相关部门批准的项目）；销售：锂电子电池。能源环保设备、化工设备、机电设备等研发销售维修与保养；环保项目投资。供联新裕公司5万吨废铅酸蓄电池回收项目目前已取得环评批复并完成厂房改造工程，正等候危废证下发。

11、阳江市新裕铭宸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阳江新裕铭宸公司，英德新裕公司控股子公司，持股51%，与阳江市铭宸商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成立于2019年7月，注册资本100万元，经营范围包括环保科技研发，废矿物油、废旧电池、废油漆渣、活性炭收集、储存、仓储服务。新裕铭宸公司2.2万吨汽修行业危废综合回收项目处于环评公示阶段，已陆续完成厂房改造工程前期施工准备工作。

12、惠州市宏裕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惠州宏裕晟公司，英德新裕公司参股公司，与合作方刘日雄各持股50%，成立于2018年5月，注册资本100万，经营范围包括再生资源回收；废旧物资批发；销售：电池。惠州宏裕晟公司5万吨废铅酸蓄电池、2.5万吨废锂电池回收项目已取得环评批复并完成厂房改造工程，目前等候危废证下发。

13、广州市新裕美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新裕美泰公司，英德新裕公司控股子公司，持股51%，与广州美泰实业有限公司出资成立于2019年8月，注册资本100万，经营范围包括工程项目管理服务；工程项目担保服务；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服务；工程技术咨询服务。新裕美泰公司3万吨废铅酸蓄电池回收项目目前处于项目立项阶段。

14、湛江市新裕晟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湛江新裕晟睿公司，英德新裕公司控股子公司，持股51%，与湛江市晟睿科技有限公司出资成立于2019年11月，注册资本100万，经营范围包括再生资源回收；固体废物治理，危险废物收集、贮存；环境信息咨询服务。湛江新裕晟睿5万吨危废综合回收项目环评报告已提交当地环保局，等待环评公示；厂房改造工程已动工。

15、东莞市宏远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宏远水电，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1994年6月，注册资本1500万元，经营范围包括水电安装及维修，水电工程咨询，家电维修，销售：水暖器材，五金。水电公司紧跟房地产公司工作进度，协助做好房地产公司所开发的各楼盘相关的水电工程安装和售后保养服务等工作，并做好宏远工业区水电配套的服务管理。

16、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

鸿熙矿业，公司参股公司，持股45%，成立于2011年5月，注册资本5000万元，鸿熙矿业是根据贵州省煤矿企业兼并重组相关政策的要求而成立的煤矿企业兼并重组整合主体，其主要功能是为名下各煤矿提供煤矿兼并重组平台并具备对名下煤矿的监督管理职能，但本身不从事任何其他的生产经营活动。鸿熙矿业名下煤矿全部为挂靠性质，不实际拥有下属煤矿所有权，其名下煤矿由其实际产权人自行投资管理、自负盈亏等。

17、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威宁县炉山镇核桃坪煤矿

核桃坪煤矿，公司持股100%，成立于2004年6月，注册资本1000万元，主营煤炭的开采及销售。

18、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威宁县新发乡煤炭沟煤矿

煤炭沟煤矿，公司持股70%，成立于2010年5月，注册资本5500万元，主营煤炭的开采及销售。

公司煤矿业务经营情况详情请参阅本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煤炭业务介绍。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公司业务主要涵盖房地产、煤炭及再生铅三方面，预期相关行业发展格局和趋势如下：

房地产方面：①核心都市圈享受人口、技术和资金的持续流入，集聚效应显现，热点城市地产市场获得有力支撑，但城区与镇区之间分化亦愈加明显；②交通网络日趋完善，湾区都市一体化加速；③增量市场逐步向存量市场转换，城市更新成未来拓展新方向；④人口扩张红利有限，刚性需求向改善型需求过度；⑤行业集中度加剧，开发门槛再提高。

煤炭方面：①能源消费结构持续优化，煤炭消费总量下降但仍将占据能源消费主导地位；②煤炭去产能和供给侧改革推进，煤矿企业走向规模化、集团化。

再生铅方面：①环保政策趋严将驱使再生铅替代原生铅进程加快；②铅酸电池回收体系规划建设加速，正规回收率逐步提升。

（二）公司发展战略与经营计划

1、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公司认真落实董事会关于2019年的工作部署和产业规划要求，稳抓内部经营管理，补齐短板，大力推动外部合作，积极拓展新的发展机遇。公司全年度实现营业收入912,620,218.35元，与去年相比基本持平，净利润65,144,810.87元，如期完成2019年整体经营目标。房地产业务方面以帝庭山及翡翠东望为主的销售项目业绩喜人；目标成本管理持续推进，房地产成本控制水平逐年提高。煤炭沟煤矿按计划完成回搬工作，如期完成停矿减员任务。新裕公司面对铅市羸弱迎难而上，与合作伙伴建立了良好的行业协作关系，以业务多元化对抗外部风险；通过生产工艺改进、加强物料产品进销存管理，环保治理费用和拆池成本有效下降。

2、经营计划

（1）房地产业务

推新盘，清尾货，加强管控创业绩

①帝庭山：上半年以70/71栋洋房清货为主，下半年以69栋洋房去化为主，提前做好后续新品加推工作。在市场回归理性的大环境下，提升项目市场影响力，最终实现快速去货。完善地下车库相关设施及工程，做好园林配套等展示，巩固项目在桥头首席宜居品质大盘的形象。

②宏远商务中心：计划于2020年上半年发售，优先推售市场接受度较高的A栋居住办公类产品。2020年7月推售第二批B栋纯写字楼。围绕项目“一线湖景、临地铁站”等价值提炼项目核心形象，迅速建立项目高端市场形象，争取首批物业销售开门红并持续热销。

③将继续加强对老项目的营销管控，目前已将康城假日、御庭山和江南第一城的清盘计划列入年度营销计划，预计老项目将全部清盘。

④加快对时代国际项目的跟进力度，争取年度内进入开发阶段。

增效益，创品牌，提升运营管理新效率

①积极盘活土地资源，盘整自身旧物业存量，尽快实现自主项目落地。

②在立足主业基础上，加快寻找新的利润增长点，持续主动寻求与标杆房企合作，积极推进潜在项目尽早落地，完善、构建投资项目入库、研判、评审及考核等内控建设，保障项目有序推进。

③进一步细化岗位职责，减员增效优化人员结构。加强梯队建设、注重人才培养、优化人员结构，力争打造高效、精简的专业团队，为公司及业务转型发展提供人才保障。

④强管理、树品牌，以宏远商务中心、时代国际项目为起点，逐步完善内部控制、业务流程、操作标准，加快项目报批、报建手续及工程建设速度等，实现服务流程、服务形象、业务水准的标准化、规范化，力争达到行业先进水平。

（2）煤矿业务

整合主体鸿熙矿业应认真做好下属各矿安全监督检查，保证机构正常有效运作，妥善解决各类诉讼纠纷。自有矿煤炭沟煤矿、核桃坪煤矿应切实保障矿山物资安全，争取摆脱其他矿债权债务对自有矿的干扰，尽快成立独立子公司，从根本上解决矿山资产整理的难题。

煤炭沟煤矿方面，加强地面安全保卫工作，定期检查堆放设备材料的状况；继续跟进办理兴坝田煤矿采矿权注销工作，为45万吨矿井开工建设做好前期准备工作，完成45万吨新采矿许可证的办理。

核桃坪煤矿继续围绕兼并重组改扩建工作为重点，全力推进拟建规模45万吨产能煤矿建设工作，落实煤矿配对指标处置方式情况，加快推进改扩建设计等工作，争取早日启动煤矿改扩建现场开工工作。

（3）再生铅业务

①继续火法精铅项目的拓展，提高公司产品升值空间。

②充分拓展省内省外市场，加大工业源电池及铅渣铅泥的采购。

③进一步细化营销、生产考核体系，优化管理制度，降低营销及生产成本。

④充分利用新裕公司危废证的优势，加强HW31类和HW48类的营销，开发各类含铅废料处置业务，探讨扩大再生塑料回收利用规模的可行性。

（三）业务及项目资金需求、资金来源情况

公司预计2020年项目资金支出约36700万元，主要用于帝庭山、宏远商务中心、江南第一城、时代国际、中万宏信及万旭地产项目，公司下属再生铅项目以及煤矿的扩能扩界工作。上述支出资金主要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银行借贷、其他金融机构融资及已开发房地产项目销售回笼资金。

（四）2020年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

1、进入2020年，新冠肺炎肆虐全球，我国为抗议疫情作出了艰苦卓绝的努力，经济的韧性也展现了其快速重回健康发展轨道的能力，为助力海外抗疫和提振世界经济贡献了中国力量。然而在当前国内疫情逐渐消退但影响余波未平，特别是部分国家防疫失措的情况下，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对全球经济运行产生的冲击尚难以预计。在经济全球化的今天，牵一发而动全身，在受国外疫情蔓延而拖累的世界宏观经济之下，我国经济恐难独善其身。短期内，企业经营需谨防疫情全球蔓延可能带来的系统性风险。此外，疫情对公司在房地产项目的开工、楼盘推售以及再生铅生产销售方面的经营计划有所影响，相关计划略有推迟。

2、其他风险

房地产：

政策风险：房地产长效机制构建过程中潜在的基础性制度可能出台的背景下，调控政策具有不确定性。

应对措施：加强对城市产业发展、经济发展动向、行业调控趋势相关政策的研究；加强对城市更新项目的调研与寻猎，着力做好新环境下房地产经营模式的研究；加强与房地产行业龙头企业的合作，实现资金和产业良性互动、相辅相成。

煤矿：

①**政策风险：**煤矿项目扩能技改过程繁复，监管审批时间具有不确定性，而且处在供给侧改革大背景下，行业瞬息万变，

项目投产时间及其实际收益难以准确预计；存在地区上其它煤矿因事故导致所在地各矿停产检查的可能性，煤矿日常生产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或受影响；存在因国家环保治理力度加强，煤矿经营中需加大环保投入的可能。

应对措施：严格把关项目建设，实时跟踪落实，以稳为先，不盲目冒进；配合做好监管部门的执法巡查工作，落实隐患整改；坚持煤矿生产与环境保护并重，探索降本增效、节能环保的绿色发展之路。

②**安全生产风险**：煤矿固有的特殊生产环境下存在潜在的人为或不可抗力因素妨碍安全生产。

应对措施：积极配合上级监管部门工作，加强煤矿隐患排查，做好危险源辨识与风险评估，构建健全煤矿安全生产风险预防机制；持续做好煤矿从业人员安全教育培训工作，营造煤矿安全生产、安全管理氛围。

③**商业信用风险**：煤矿兼并重组牵涉多方主体，利益关系错综复杂，地方营商环境差异与合作方可能存在的失信行为将对守信方带来利益损害。

应对措施：事前做好交易对方诚信状况和信用风险调查；加强合同管理制度建设和合同管理人员培训，树立防范处理信用风险的法律意识；对合同执行情况进行及时跟踪，坚决以法律手段维护公司合法权益。

再生铅：

①**政策风险**：环保整治执法力度及后续整改落实对非法回收企业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废铅酸电池存在回流三无企业的可能，致持证再生铅企业在原料方面缺乏保障；行业退税政策对再生铅企业的支持力度变动。

应对措施：加强固废收集点的布局和建设，打造新裕公司在行业内的品牌知名度，确保原材料来源充足，降低采购成本。

②**安全生产风险**：存在可能因设备故障或人为操作不当等意外原因造成环境污染的风险。

应对措施：贯彻落实环保法律法规，务求各项排放指标均达到国家排放标准；定期组织人员培训，完善安全、环保、设备管理相关制度与记录，确保常态化有效运行；加强生产过程管理，及时更新配套环保设施设备，加强监测持续做到合格排放。

③**技术替代风险**：存在因技术更新迭代或固废设施环保标准不断提高的可能，以致部分高污染固废处理技术被低污染技术所替代，企业在环保投入方面力度加大，生产成本提高从而影响企业效益。

应对措施：加强与科研单位和院校的沟通交流和技术合作，重视技术型人才队伍建设培育，适时更新生产工艺和设备。

④**市场风险**：铅产品具有价格波动频繁、幅度宽的特点。由于生产周期、市场信息传递过程的时滞性，铅产品与原材料两者价格关联波动也存在一定的时间滞后性，故企业从回收原料到产成品的价格波动会对经营成果产生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强化产品销售定价和成本控制；加强公司的采购管理，提高成本转移的能力；加强生产周期、销售和物流周期的管理，提高公司的运营效率；适当运用期货市场套期保值工具，规避或减少由于铅价不利变动引起的损失。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9 年 01 月 07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基本业务情况，无提供资料
2019 年 01 月 23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基本业务情况，无提供资料
2019 年 04 月 16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基本业务情况，无提供资料
2019 年 04 月 19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情况，无提供资料
2019 年 05 月 09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年度报告及经营情况，无提供资料
2019 年 06 月 04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谈论公司股价走势，询问公司基本业务情况，无提供资料

2019 年 06 月 19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谈论公司股价走势及利润分配情况，无提供资料
2019 年 06 月 21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谈论公司股价走势情况，无提供资料
2019 年 07 月 03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房地产业务情况，无提供资料
2019 年 07 月 08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第二季度经营业绩情况，无提供资料
2019 年 07 月 30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主要股东持股情况，无提供资料
2019 年 08 月 02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基本业务情况，无提供资料
2019 年 08 月 05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江苏天骏项目情况，无提供资料
2019 年 08 月 30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核对个人持股情况，无提供资料
2019 年 09 月 12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股东情况，无提供资料
2019 年 09 月 25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煤矿业务情况，无提供资料
2019 年 09 月 25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房地产业务情况，无提供资料
2019 年 10 月 16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基本业务情况，无提供资料
2019 年 11 月 27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经营计划，无提供资料
2019 年 12 月 04 日	电话沟通	其他	询问公司土地竞拍情况，无提供资料
2019 年 12 月 10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个人持股情况，无提供资料
2019 年 12 月 18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股东持股情况及公司基本业务情况，无提供资料
接待次数		22	
接待机构数量		0	
接待个人数量		21	
接待其他对象数量		1	
是否披露、透露或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		否	

第五节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 号、广东证监[2012]109 号转发）文件要求，公司已对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条款作了进一步的梳理，对利润分配形式、分红条件、未分配利润使用原则等政策予以说明，进一步明确和细化了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此外公司《分红管理制度》以及《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8-2020）》，对现金分红政策作了具体安排和承诺，逐步完善和健全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相关制度的修订、制定已通过公司董事会会议以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一直严格按照《章程》等公司制度中对分红政策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发展情况，落实利润分配政策，在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同时满足公司长远发展的需求。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报告期内未作调整或变更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公司2017年年度实现净利润为31,625,356.16 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5,465,406.81 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3,463,123.40 元，无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加上以前年度滚存的未分配利润95,889,986.92元，减去上年度派发现金股利62,275,560.40元，2017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0,151,303.12 元。考虑到当时公司拟建或在建的房地产项目亟需大量资金，同时公司下属再生铅项目以及煤矿的扩能扩界工作亦需较多资金，加上涉房企业融资渠道限制较多，公司流动资金压力大，在可供分配利润有限的情况下，为保持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突破发展瓶颈，经董事会讨论研究后决议2017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2017年度可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

2、公司2018年年度实现净利润为39,723,323.38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2,047,809.13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23,385,114.21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2,338,511.42元，加上以前年度滚存的未分配利润30,151,303.12元，2018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51,197,905.91元。经董事会讨论决议作出2018年度分红方案，以2018年12月31日总股本648,955,604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0.6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3、2019年母公司未分配利润期初余额51,197,905.91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72,072,549.07元，提取盈余公积7,207,254.91元，减去上年度对股东分配（派发现金股利）38,937,336.24元，2019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77,125,863.83元。经董事会讨论决议作出2019年度分红方案，以公司2019年12月31日总股本648,730,604股为基数，每10股派现1.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现金股息分配总额约64,873,060.40元（含税）。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 报表中归属于 上市公司普通 股股东的净利 润	现金分红金额 占合并报表中 归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 率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 份)现金分红 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 金分红金额占 合并报表中归 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占合并报 表中归属于上 市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的比率
2019 年	64,873,060.40	65,144,810.87	99.58%	0.00	0.00%	64,873,060.40	99.58%
2018 年	38,937,336.24	52,047,809.13	74.81%	0.00	0.00%	38,937,336.24	74.81%
2017 年	0.00	35,465,406.81	0.00%	0.00	0.0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1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648,730,604.00
现金分红金额 (元) (含税)	64,873,060.40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份) 现金分红金额 (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元)	64,873,060.40
可分配利润 (元)	77,125,863.83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2019 年母公司未分配利润期初余额 51,197,905.91 元, 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72,072,549.07 元, 提取盈余公积 7,207,254.91 元, 减去上年度对股东分配 (派发现金股利) 38,937,336.24 元, 2019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77,125,863.83 元。经董事会讨论决议作出 2019 年度分红方案, 以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648,730,604 股为基数, 每 10 股派现 1.00 元 (含税), 不送红股, 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现金股息分配总额约 64,873,060.40 元 (含税), 占 2019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的比例约为 84.11%。独立董事认为, 公司根据经营成果制定出的利润分配方案, 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符合投资者利益诉求, 对方案发表了赞成意见。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	--	--	--	--	--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	--	--	--	--	--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	--	--	--	--	--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上市公司	上市承诺	第八点、董事会承诺： 1.准确和及时地公告本公司中期、年度财务及经营业绩报告资料。2.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及高层管理人员如发生人事变动,或前述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发生变化时,及时通报证券管理机关,并适时通过传播媒介通告社会公众。3.及时、真实地披露本公司重大经营活动信息。4.自觉接受证券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认真听取政府、股东、证券管理及经营部门和社会公众的意见、建议和批评。5.不利用内幕消息和不正当手段从事股票投机交易。6.本公司没有无记录负债。	1994年 08月 13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未违反
股权激励承诺	--	--	--	--	--	--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上市公司	整改承诺	董事会决议公告第十点之 2、“本公司董事会同时决定,从 2001 年开始不再对广东宏远集团公司新增其他应收款。”	2001年 04月 14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未违反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动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执行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	董事会审议通过	注1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董事会审议通过	注2
执行新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	董事会审议通过	注3
执行新债务重组准则	董事会审议通过	注4

注1：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对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调整。资产负债表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利润表将原“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将原“减：信用减值损失”调整为“加：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公司对该项会计政策调整采用追溯调整法，对2018年度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进行追溯调整，具体影响金额如下：

合并报表

可比会计期间	项 目	调整前	调整后	变动额
2018.12.31/ 2018年度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307,190.53	-	-2,307,190.53
	应收账款	-	2,307,190.53	2,307,190.53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05,066,840.41	-	-205,066,840.41
	应付账款	-	205,066,840.41	205,066,840.41

母公司报表

可比会计期间	项 目	调整前	调整后	变动额
2018.12.31/ 2018年度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043,126.55	-	-1,043,126.55
	应收账款	-	1,043,126.55	1,043,126.55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	-	-
	应付账款	-	-	-

注2：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以上四项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注3：财政部于2019年5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号），公司于2019年6月10日起执行该准则，并对2019年1月1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注4：财政部于2019年5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号），公司于2019年6月17日起执行该准则，并对2019年1月1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公司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3）2019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合并资产负债表

资 产	2018.12.31	2019.1.1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40,925,460.87	742,083,132.11	1,157,671.2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2,307,190.53	2,307,190.53	-
预付款项	1,526,930.40	1,526,930.40	-
其他应收款	49,146,623.90	47,927,055.66	-1,219,568.24
其中：应收利息	1,276,869.14	-	-1,276,869.14
应收股利	-	-	-
存货	1,331,509,806.90	1,331,509,806.90	-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1,674,810.19	1,674,810.19	-
流动资产合计	2,127,090,822.79	2,127,028,925.79	-61,897.0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0,000,000.00	-	-15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451,645,204.03	451,645,204.03	-
长期股权投资	133,195,998.03	133,195,998.03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73,611,917.34	173,611,917.34	-
固定资产	149,029,435.94	149,029,435.94	-
在建工程	2,969,332.38	2,969,332.38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170,114,356.19	170,114,356.19	-

开发支出	-	-	-
商誉	64,678,921.56	64,678,921.56	-
长期待摊费用	2,017,974.98	2,017,974.98	-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930,170.01	43,945,644.26	15,474.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9,608.00	519,608.00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41,712,918.46	1,341,728,392.71	15,474.25
资产总计	3,468,803,741.25	3,468,757,318.50	-46,422.7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89,000,000.00	289,427,218.35	427,218.3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205,066,840.41	205,066,840.41	-
预收款项	260,971,396.61	260,971,396.61	-
应付职工薪酬	18,757,881.58	18,757,881.58	-
应交税费	134,835,385.28	134,835,385.28	-
其他应付款	239,350,346.83	237,933,545.15	-1,416,801.68
其中：应付利息	1,416,801.68	-	-1,416,801.68
应付股利	17,331.40	17,331.40	-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989,583.33	989,583.33
流动负债合计	1,147,981,850.71	1,147,981,850.71	-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55,000,000.00	555,000,000.00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110,112.22	110,112.22	-
预计负债	45,167,736.66	45,167,736.66	-
递延收益	2,363,248.68	2,363,248.68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525,878.64	11,525,878.64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614,166,976.20	614,166,976.20	198,235.72
负债合计	1,762,148,826.91	1,762,347,062.63	198,235.72
股东权益：			
股本	648,955,604.00	648,955,604.00	-
资本公积	565,952,767.09	565,952,767.09	-
减：库存股	69,638,000.00	69,638,000.00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2,041,203.85	2,041,203.85	-

盈余公积	215,107,633.55	215,107,633.55	-
未分配利润	331,752,138.56	331,712,213.16	-39,925.4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694,171,347.05	1,694,131,421.65	-39,925.40
少数股东权益	12,483,567.29	12,477,069.94	-6,497.35
股东权益合计	1,706,654,914.34	1,706,608,491.59	-46,422.7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468,803,741.25	3,468,757,318.50	-46,422.75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资 产	2018.12.31	2019.1.1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259,829.27	12,259,829.27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1,043,126.55	1,043,126.55	-
预付款项	7,376.48	7,376.48	-
其他应收款	1,536,677,324.25	1,536,677,324.25	-
其中：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存货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1,549,987,656.55	1,549,987,656.55	-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291,885,959.93	291,885,959.93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82,264,720.66	82,264,720.66	-
固定资产	43,106,629.03	43,106,629.03	-
在建工程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	-	-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68,450.63	2,268,450.63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9,525,760.25	419,525,760.25	-
资产总计	1,969,513,416.80	1,969,513,416.80	-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89,000,000.00	289,427,218.35	427,218.3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	-	-
预收款项	-	-	-
应付职工薪酬	2,043,287.12	2,043,287.12	-
应交税费	286,667.38	286,667.38	-
其他应付款	93,018,967.25	92,402,165.57	-616,801.68
其中：应付利息	616,801.68	-	-616,801.68
应付股利	17,331.40	17,331.40	-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189,583.33	189,583.33
流动负债合计	384,348,921.75	384,348,921.75	-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5,000,000.00	105,000,000.00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2,363,248.68	2,363,248.68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7,363,248.68	107,363,248.68	-
负债合计	491,712,170.43	491,712,170.43	-
股东权益：			
股本	648,955,604.00	648,955,604.00	-
资本公积	632,178,102.91	632,178,102.91	-
减：库存股	69,638,000.00	69,638,000.00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215,107,633.55	215,107,633.55	-
未分配利润	51,197,905.91	51,197,905.91	-
股东权益合计	1,477,801,246.37	1,477,801,246.37	-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969,513,416.80	1,969,513,416.80	-
-----------	------------------	------------------	---

注：在首次执行日，公司原金融工具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金融工具账面价值的调节表如下：

合并报表：

项 目	2018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740,925,460.87	1,157,671.24	-	742,083,132.11
其他应收款	49,146,623.90	-1,157,671.24	-61,897.00	47,927,055.66
应收利息	1,276,869.14	-1,276,869.14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150,000,000.00	-	150,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930,170.01	-	15,474.25	43,945,644.26
短期借款	289,000,000.00	427,218.35	-	289,427,218.35
其他应付款	239,350,346.83	-1,416,801.68	-	237,933,545.15
应付利息	1,416,801.68	-1,416,801.68	-	-
其他流动负债	-	989,583.33	-	989,583.33
未分配利润	331,752,138.56	-	-39,925.40	331,712,213.16
少数股东权益	12,483,567.29	-	-6,497.35	12,477,069.94

母公司报表：

项 目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 账面价值
短期借款	289,000,000.00	427,218.35	-	289,427,218.35
其他应付款	93,018,967.25	-616,801.68	-	92,402,165.57
其他流动负债	-	189,583.33	-	189,583.33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本期英德市新裕有色金属再生资源制品有限公司与湛江市晟睿科技有限公司投资设立湛江市新裕晟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万元，新裕公司持有湛江市新裕晟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51%股权，该公司从设立之日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 本期英德市新裕有色金属再生资源制品有限公司与广州美泰实业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广州市新裕美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资本100万元，新裕公司持有广州市新裕美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51%股权，该公司从设立之日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3) 本期英德市新裕有色金属再生资源制品有限公司与阳江市铭宸商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设立阳江市新裕铭宸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万元，新裕公司持有阳江市新裕铭宸环保科技有限公司51%股权，该公司从设立之日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财务审计费用 7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30 万元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何国铨 徐如杰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何国铨 1 年，徐如杰 4 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 是 ☒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续聘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年度审计费用为70万元，聘任期限为1年；同时公司聘请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支付其2019年度内控审计报酬30万元。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成 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 期	披露索引
公司及广东省地质矿产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27 日与孔家沟煤矿原股东金荣辉、易颖签署煤矿资产整合合作协议，合作各方确定将其名下采矿权（即核桃坪煤矿及孔家沟煤矿）过户到鸿熙矿业名下进行整合合作。但其后由于金荣辉、易颖拒绝履行相关资产资料等的交接义务，致使两矿整合工作未能如约开展，合作受阻。经协调无果后，公司就此事项向贵州省高院提起诉讼，要求金荣辉、易颖履约，贵州省高院于 2016 年 11 月 21 日开庭审理，判定金荣辉、易颖向公司给付违约金 300 万元，但不支持公司按诉求收购新矿井另外 30%股权。此后鉴于二被告不执行贵州省高院一审判决并拒绝履行合作协议的约定，公司已将此案上诉至最高人民法院。	2,840	否	最高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11 月作出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根据本次判决结果，被告方需向公司支付合同违约金 300 万元，但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期后利润产生重大影响，具体的影响情况还需视执行结果而定。根据判决书认定，核桃坪煤矿还处在孔家沟煤矿的整合资产及其经营管理权移交过程中，尚未实现整合合作资产及其经营管理权的全部移交，即整合后的新矿井并没有形成，关于公司主张判令二被告将其拥有的新矿井的 30%股权转让给公司的诉讼请求，法院不予支持。鉴于对方及孔家沟煤矿目前的状况，以及整合进程历经诉讼等多种因素阻碍，核桃坪煤矿与孔家沟煤矿能否顺利完成整合存在极大不确定性。	2019 年 2 月，公司向贵州省高院申请强制执行，贵州省高院指定由威宁县人民法院执行，经法院调查被执行人易颖、金荣辉无可供执行财产，法院认为本案当前不具备执行条件，2019 年 9 月 5 日威宁县人民法院裁定终结（2019）黔 0526 执 564 号案件本次执行程序。若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财产时，公司可随时恢复执行向威宁县人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	2018 年 11 月 23 日	巨潮资讯网 （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 编号： 2018-073，公 告名称：关 于威宁县结 里煤焦有限 公司与孔家 沟煤矿整合 涉诉进展公 告

2015 年 4 月，金荣辉、易颖在拒不履行孔家沟煤矿交接义务后，擅自对孔家沟煤矿进行生产销售，在本公司不知情的情况下，私自与四川能投、贵州威玻签订煤炭买卖合同，最终因未能在合同结算日完成煤炭供给，欠四川能投预付货款 950 万元。此后，四川能投将该债权转让予四川威玻，四川威玻以孔家沟煤矿已被本公司“并购”和接管为由，向四川威远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请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1,555.62	否	此案于 2019 年 1 月诉至四川内江中院，但其无视最高院作出的孔家沟煤矿合伙人在煤矿整合中存在违约行为，公司没有接管孔家沟煤矿这一事实判定，在所涉债权金额的真实性存疑、主要证据含糊不清、债务责任主体事实不清的情况下，仍把本公司列为债务连带清偿责任主体，判决公司需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公司不服内江中院对本案的判决，向四川省高院申请再审。该院认为一、二审判决遗漏了必要的诉讼当事人鸿熙公司，且在未查清鸿熙公司与本公司是否存在法人人格混同的情况下直接判令本公司对孔家沟煤矿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属于基本事实不清且程序不当，裁定：撤销内江中院及威远县法院对本案的判决，并将本案发回威远县法院重审。2020 年 4 月 10 日，四川威远县法院开庭审理本案。	在四川高院再审裁定前，四川内江中院的二审判决已执行，公司已被强制划扣 1555.62 万元。由于本案件的实际债务人为孔家沟煤矿、金荣辉及易颖，其无力偿还该债务，公司已对该扣款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对公司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公司后续将争取执行回转裁定，或根据四川高院发回威远县法院重审情况，依法向孔家沟合伙人、四川威玻或鸿熙矿业等相关主体追偿索赔。	四川威远县法院于 2020 年 4 月 10 日开庭审理，尚未有判决结果。	2019 年 11 月 07 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9-042，公告名称：关于威宁县结里煤焦有限公司与孔家沟煤矿整合涉诉进展公告
在金荣辉、易颖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期间【即本表第一项所述案件】，孔家沟煤矿实际控制人金荣辉私自对孔家沟煤矿进行非法生产、销售，导致发生严重矿难，孔家沟煤矿面临被责令关闭的处罚，主体资格面临灭失的可能，这对孔家沟煤矿的价值产生了根本性的影响，也对核桃坪煤矿在贵州省限期的兼并重组政策中合法存续产生了实质性影响，导致整合合作协议已不具备继续履行条件。鉴于公司签署整合合作协议的合同目的现已无法实现，并就金荣辉、易颖的侵权行为，公司向东莞中院提起诉讼，诉讼请求如下：①请求判令解除原被告签订的《威宁县结里煤焦有限公司与孔家沟煤矿资产整合合作协议》及其补充协议；②本案诉讼费由两被告承担。	0	否	因被告易颖提出管辖权异议，2019 年 8 月 28 日，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19）粤民辖终 337 号民事裁定，将本案移送贵州省六盘水中级人民法院审理。2020 年 3 月 4 日，贵州省六盘水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0）黔 02 民初 32 号《受理案件通知书》决定立案审理。目前此案尚未开庭审理。	因本案未开庭审理，未有判决结果，目前暂无法准确判断该事项可能带来的影响。	因本案未开庭审理，未有判决结果。	2019 年 01 月 12 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9-003，公告名称：关于合同履行进展及提起诉讼的公告

2015 年 2 月 5 日，公司与柳向阳签署《贵州省纳雍县永安煤矿采矿权及股权转让合同》，合同约定，公司以 3000 万元的价格向柳向阳出让永安煤矿采矿权（包括其项下资产）和 100%股权，对方将永安煤矿作为其所控制的猛者新寨煤矿（属鸿熙矿业煤矿整合主体名下煤矿）关闭指标。合同签订后，公司如约履行合同义务，猛者新寨煤矿顺利获得批复，完成了对永安煤矿的整合，然而柳向阳对此仅支付了 100 万元转让款，余款经我方多次发函催收仍拖欠至今未付，已构成严重违约，为维护公司合法权益，避免遭受更大损失，公司依法起诉柳向阳、猛者新寨煤矿及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受理该案。	5,296.97	否	东莞中院于 2018 年 10 月 10 日开庭审理此案，于 2018 年 12 月作出判决。柳向阳不服该判决，已上诉至广东省高院，2019 年 6 月 11 日，广东省高院开庭审理。	广东省高院判决维持了（2017）粤 19 民初 8 号民事判决第一、三、四、六、七项；变更了第二、五项关于逾期付款违约金、垫付工程款及利息的计算方法。本次判决为终审判决。根据本次判决结果，被告方需向公司支付永安煤矿转让款 2900 万元及其利息 276.15 万元、逾期付款违约金，赔偿律师费并偿还垫付工程款及其利息，收回上述款项将增加公司现金流，但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期后利润产生重大影响，且具体的影响情况还需视执行结果而定	2020 年 3 月，公司已向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目前处于执行过程中。	2020 年 01 月 11 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0-002，公告名称：关于贵州纳雍永安煤矿转让及整合所涉诉讼进展公告
--	----------	---	--	---	---	------------------	---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未发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已分别于2017年、2018年完成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及上市工作，公司向核心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定向增发限制性股票合计2620万股。

①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股票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及解除限售的事宜

经审计，公司2018年净利润为5204.78万元，剔除本激励计划实施影响后的公司2018年度净利润为8290.10万元，相比2017年增长119.31%。公司实现的业绩高于业绩指标考核条件，满足解除限售条件，同时，个人层面业绩考核也满足解除限售条件。公司经向深交所申请并在中登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手续，已取得中登结算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份变更确认书》。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包括董事和高管5人，其他核心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61人，共计66人。本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762万股，占总股本的比例约为1.1742%，占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比例为30%。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期为2019年4月30日。详情请参阅本公司于2019年4月13日、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0、2019-015。

②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事宜

由于首次授予中的3名激励对象辞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2.5万股，回购注销手续已于2019年8月1日办理完成。详情请参阅本公司于2019年4月13日、8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1、2019-030。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是 ☐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金 额(万元)	本期收回金 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首铸二号 (东莞)房 地产有限 公司	参股公司	股东按持股 比例向合作 项目首铸二 号提供的房 地产项目开 发借款所致	否	45,164.52	--	25,706.41	--	--	19,458.11
广东宏远 集团有限 公司	控股股东	租赁押金	否	16.69	0.12	--	--	--	16.81
关联债权对公司经营成 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对合作项目首铸二号的开发借款是项目开发需要，对公司未来经营成果有一定的积极影响，本期收回部分借款，改善了公司现金流，但对本期财务状况不造成重大影响。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金 额(万元)	本期归还金 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万 元)
贵州鸿熙矿业 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往来款	1,247.2	--	365	--	--	882.2
东莞市万科置 地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往来款	12,691.68	--	12,691.68	--	--	0
东莞市宏远集 团物业管理有 限公司	控股股东子 公司	房地产未售 物业管理费	25.51	--	25.51	--	--	0
东莞市宏远集 团物业管理有 限公司	控股股东子 公司	房地产未售 物业管理费	47.91	163.84	--	--	--	211.75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 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无重大影响。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宏远地产向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租赁办公场地：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年同期确认的租赁费
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楼层	2,209,423.00	2,128,892.52

此外，公司对外出租虎门华远厂房，可出租面积28,604.11平方米，出租率100%；宏远工业区，可出租面积185,919.46平方米，出租率90.04%。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东莞市帝庭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	2014 年 05 月 24 日	60,000	2016 年 10 月 20 日	35,000	连带责任保 证	单笔合同最 后一期还款 期限届满之 日后两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 合计（B1）		153,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 际发生额合计（B2）		35,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 额度合计（B3）		153,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 保余额合计（B4）		35,0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53,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 合计（A2+B2+C2）		35,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53,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 计（A4+B4+C4）		35,00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0.2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35,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35,000				
对未到期担保，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5,000	0	0
合计		5,00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合同订立 公司方名 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 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 订日期	合同涉及 资产的账 面价值(万 元)(如有)	合同涉及 资产的评 估价值(万 元)(如有)	评估机 构名称 (如有)	评估 基准 日(如 有)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 (万元)	是否 关联 交易	关联 关系	截至报告 期末的执 行情况	披露 日期	披露索引
广东宏远 投资有限 公司	刘仲恒	英德市新 裕有色金 属再生资 源制品有 限公司 11%股权	2019 年 09 月 19 日	-1,735.39	--	无	--	根据新裕公司以往股权转让中 100%股权不高于 3 亿元估值参考计算本次价格, 本次定价经各方协商一致后确定	3,068	否	无	标的股权已过户	2019 年 09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9-038, 公告名称: 关于子公司受让英德市新裕有色金属再生资源制品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公告
广东宏远 投资有限 公司	东莞市信韬实业 投资有限公司、东 莞市宝盈房地产 开发有限公司	东莞市中 万宏信房 地产有限 公司	2019 年 11 月 27 日	--	--	无	--	协商确定	28.57	否	无	2019 年 12 月 23 日注册成立	2019 年 12 月 4 日, 12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9-044、2019-047, 公告名称: 关于全资子公司广东宏远投资有限公司联合竞拍取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关于联合投资设立东莞市中万宏信房地产有限公司暨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注: 报告期内, 宏远投资联合投资设立中万宏信, 持股 28.57%, 出资额 28.57 万元在报告期内未支付。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始终重视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短期利益与长远利益、自身发展与社会发展相互协调，围绕工程建设过程中的文明施工、工程项目质量管理、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以及企业发展中的促进就业与员工权益保护等方面，进行了相关的制度约束和风险控制。公司历来热心社会慈善事业，积极参与各类赈灾捐款及帮扶弱势群体的活动，积极履行社会公益方面的责任和义务。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单位：kg）	核定的排放总量（单位：吨）	超标排放情况
英德市新裕有色金属再生资源制品有限公司	SO ₂ 、NO _X 、铅及其化合物、烟（粉）尘	通过 50m、60m 烟囱排空	2	112°14'50" ; 23°12'50"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mg/Nm ³ ）SO ₂ : 150; NO _X : 200; Pb: 2; 颗粒物: 30	《再生铜、铅、铝、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4-2015）表 3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截止 12 月底共排放污染物量为：SO ₂ : 6532.6; NO _X : 5321.2; Pb: 95.62; 烟（粉）尘: 2324.2	SO ₂ : 36.73; NO _X : 42; Pb: 0.489; 烟（粉）尘: 4.38。	无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生产废水全部经废水处理站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冶炼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收集，经布袋收尘后，通过气动乳化脱硫后达标排放；生产过程中无噪音产生；产生的最终废物为一般固废，集中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2015年7月技改环评获得批复[2015（254号）]清环函；2017年8月环评批复的技改和综合利用项目验收通过-清改验[(2017)36号]，2017年11月取得广东省环保厅发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2018年12月清洁生产通过清环[2018]497号。新裕公司进行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主要资质是《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和《排污许可证》，新裕公司均已取得该两项资质证照。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企业已制定应急预案，并经清远市环保局备案通过。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已制定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同时每个季度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检测。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煤矿兼并重组事项

(1) 公司及广东省地质矿产公司于2015年1月27日与孔家沟煤矿原股东金荣辉、易颖签署煤矿资产整合合作协议，合作各方确定将其名下采矿权（即核桃坪煤矿及孔家沟煤矿）过户到鸿熙矿业名下进行整合合作。但其后由于金荣辉、易颖拒绝履行相关资产资料等的交接义务，致使两矿整合工作未能如约开展，合作受阻。经协调无果后，公司就此事项向贵州省高院提起诉讼，要求金荣辉、易颖履约，贵州省高院于2016年11月21日开庭审理，判定金荣辉、易颖向公司给付违约金300万元，但不支持公司按诉求收购新矿井并另外30%股权。此后鉴于二被告不执行贵州省高院一审判决并拒绝履行合作协议的约定，公司已将此案上诉至最高人民法院。

2018年6月29日，最高人民法院开庭审理此案，于2018年11月作出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本判决为终审判决。根据本次判决结果，被告方需向公司支付合同违约金300万元，但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期后利润产生重大影响，具体的影响情况还需视执行结果而定。根据判决书认定，核桃坪煤矿还处在孔家沟煤矿的整合资产及其经营管理权移交过程中，尚未实现整合合作资产及其经营管理权的全部移交，即整合后的新矿井并没有形成，关于公司主张判令二被告将其拥有的新矿井的30%股权转让给公司的诉讼请求，法院不予支持。详情请参阅本公司于2018年11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3。

公司已在2019年2月向贵州省高院申请强制执行上述判决，贵州省高院指定由威宁县人民法院执行，经法院调查被执行人易颖、金荣辉无可供执行财产，法院认为本案当前不具备执行条件，2019年9月5日威宁县人民法院裁定终结（2019）黔0526执564号案件本次执行程序。若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财产时，公司可随时恢复执行向威宁县人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

在金荣辉、易颖拒绝履行上述合同义务的期间，孔家沟煤矿实际控制人金荣辉私自对孔家沟煤矿进行非法生产、销售，导致发生严重矿难，孔家沟煤矿面临被责令关闭的处罚，主体资格面临灭失的可能，这对孔家沟煤矿的价值产生了根本性的影响，也对核桃坪煤矿在贵州省限期的兼并重组政策中合法存续产生了实质性影响，导致整合合作协议已不具备继续履行条件。鉴于公司签署整合合作协议的合同目的现已无法实现，并就金荣辉、易颖的侵权行为，公司向东莞中院提起诉讼，诉讼请求如下：①请求判令解除原被告签订的《威宁县结里煤焦有限公司与孔家沟煤矿资产整合合作协议》及其补充协议；②本案诉讼费由两被告承担。因被告易颖提出管辖权异议，2019年8月28日，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19）粤民辖终337号民事裁定，将本案移送贵州省六盘水中级人民法院审理。2020年3月4日，贵州省六盘水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0）黔02民初32号《受理案件通知书》决定立案审理。目前此案尚未开庭审理。详情请参阅本公司于2019年1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编号2019-003公告。

2、因孔家沟煤矿而涉诉的情况

2015年3月后，在孔家沟煤矿与本公司核桃坪煤矿开展整合合作期间，因其原股东金荣辉、易颖拒绝履行资产资料交接义务而违约后，其私自组织孔家沟煤矿生产和销售，因未能在合同结算日完成煤炭供给，欠四川能投预付货款950万元，四川能投将该债权转让予四川威玻。四川威玻以孔家沟煤矿已被本公司“并购”和接管为由，向四川威远县法院提起诉讼，诉请本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等，且公司被原告申请诉讼财产保全，公司银行存款被冻结1000万元。

此案于2019年1月诉至四川内江中院，但其无视最高院作出的孔家沟煤矿合伙人在煤矿整合中存在违约行为，公司没有接管孔家沟煤矿这一事实判定，在所涉债权金额的真实性存疑、主要证据含糊不清、债务责任主体事实不清的情况下，仍把本公司列为债务连带清偿责任主体，判决公司需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公司不服内江中院对本案的判决，向四川省高院申请再审。该院认为一、二审判决遗漏了必要的诉讼当事人鸿熙公司，且在未查清鸿熙公司与本公司是否存在法人人格混同的情况下直接判令本公司对孔家沟煤矿债务承担连带责任属于基本事实不清且程序不当，裁定撤销威远县法院及内江中院此前对本案的判决，并将本案发回威远县法院重审。四川威远县法院于2020年4月10日开庭审理，尚未有判决结果。

在四川高院再审裁定前，内江中院的二审判决已执行，公司已被强制扣划1555.62万元。公司后续将争取执行回转裁定，或根据四川高院发回威远县法院重审情况，依法向孔家沟合伙人、四川威玻或鸿熙矿业等相关主体追偿索赔。本案详情请参阅本公司于2019年11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编号2019-042公告。

3、关于公司向柳向阳、猛者新寨煤矿及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提起诉讼的事项

2015年2月5日，公司与柳向阳签署采矿权及股权转让合同，公司以3000万元的价格向柳向阳出让永安煤矿采矿权（包括其项下资产）和100%股权，对方将永安煤矿作为其所控制的猛者新寨煤矿（属鸿熙矿业煤矿整合主体名下煤矿）关闭指标。合同签订后，公司如约履行合同义务，猛者新寨煤矿顺利获得批复，完成了对永安煤矿的整合，然而柳向阳对此仅支付了100万元转让款，余款经我方多次发函催收仍拖欠未付，已构成严重违约，为维护公司合法权益，公司依法起诉柳向阳、猛者新寨煤矿及鸿熙矿业。

东莞中院于2018年10月开庭审理此案，判决：（一）限柳向阳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七日内向公司支付转让款2900万元及其利息276.15万元；（二）限柳向阳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七日内向公司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以350万元为基数自2015年2月20日起算，以1350万元为基数自2015年7月1日起算，以1200万元为基数自2016年1月1日起算，均按照每日1%的标准，计算违约金至实际清偿之日止）；（三）限柳向阳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七日内向公司赔偿律师费67.99万元；（四）猛者新寨煤矿、鸿熙矿业对上述第一、二、三判项确定的柳向阳的所负债务向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五）限柳向阳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七日内向公司偿还垫付工程款46万元及其利息（以46万元为基数，按照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标准，从2017年2月22日起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六）驳回本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七）驳回柳向阳的反诉请求。

柳向阳不服东莞中院判决，上诉至广东省高院。广东省高院于2019年6月开庭审理，其判决维持了东莞中院（2017）粤19民初8号民事判决第一、三、四、六、七项；变更了第二、五项关于逾期付款违约金、垫付工程款及利息的计算方法。详情请参阅本公司于2020年1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编号2020-002公告。

2020年3月，公司已向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目前处于执行过程中。

4、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情况

公司已分别于2017年、2018年完成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及上市工作，公司向核心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定向增发限制性股票合计2620万股。

①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股票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及解除限售的事宜

经审计，公司2018年净利润为5204.78万元，剔除本激励计划实施影响后的公司2018年度净利润为8290.10万元，相比2017年增长119.31%。公司实现的业绩高于业绩指标考核条件，满足解除限售条件，同时，个人层面业绩考核也满足解除限售条件。公司经向深交所申请并在中登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手续，已取得中登结算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份变更确认书》。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包括董事和高管5人，其他核心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61人，共计66人。本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762万股，占总股本的比例约为1.1742%，占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比例为30%。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期为2019年4月30日。详情请参阅本公司于2019年4月13日、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0、2019-015。

②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事宜

由于首次授予中的3名激励对象辞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2.5万股，回购注销手续已于2019年8月1日办理完成。详情请参阅本公司于2019年4月13日、8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1、2019-030。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 1.《关于合同履行进展及提起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3，披露日期：2019年1月12日，信披网站：巨潮资讯网；
- 2.《关于威宁县结里煤焦有限公司与孔家沟煤矿整合涉诉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14，披露日期：2019年4月23日，信披网站：巨潮资讯网；

3. 《关于威宁县结里煤焦有限公司与孔家沟煤矿整合涉诉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31，披露日期：2019年8月8日，信披网站：巨潮资讯网；
4. 《关于子公司受让英德市新裕有色金属再生资源制品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8，披露日期：2019年9月24日，信披网站：巨潮资讯网；
5. 《关于威宁县结里煤焦有限公司与孔家沟煤矿整合涉诉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42，披露日期：2019年11月7日，信披网站：巨潮资讯网；
6. 《关于全资子公司广东宏远投资有限公司联合竞拍取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4，披露日期：2019年12月4日，信披网站：巨潮资讯网；
7. 《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惠州市万旭房地产有限公司增资扩股项目并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6，披露日期：2019年12月27日，信披网站：巨潮资讯网；
8. 《关于联合投资设立东莞市中万宏信房地产有限公司暨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7，披露日期：2019年12月27日，信披网站：巨潮资讯网；
9. 《关于贵州纳雍永安煤矿转让及整合所涉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02，披露日期：2020年1月11日，信披网站：巨潮资讯网；
10. 《关于全资子公司宏远地产对宏远投资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披露日期：2020年1月17日，信披网站：巨潮资讯网；
11. 《关于全资子公司宏远投资对东莞市寮步镇香市路项目投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披露日期：2020年1月21日，信披网站：巨潮资讯网。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6,782,601	4.13%				-7,150,000	-7,150,000	19,632,601	3.03%
3、其他内资持股	26,782,601	4.13%				-7,150,000	-7,150,000	19,632,601	3.03%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433,285	0.07%						433,285	0.07%
境内自然人持股	26,349,316	4.06%				-7,150,000	-7,150,000	19,199,316	2.96%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22,173,003	95.87%				6,925,000	6,925,000	629,098,003	96.97%
1、人民币普通股	622,173,003	95.87%				6,925,000	6,925,000	629,098,003	96.97%
三、股份总数	648,955,604	100.00%				-225,000	-225,000	648,730,604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①经审计，公司2018年净利润为5204.78万元，剔除本激励计划实施影响后的公司2018年度净利润为8290.10万元，相比2017年增长119.31%。公司实现的业绩高于业绩指标考核条件，满足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第一期解除限售条件。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66人，可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762万股，占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比例约为30%，占公司目前股本总额的1.17%。

②此外，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部分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在满足本次解除限售条件而解除限售后，因其任职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而需要重新进行部分锁定。

③由于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中的 3 名激励对象辞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于2019年8月完成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22.5 万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7年12月20日，董事会召开会议，在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下，同意确定2017年12月20 日为授予日，向67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2018年1月18日，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上市。2019年4月11日，根据《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的规定

及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议案》。2019 年 5 月 8 日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注：本项股份回购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实施的股份回购，不含业绩补偿回购股份、股权激励回购注销等回购股份情况。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无影响。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周明轩	3,900,000	--	1,170,000	2,73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2019 年 4 月 30 日
周明轩	112,500	195,000	--	307,500	高管锁定股	--
钟振强	3,300,000	--	990,000	2,31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2019 年 4 月 30 日
钟振强	2,022	165,000	--	167,022	高管锁定股	--
王连莹	2,700,000	--	810,000	1,89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2019 年 4 月 30 日
王连莹	--	135,000	--	135,000	高管锁定股	--
鄢国根	2,000,000	--	600,000	1,40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2019 年 4 月 30 日
鄢国根	--	100,000	--	100,000	高管锁定股	--
黄懿	2,000,000	--	600,000	1,40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2019 年 4 月 30 日
黄懿	--	100,000	--	100,000	高管锁定股	--

除上述董事及高管外的其他激励对象 【公司核心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12,300,000	-225,000	3,450,000	8,625,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2019 年 4 月 30 日
冯炳强	34,794	--	--	34,794	高管锁定股	--
首发前限售股东 5 名	433,285	--	--	433,285	首发前限售股	--
合计	26,782,601	470,000	7,620,000	19,632,601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①2019年4月11日，根据《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的规定及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议案》。此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66人，解除限售数量为76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1742%。2019年4月30日，本次解除限售的股票上市流通，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由622,285,503股增加至626,778,003股，总股本不变，仍为648,955,604股。

②2019年5月8日，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中的3名激励对象辞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于2019年8月完成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2.5万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限售条件流通股由19,857,601股减少为19,632,601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不变，为629,098,003股，总股本由648,955,604股减少为648,730,604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49,204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48,336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参 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 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东宏远集团有 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71%	127,859,707	0.00		127,859,707	质押	126,920,000
东莞市振兴工贸 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0%	11,000,079	0.00		11,000,079		
陆生华	境内自然人	1.57%	10,209,651	1257900		10,209,651		
方国宝	境内自然人	1.36%	8,852,103	2515927		8,852,103		
方奕忠	境内自然人	1.06%	6,867,943	224500		6,867,943		
易敏珠	境内自然人	0.85%	5,537,955	-3186000		5,537,955		
周明轩	境内自然人	0.62%	4,050,000	0.00	3,037,500	1,012,500		
江雪贞	境内自然人	0.54%	3,500,000	-500000		3,500,000		
张林	境内自然人	0.52%	3,360,000	0.00		3,360,000	质押	3,360,000
钟振强	境内自然人	0.51%	3,302,696	0.00	2,477,022	825,674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 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 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中，第一名股东与第二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第一名、第二名股东及第七、第十名股东与前十名中的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充足的确定性信息对前十名股东中的其余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情况作出判断。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	127,859,707					人民币普通股	127,859,707	
东莞市振兴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11,000,079					人民币普通股	11,000,079	
陆生华	10,209,651					人民币普通股	10,209,651	
方国宝	8,852,103					人民币普通股	8,852,103	
方奕忠	6,867,943					人民币普通股	6,867,943	
易敏珠	5,537,955					人民币普通股	5,537,955	

江雪贞	3,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00,000
张林	3,3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360,000
程洁	3,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300,000
刘伟权	3,101,456	人民币普通股	3,101,456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中，第一名股东与第二名股东之间、第十名股东与第二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第十名股东刘伟权为第一名股东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但两者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人关系；第一名、第二名及第十名股东与前十名中的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充足的确定性信息对前十名股东中的其余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情况作出判断。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东莞市振兴工贸发展有限公司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8287279 股，方奕忠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464015 股，程洁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33000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	陈江涛	1987 年 12 月 25 日	91441900190379022Y	经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等。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陈海涛	本人	中国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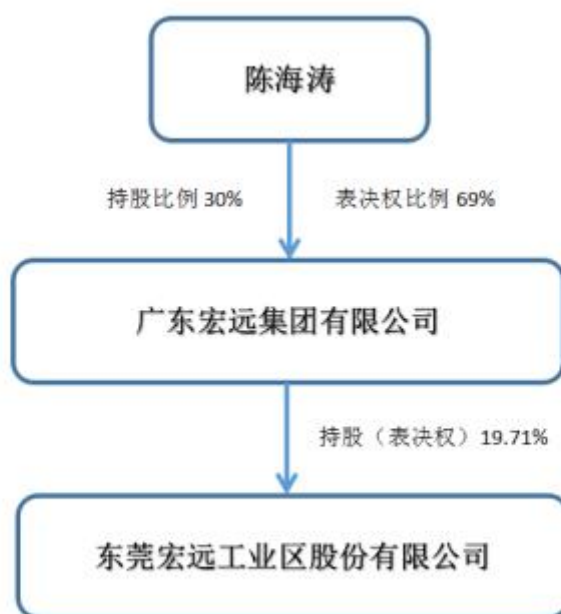
主要职业及职务	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 适用 ☒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七节优先股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第九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周明轩	董事长	现任	男	54	2007 年 05 月 18 日	2020 年 05 月 10 日	4,050,000				4,050,000
钟振强	董事	现任	男	48	2008 年 03 月 10 日	2020 年 05 月 10 日	3,302,696				3,302,696
	总经理	现任			2007 年 12 月 26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王连莹	董事	现任	男	48	2001 年 05 月 18 日	2020 年 05 月 10 日	2,700,000				2,700,000
	财务总监	现任			2007 年 12 月 26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戴炳源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3	2017 年 05 月 10 日	2020 年 05 月 10 日					
刘勇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0	2016 年 05 月 12 日	2020 年 05 月 10 日					
冯炳强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63	2014 年 05 月 20 日	2020 年 05 月 10 日	46,392				46,392
李穗	监事	现任	女	51	2018 年 05 月 08 日	2020 年 05 月 10 日					
黄金维	监事	现任	男	56	2006 年 11 月 22 日	2020 年 05 月 10 日					
刘卫红	监事	现任	女	49	2007 年 12 月 26 日	2020 年 04 月 14 日					
石峰	监事	现任	男	37	2014 年 05 月 20 日	2020 年 04 月 14 日					
鄢国根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8	2011 年 01 月 26 日	2019 年 12 月 25 日	2,000,000				2,000,000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08 年 12 月 30 日	2020 年 05 月 10 日					
黄懿	副总经理	现任	女	45	2013 年 12 月 26 日	2019 年 12 月 25 日	2,000,000				2,000,000
合计	--	--	--	--	--	--	14,099,088	0	0	0	14,099,088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周明轩先生，1995年开始任职于本公司，历任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主任、公司总经理，现为本公司董事长。

钟振强先生，1993年7月至今在本公司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广东宏远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工作，历任财务部主管、财务部经理、副总经理等职，并曾于1995年5月至2004年6月担任本公司监事一职。钟振强先生现为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王连莹先生，1993年至今在本公司工作，历任财务部副经理、经理，现为本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戴炳源先生，1982年至1989年任教于武汉工业大学；1989年至1992年任教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任经济研究所所长，教研室主任等职；1992年至2016年任教于东莞理工学院，曾任主任、院长助理、院长、副教授。2016年5月起任职于广东酒店管理职业技术学院，任副校长。戴炳源先生曾任公司第六、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14年5月离任。2017年5月10日起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刘勇先生，1992年7月至1997年11月任江中制药集团财务部会计师，1997年12月至2010年2月任江西经济管理干部学院会计系副主任、财务处副处长，2010年3月至今任东莞理工学院工商管理学院副教授，现为本公司独立董事。

冯炳强先生，历任篁村管理区副主任、篁村村民委员会副主任、主任及篁村管理区支部组织委员等职务，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黄金维先生，1987年至今任职于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曾任广东宏远集团生化药厂副厂长、厂长，现为本公司监事。黄金维先生在股东单位任职，现为广东宏远集团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李穗女士，1990年8月至今任职于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曾任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兼法务部副总经理、法务部总经理兼办公室副主任，2016年10月至今，任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现为本公司监事。

刘卫红女士，1992年7月至今任职于本公司，历任办公室主任、高级主管，现为办公室主任、本公司监事。

石峰先生，2006年6月起任职于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宏远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历任高级主管，办公室副主任，现为广东宏远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本公司监事。

鄢国根先生，1996年3月至今任职于本公司，历任财务部主管等职，现为本公司财务部经理、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黄懿女士，1995年7月至今任职于本公司，历任总经理秘书、办公室副经理、办公室经理、本公司监事等职，现为公司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李穗	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	2016年10月01日	--	是
	东莞市新智汇产业孵化运营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03月22日	--	否
	广东宏远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08月22日	--	否
黄金维	广东宏远集团药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年02月08日	--	是
	东莞市宏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3年03月25日	--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广东宏远健康产业有限公司、东莞市新智汇产业孵化运营有限公司为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孙公司，东莞市宏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广东宏远集团药业有限公司子公司。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戴炳源	广东酒店管理职业技术学院	副校长	2016年05月23日	--	是
刘勇	东莞理工学院	教授	2010年03月01日	--	是
	三友联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8月01日	--	是
	广东茵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6月01日	--	是
	深圳市富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7月01日	--	是
李穗	东莞市大普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04月10日	--	否
	东莞市仁盈投资有限公司	经理	2018年03月30日	--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是根据公司职员工资标准发放，实行月付基薪，年终考核确定年收入的方法。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周明轩	董事长	男	54	现任	135.05	否
钟振强	董事、总经理	男	48	现任	114.52	否
王连莹	董事、财务总监	男	48	现任	110.12	否
戴炳源	独立董事	男	63	现任	4	否
刘勇	独立董事	男	50	现任	4	否
冯炳强	监事会主席	男	63	现任	0	否
李穗	监事	女	51	现任	0	是
黄金维	监事	男	56	现任	0	是
刘卫红	监事	女	49	现任	44.74	否
石峰	监事	男	37	现任	35.72	否

鄢国根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男	48	现任	69.65	否
黄懿	副总经理	女	45	现任	69.65	否
合计	--	--	--	--	587.45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周明轩	董事长	0	0	0	3.09	3,900,000	1,170,000	0	2.69	2,730,000
钟振强	董事、总经理	0	0	0	3.09	3,300,000	990,000	0	2.69	2,310,000
王连莹	董事、财务总监	0	0	0	3.09	2,700,000	810,000	0	2.69	1,890,000
鄢国根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0	0	0	3.09	2,000,000	600,000	0	2.69	1,400,000
黄懿	副总经理	0	0	0	3.09	2,000,000	600,000	0	2.69	1,400,000
合计	--	0	0	--	--	13,900,000	4,170,000	0	--	9,730,000
备注（如有）	上述董事、高管人员在期初持有的限制性股票为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于 2017 年 12 月 20 日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报告期内，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设定的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董事会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相关解除限售事宜。本次董事、高管人员解除限售的股票总数为 4,170,000 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19 年 4 月 30 日。其持有的剩余限制性股票总数为 9,730,000 股。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33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67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6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2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39
销售人员	41
技术人员	17
财务人员	24
行政人员	146
合计	26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大专及以上	136
其他	131
合计	267

2、薪酬政策

公司薪酬政策注重员工权益保障，为员工积极构建内部公平、外部具有竞争力，以市场为导向的，同时服务于公司发展战略的薪酬体系。

3、培训计划

公司一贯重视加强员工培训教育，努力创建学习型组织，根据公司发展需要每年制定年度培训计划，针对各岗位安排进行岗前培训、专业技能培训、职业操守培训等定期和不定期培训。

4、劳务外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十节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对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规范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治理结构完整、健全、清晰，公司治理实际状况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严格做好内幕信息的防控工作，报告期内公司无内幕信息知情人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没有受监管部门查处和整改的情况。

三、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做到了“五分开”。

1、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具有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2、公司在人员人事、劳动合同、工资、档案等方面独立管理。

3、公司拥有独立的采购、生产、销售系统及配套设施，目前仅在办公场所方面租用控股股东旗下的物业。公司向控股股东租用办公场所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目前免费使用控股股东品牌，对此公司按计划分阶段培育自身独立品牌体系，进一步理顺公司与控股股东的品牌使用关系。

4、公司与控股股东的各部门机构独立分开。

5、公司与控股股东的财务运作各自独立。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会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

四、同业竞争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	------	---------	------	------	------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26.36%	2019 年 05 月 08 日	2019 年 05 月 09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9-023, 公告名称: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	--------	--------	------------------	------------------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适用 ☒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戴炳源	8	7	1	0	0	否	1
刘勇	8	7	1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 是 ☒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一直认真行权,依法履职,致力于保护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合法权益。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根据《证券法》、《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经营和治理等方面提出了很多宝贵建议,对董事会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依据专业知识和能力做出独立、客观的判断,切实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内控体系的建立情况进行定期检查与监督；对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性进行审计；对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参与2019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监督、核查和沟通工作，重点为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审计工作。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公司2019年审计工作计划与公司2019年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

在2019年财务报告审计过程中，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认真审阅相关材料，对审计工作进行督促，并多次与年审会计师进行沟通和交流，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协调。在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财务审计报告后，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审计工作进行了总结，对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意见无异议，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表决。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履行了职责，对2019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公司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照公司考核办法进行了实施，披露情况与实际发放一致。

公司于2017年制定了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分别于2017年、2018年实施限制性股票的授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参与拟定并管理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报告期内，根据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负债领导和审核对激励对象的考核工作。

3、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根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搜寻、研究合格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对相关人员的选举、聘任或续聘进行审查和建议。

4、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未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进行调整。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 是 ☒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9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赋予的职责，通过列席董事会会议、参加股东大会以及核查相关资料等方式，切实有效地履行了监督职能，现将具体情况汇报如下：

一、2019年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5次会议，会议的详细情况如下：

● 2019年4月11日，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告及利润分配预案、公司2018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股票可解除限售的有关议案、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2019年4月28日，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 2019年6月28日，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

● 2019年8月29日，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2019年10月29日，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和正文。

二、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2019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监督职能，对2019年度公司有关情况发表如下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成员列席或出席了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决议事项，公司的决策程序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各事项均遵循《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制度的规定，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有关决议的内容合法有效。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时能够勤勉尽责，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行为的情形。2019 年度，监事会未发生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事项。

（2）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 2019 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财务管理等进行了认真的审查与监督，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内控制度完善，财务运作规范，2019 年的各期财务报告真实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投入项目的事项。

（4）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公司对外投资、购买资产的程序合法，价格公允，不存在内幕交易的情形，没有造成公司资产的流失，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报告期内无出售资产的情况。

（5）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未发生较大或重大的关联交易，办公场所关联租赁定价公允合理，随行就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6）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

监事会对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公司已建立了符合公司实际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内控制度在不断完善，保障了经营活动的正常运行，2019 年度未出现重大违反公司内控制度的情况，2019 年度公司内控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整体评价是客观、真实的。

（7）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新增对外担保情况，也无违规的对外担保。

过去的一年里，监事会的工作得到了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相关工作人员的支持，在此向大家表示衷心的感谢！2020 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规政策、规范性文件及章程的规定，本着对公司、股东、员工利益负责的态度，进一步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经营管理的规范运营，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东莞宏远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4 月 10 日

九、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1、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直接向董事会负责，接受董事会直接考核、奖励。董事会依据《绩效考核管理制度》对其工作情况予以考核，监事会对此进行监督。

2、公司已实施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包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核心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授予限制性股票，以健全公司激励约束机制。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将根据相应的考核年度，严格按照《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和考核对象的业绩进行评价，以实现股权激励计划与激励对象工作业绩、贡献紧密结合，从而提高公司整体业绩，实现公司与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

十、内部控制情况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 是 ☒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0 年 04 月 14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公司内部控制环境无效；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但公司内部控制在运行中未能发现该错报；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企业严重偏离控制目标的情形。重要缺陷：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或实施相应的控制机制，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1) 违反法律、法规较严重；(2) 除政策性亏损外，连年亏损，持续经营受到挑战；(3)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败；(4) 下属重要子公司缺乏内部控制建设，管理混乱；(5) 管理层人员及关键岗位人员流失严重；(6) 被媒体曝光负面新闻，产生较大负面影响；(7) 对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或重要内部控制缺陷在经过合理的时间后，并未加以改正（重大缺陷）；(8) 发生重大负面事项，并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重大缺陷）。
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潜在错报及漏报金额低于被评价单位年度财务报告总体重要性水平的 40% 及以下；重要缺陷：潜在错报及漏报金额间于被评价单位年度财务报告总体重要性水平的 40%—100% 之间；重大缺陷：潜在错报及漏报金额高于被评价单位年度财务报告总体重要性水平的 100% 及以上。	一般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低于被评价单位年度财务报告总体重要性水平的 2% 及以下；重要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高于被评价单位年度财务报告总体重要性水平的 2% 以上；重大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高于被评价单位年度财务报告总体重要性水平的 2% 以上；且相关控制系统性缺失或系统性失败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一、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适用 ☐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粤宏远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0 年 04 月 14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是 ☒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 是 ☐ 否

第十一节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0 年 04 月 10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广会审字[2020]G19027850021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何国铨 徐如杰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广会审字[2020]G19027850021号

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宏远A”）财务报表，包括2019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粤宏远A2019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粤宏远A，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 煤矿资产组减值

1、事项描述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31、”所述的会计政策，粤宏远A旗下拥有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威宁县新发乡煤炭沟煤矿（持股70%，以下简称“煤炭沟煤矿”）、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威宁县炉山镇核桃坪煤矿（持股100%，以下简称“核桃坪煤矿”）两家煤矿。煤矿资产主要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于2019年12月31日，管理层对上述两家煤矿资产组进行了减值测试。考虑到根据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上述煤矿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时，需要管理层在合理及有依据的基础上综合考虑各种因素作出会计估计，这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具有一定的复杂性。故我们将煤矿资产组的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 1) 了解并评价与煤矿资产组账面价值评估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 2) 与管理层讨论并复核宏远煤矿的长期资产，以评估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 3) 对于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复核管理层编制的折现现金流计算模型，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a) 复核所采用的折现现金流计算模型、适用对象及方法；
 - b) 复核折现现金流计算模型所采用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主要包括煤矿储量、可开采量、煤矿年开采能力、煤矿销售价格、运营成本、折旧费用、税金、资本性支出及折现率等)，与管理层进行沟通，获取相关技术报告进行参考；对比关键假设；与核桃坪煤矿的律师沟通、发函，获取诉讼进展情况；
 - c) 复核所采用的关键假设与历史数据的相关性；
 - d) 复核财务报表附注中相关披露的充分性和完整性。

1. 房地产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39、”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36.”，房地产销售收入是粤宏远A最主要的利润来源，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故我们将其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 1) 了解并测试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并检查相关会计政策的恰当性；
- 2) 检查楼盘预售许可证、商品房销售合同关键条款，并评价公司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政策、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 3) 选取样本复核销售合同及对应的发出收楼通知书、快递单、收楼验收单、银行回单等信息，对选取样本销售客户执行发函程序，函证销售合同金额、收楼时间、已付房款等信息，以核实当期收入的真实性、准确性。
- 4) 对公司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确认收入是否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

1. 商誉减值

1、事项描述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31、”所述的会计政策及及“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28”。截至2019年12月31日，粤宏远A商誉原值为6,467.89万元，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3,089.62万元。于2019年12月31日，管理层对上述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考虑到根据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上述商誉的可收回金额时，需要管理层在合理及有依据的基础上综合考虑各种因素作出会计估计，这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具有一定的复杂性。故我们将商誉的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 1)了解并评价与商誉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 2) 复核管理层对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资产组的认定；
- 3) 分析并复核管理层在商誉减值中所采用的折现现金流计算模型、适用对象及方法；复核折现现金流计算模型所采用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复核管理层在商誉减值中所采用的关键假设与历史数据的相关性；
- 4) 分析并购标的的业绩承诺情况及实际业绩完成情况；
- 5) 复核财务报表附注中相关披露的充分性和完整性。

四、其他信息

粤宏远A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粤宏远A2019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并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粤宏远A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进行清算粤宏远A、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粤宏远A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

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粤宏远A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粤宏远A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粤宏远A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何国铨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徐如杰

中国

广州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东莞宏远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6,629,924.32	740,925,460.8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4,686,408.75	2,307,190.5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818,419.37	1,526,930.4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33,916,103.19	49,146,623.90
其中：应收利息		1,276,869.14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84,983,914.20	1,331,509,806.9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70,199.86	1,674,810.19
流动资产合计	1,934,904,969.69	2,127,090,822.7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0,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94,581,085.27	451,645,204.03
长期股权投资	96,451,086.48	133,195,998.0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61,356,532.60	173,611,917.34
固定资产	134,502,986.02	149,029,435.94
在建工程	409,947.29	2,969,332.3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65,877,662.11	170,114,356.19
开发支出		
商誉	34,075,342.61	64,678,921.56
长期待摊费用	1,336,840.78	2,017,974.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269,366.08	43,930,170.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9,608.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97,860,849.24	1,341,712,918.46
资产总计	2,932,765,818.93	3,468,803,741.2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8,249,762.50	289,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64,534,241.61	205,066,840.41
预收款项	100,406,066.12	260,971,396.61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6,707,263.37	18,757,881.58
应交税费	114,711,692.52	134,835,385.28
其他应付款	109,536,684.31	239,350,346.83
其中：应付利息		1,416,801.68
应付股利	17,331.40	17,331.4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803,355.69	
其他流动负债	170,625.00	
流动负债合计	710,119,691.12	1,147,981,850.7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28,750,000.00	555,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40,534.66	110,112.2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2,138,516.91	45,167,736.66
递延收益	2,279,346.36	2,363,248.68
递延所得税负债	9,018,535.04	11,525,878.6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92,226,932.97	614,166,976.20
负债合计	1,202,346,624.09	1,762,148,826.9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48,730,604.00	648,955,60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49,738,171.20	565,952,767.09
减：库存股	47,433,650.00	69,638,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790,896.83	2,041,203.85
盈余公积	222,314,888.46	215,107,633.5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50,712,432.88	331,752,138.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25,853,343.37	1,694,171,347.05
少数股东权益	4,565,851.47	12,483,567.2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30,419,194.84	1,706,654,914.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932,765,818.93	3,468,803,741.25

法定代表人：周明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连莹

会计机构负责人：鄢国根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590,667.16	12,259,829.27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43,927.48	1,043,126.5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927.13	7,376.48
其他应收款	1,475,658,429.65	1,536,677,324.2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483,598,951.42	1,549,987,656.5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95,877,617.36	291,885,959.9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73,538,727.61	82,264,720.66
固定资产	41,094,584.53	43,106,629.0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371,966.12	2,268,450.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7,882,895.62	419,525,760.25
资产总计	1,901,481,847.04	1,969,513,416.8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8,249,762.50	289,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551,449.37	2,043,287.12
应交税费	459,281.69	286,667.38
其他应付款	66,402,489.57	93,018,967.25
其中：应付利息		616,801.68
应付股利	17,331.40	17,331.4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75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70,625.00	
流动负债合计	272,583,608.13	384,348,921.7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8,750,000.00	105,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279,346.36	2,363,248.6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1,029,346.36	107,363,248.68
负债合计	353,612,954.49	491,712,170.4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48,730,604.00	648,955,60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47,131,186.26	632,178,102.91
减：库存股	47,433,650.00	69,638,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22,314,888.46	215,107,633.55

未分配利润	77,125,863.83	51,197,905.9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47,868,892.55	1,477,801,246.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01,481,847.04	1,969,513,416.80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12,620,218.35	911,676,973.95
其中：营业收入	912,620,218.35	911,676,973.9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59,283,580.50	936,292,643.44
其中：营业成本	650,437,832.97	744,583,638.7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2,174,701.75	40,238,060.36
销售费用	37,792,958.63	27,530,685.93
管理费用	95,835,689.27	105,827,378.2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3,042,397.88	18,112,880.17
其中：利息费用	31,344,683.52	20,955,218.60
利息收入	9,842,602.02	4,554,938.62
加：其他收益	8,758,448.85	11,705,690.5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7,463,914.39	81,817,614.8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7,007,750.01	77,445,169.8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326,573.4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0,154,343.93	-5,964,144.7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4,900.03	-36,768.7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3,212,983.75	62,906,722.49
加：营业外收入	367,069.13	198,746.62
减：营业外支出	13,105,690.29	6,248,636.5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0,474,362.59	56,856,832.53
减：所得税费用	24,990,376.15	17,133,509.1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483,986.44	39,723,323.3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483,986.44	39,723,323.3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5,144,810.87	52,047,809.13
2.少数股东损益	-9,660,824.43	-12,324,485.7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5,483,986.44	39,723,323.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5,144,810.87	52,047,809.1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660,824.43	-12,324,485.75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1041	0.0836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1041	0.0836

本期无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法定代表人：周明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连莹

会计机构负责人：鄢国根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6,168,109.38	27,295,907.18
减：营业成本	9,899,483.69	10,771,106.31
税金及附加	2,733,833.29	2,694,868.45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2,174,662.19	36,708,131.3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5,171,074.49	1,391,992.69
其中：利息费用	6,646,505.80	7,481,335.40
利息收入	13,275,463.90	6,407,611.92
加：其他收益	1,000.00	1,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8,374,824.08	48,477,352.8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25,175.92	-1,522,647.1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937,995.2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65,826.0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6,969,033.58	22,442,335.19
加：营业外收入		21,125.75
减：营业外支出		4,365.5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6,969,033.58	22,459,095.36
减：所得税费用	-5,103,515.49	-926,018.8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072,549.07	23,385,114.2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072,549.07	23,385,114.2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2,072,549.07	23,385,114.2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13,569,871.14	1,175,096,349.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793,105.36	591,836.1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7,820,369.41	221,230,083.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0,183,345.91	1,396,918,268.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34,633,886.87	693,418,942.0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6,422,633.33	53,567,262.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80,761,239.51	85,744,442.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1,148,646.86	125,429,936.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2,966,406.57	958,160,583.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783,060.66	438,757,684.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43,083,219.6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56,164.38	4,372,445.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48,739.79	5,789.4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3,7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4,704,904.17	547,461,454.2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233,425.16	10,053,042.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30,17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0	452,519,947.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233,425.16	792,742,990.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471,479.01	-245,281,535.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75,000.00	25,925,5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8,000,000.00	419,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9,275,000.00	444,925,5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49,500,000.00	28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9,493,011.00	52,564,919.0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104,602.30	160,089,014.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8,097,613.30	500,653,934.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822,613.30	-55,728,434.0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5,134,194.95	137,747,714.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4,478,270.86	486,730,556.2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9,344,075.91	624,478,270.86
----------------	----------------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724,567.41	27,815,695.3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3,630.94	7,339,069.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888,198.35	35,154,765.1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35,734.49	978,359.8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659,225.81	9,894,023.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20,803.83	4,204,005.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271,060.68	14,012,058.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186,824.81	29,088,446.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98,626.46	6,066,318.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50,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9,397,013.09	286,938,179.4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9,397,013.09	336,938,179.4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73,088.12	25,071.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5,625,400.00	635,258,931.5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6,498,488.12	635,284,002.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898,524.97	-298,345,823.1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5,925,5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8,000,000.00	419,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8,000,000.00	444,925,5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9,500,000.00	18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6,713,497.65	7,526,587.4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55,562.97	31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8,269,060.62	195,836,587.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269,060.62	249,088,912.5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30,837.89	-43,190,592.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59,829.27	45,450,421.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90,667.16	2,259,829.27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648,955,604.00				565,952,767.09	69,638,000.00		2,041,203.85	215,107,633.55		331,752,138.56		1,694,171,347.05	12,483,567.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39,925.40		-39,925.40	-6,497.35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48,955,604.00				565,952,767.09	69,638,000.00		2,041,203.85	215,107,633.55		331,712,213.16		1,694,131,421.65	12,477,069.94	1,706,608,491.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5,000.00				-16,214,595.89	-22,204,350.00		-250,307.02	7,207,254.91		19,000,219.72		31,721,921.72	-7,911,218.47	23,810,703.25
(一)综合收益总额											65,144,810.87		65,144,810.87	-9,660,824.43	55,483,986.4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5,000.00				14,953,083.35	-22,204,350.00							36,932,433.35		36,932,433.3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25,000.00				-366,750.00										-591,75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5,319,833.35	-22,204,350.00									37,524,183.35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207,254.91		-46,144,591.15		-38,937,336.24		-38,937,336.24
1. 提取盈余公积									7,207,254.91		-7,207,254.9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8,937,336.24				-38,937,336.24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50,307.02					-250,307.02	-13,073.28	-263,380.30	
1. 本期提取							188,839.58							188,839.58	
2. 本期使用							439,146.60						13,073.28	452,219.88	
（六）其他					-31,167,679.24							-31,167,679.24	1,762,679.24	-29,405,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648,730,604.00				549,738,171.20	47,433,650.00	1,790,896.83	222,314,888.46		350,712,432.88		1,725,853,343.37	4,565,851.47	1,730,419,194.8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 余额	639,0 05,60 4.00				584,94 5,827. 34	43,712 ,500.0 0		2,520, 040.17	212,76 9,122. 13		282,04 2,840. 85		1,677, 570,93 4.49	39,706, 951.35	1,717,2 77,885. 84
加：会计 政策变更															
前期 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39,005,604.00				584,945,827.34	43,712,500.00		2,520,040.17	212,769,122.13		282,042,840.85		1,677,570,934.49	39,706,951.35	1,717,277,885.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950,000.00				-18,993,060.25	25,925,500.00		-478,836.32	2,338,511.42		49,709,297.71		16,600,412.56	-27,223,384.06	-10,622,971.50
（一）综合收益总额											52,047,809.13		52,047,809.13	-12,324,485.75	39,723,323.3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950,000.00				47,313,257.00	25,925,500.00							31,337,757.00		31,337,757.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950,000.00				15,975,500.00	25,925,5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1,337,757.00										31,337,757.00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338,511.42		-2,338,511.42				
1．提取盈余公积									2,338,511.42		-2,338,511.4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478,836.32					-478,836.32	-205,215.56	-684,051.88
1. 本期提取							453,595.70						194,398.15	647,993.85
2. 本期使用							932,432.02						399,613.71	1,332,045.73
（六）其他					-66,306,317.25							-66,306,317.25	-14,693,682.75	-81,000,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648,955,604.00				565,952,767.09	69,638,000.00	2,041,203.85	215,107,633.55		331,752,138.56		1,694,171,347.05	12,483,567.29	1,706,654,914.34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未分配 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 额	648,95 5,604.0 0				632,178, 102.91	69,638,0 00.00			215,107, 633.55	51,197, 905.91		1,477,801, 246.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48,955,604.00				632,178,102.91	69,638,000.00			215,107,633.55	51,197,905.91		1,477,801,246.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5,000.00				14,953,083.35	-22,204,350.00			7,207,254.91	25,927,957.92		70,067,646.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72,072,549.07		72,072,549.0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5,000.00				14,953,083.35	-22,204,350.00						36,932,433.35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25,000.00				-366,750.00							-591,75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5,319,833.35	-22,204,350.00						37,524,183.35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7,207,254.91	-46,144,591.15		-38,937,336.24
1．提取盈余公积									7,207,254.91	-7,207,254.91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8,937,336.24		-38,937,336.24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48,730,604.00				647,131,186.26	47,433,650.00			222,314,888.46	77,125,863.83		1,547,868,892.5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39,005,604.00				584,864,845.91	43,712,500.00			212,769,122.13	30,151,303.12		1,423,078,375.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39,005,604.00				584,864,845.91	43,712,500.00			212,769,122.13	30,151,303.12		1,423,078,375.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950,000.00				47,313,257.00	25,925,500.00			2,338,511.42	21,046,602.79		54,722,871.2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3,385,114.21		23,385,114.2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950,000.00				47,313,257.00	25,925,500.00						31,337,757.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950,000.00				15,975,500.00	25,925,5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1,337,757.00							31,337,757.0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338,511.42	-2,338,511.42			
1. 提取盈余公积								2,338,511.42	-2,338,511.4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48,955,604.00				632,178,102.91	69,638,000.00			215,107,633.55	51,197,905.91		1,477,801,246.37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东莞宏远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1992年4月8日经广东省企业股份制试点联审小组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粤体改[1992]9号”文件批复进行股份制改组，并于1992年5月8日在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1994年12月5日公司经广东省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粤体改[1994]104号”文件批准，吸收合并形成本公司。本公司已于2015年11月16日在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并取得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1900281825294G《营业执照》，注册资本（股本）为622,755,604.00元，法定代表人为周明轩。公司注册地址及总部办公地址：东莞市南城区宏远工业区。

2017年11月24日召开2017年度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2017年12月13日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审议通过定向增发的方式向公司员工授予限制性人民币普通股（A股）26,80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首次授予26,050,000.00股，预留750,000.00股。首次授予已于2018年1月实施完毕，预留部分已于2018年11月授予完毕。员工股权激励情况具体详见“附注十三、股份支付”。

2019年4月11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2019年5月8日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因公司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失去激励资格，拟对3名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并注销。其中，首次授予部分涉及3名激励对象，涉及限制性股票225,000股，经调整的回购价格为2.63元/股，本次减资后，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48,730,604.00元。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注册资本（股本）648,730,604.00元。

2、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开发经营工业区，房地产开发，开办外引内联企业及其咨询、洽谈业务；生产经营高科技产品、五金、交电、建筑装饰材，技术咨询；原煤开采（另设分支机构经营）；收集、贮存、利用：含铅废物（HW31类中的384-004-31、421-001-31）和有色金属冶炼废物（HW48类中的321-004-48、321-010-48、321-013-48、321-014-48、321-016-48、321-019~022-48、321-027-48、321-029-48）3.7万吨/年，其他废物（HW49类中的900-044-49，仅限废铅蓄电池）10万吨/年（《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2年10月31日）；再生资源回收与批发；电池批发、零售；矿产品批发、零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机械设备经营租赁；房地产租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本期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具体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参见“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和“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4、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4月10日批准对外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31、长期资产减值”、“五39、收入”。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从事固体矿产资源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承诺编制的报告期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报告期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并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一次交换交易实现合并的，投资成本为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的，投资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公司将其计入投资成本；购买成本超过按股权比例享有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中所占份额的部分，确认为商誉。如果公司取得的在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中所占的份额超过购买成本，则超出的金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母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且不存在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则不应当编制合并财务报表，该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二十一条规定以公允价值计量其对所有子公司的投资，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合并报表采用的会计方法

公司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合并财务报表》的要求，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会计报表及其他相关资料为依据，在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间的债权与---债务项目、内部销售收入和未实现的内部销售利润等项目，以及母公司对子公司权益性资本投资项目的数额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母公司所持有的份额的基础上，合并各报表项目数额编制。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报表中单独列示。子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按照母公司统一选用的会计政策确定。

（3）少数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列报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列示。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4）当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

成本、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成本、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成本、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①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②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③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②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③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④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⑤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现金流量表》的规定，对持有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认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

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的规定，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中的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均按照资产负债表日国家外汇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均按发生时的国家外汇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金额；“未分配利润”项目以折算后的利润分配表中该项目的人民币金额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项目合计数的差额，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

利润表中所有项目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有关反映发生数的项目采用平均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年初未分配利润”项目以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项目的金额列示；“未分配利润”项目按折算后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的其他各项目的金额计算列示。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金融工具

当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与之相关的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定义的重大融资成分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预期有权收取对价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相关投资从发行方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发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5）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如存在下列情况：

①公司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义务仍存在的，不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

②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且合同条款实质上是不同的，公司应当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以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7）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

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①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
- ②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9）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作为利润分配，减少股东权益。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金融资产减值

（1）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项目	确定组合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租赁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工程款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工程质保金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销售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并表方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目	确定组合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押金、保证金、专项基金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其他款项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并表方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科目，根据金融资产的种类，贷记“坏账准备”等科目；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分录。

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金融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应当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坏账准备”等科目，贷记相应的资产科目，如“贷款”“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等。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还应按其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

11、应收票据

参照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金融工具 之说明。

12、应收账款

参照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金融工具 之说明。

13、应收款项融资

参照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金融工具 之说明。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参照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金融工具 之说明。

15、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成本、房地产开发产品等。

-房地产开发产品是指已建成待出售的物业。

-房地产开发成本是指尚未建成、待出售的物业。包括土地开发成本、房屋开发成本、配套设施开发成本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各项存货按实际成本入账，发出时按不同行业分别采用先进先出法和加权平均法计算。

-土地开发成本的核算方法：按受让土地使用权实际支付的金额计入开发成本，开发产品竣工时再按建筑面积平均分摊。

-公共配套费用的核算方法：按实际支付费用金额计入开发成本，完工时，摊销转入住宅等可售物业的成本，但如具有经营价值且开发商拥有收益权的配套设施，单独记入“固定资产”。

-为开发房地产借入的资金所发生的利息等借款费用，在开发产品没有完工交付前，计入开发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依据：产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则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存货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按单个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成

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仍然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并定期盘点存货。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16、合同资产

无。

17、合同成本

无。

18、持有待售资产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19、债权投资

无。

20、其他债权投资

无。

21、长期应收款

参照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金融工具 之说明。

22、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2）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中，将按持股比例享有在合并日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之前所持被合并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②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A、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B、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③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以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债权人将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债务人的投资。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31、长期资产减值。

（6）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③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一般情况下，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支出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会计政策，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31、长期资产减值。如有确凿证据表明公司相关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能够持续可靠取得的，则对该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并以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24、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同时满足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条件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5	5	3.80
机械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工具用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确定其折旧率。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①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②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③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4）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31、长期资产减值。

（5）固定资产分类

房屋建筑物、机械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工具用具。

（6）固定资产计价

① 外购及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购建成本由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

的必要支出构成。以一笔款项购入多项没有单独标价的固定资产，按照各项固定资产公允价值比例对总成本进行分配，分别确定各项固定资产的成本。

② 投资者投入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③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取得的固定资产，其成本以该项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成本。

④ 以债务重组取得的固定资产，对接受的固定资产按其公允价值入账。

25、在建工程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从事固体矿产资源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公司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的计量：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所发生的直接建筑、安装成本及所借入款项的实际承担的利息支出、汇兑损益等。

（3）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按各项工程所发生的实际支出核算，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作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原估计值进行调整。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以及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

（4）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31、长期资产减值。

26、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

不包括在内。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应当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并应当在资本化期间内，将其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成本。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应当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一般借款利息费用资本化金额=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所占用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

=所占用一般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之和÷所占用一般借款本金加权平均数

所占用一般借款本金加权平均数=∑（所占用每笔一般借款本金×每笔一般借款在当期所占用的天数/当期天数）

27、生物资产

无。

28、油气资产

无。

29、使用权资产

无。

30、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无形资产计价

①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按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实际支出计价。

②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③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④ 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无形资产的，按换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

⑤ 非货币性交易投入的无形资产，以该项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成本。

⑥ 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捐赠方提供了有关凭据的，按凭据上标明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计价；捐赠方没有提供有关凭据的，如果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按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的市场价格估计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如果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实际成本；自行开发并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依法取得时发生的注册费，聘请律师费等费用，作为实际成本。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①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估计

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不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公司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的，续约期计入使用寿命；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参考历史经验或聘请相关专家进行论证等确定。按照上述方法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公司将该项无形资产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②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复核

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③ 无形资产的摊销

公司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无形资产的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31、长期资产减值。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支出是指公司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而发生的支出。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发生的支出。

（2）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性；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1、长期资产减值

（1）适用范围

资产减值主要包括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不含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工程物资；无形资产（包括资本化的开发支出）、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商誉等。

（2）可能发生减值资产的认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①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② 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③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④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⑤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⑥ 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⑦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3）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量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4）资产减值损失的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资产组的认定及减值处理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总部资产和商誉分摊至某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应当包括相关总部资产和商誉的分摊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6）商誉减值

公司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因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并按照本附注所述资产组减值的规定进行处理。

3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以实际发生的支出入账并在其预计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33、合同负债

无。

3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3）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① 设定提存计划：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包含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② 设定受益计划：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4）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35、租赁负债

无。

36、预计负债

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①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③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①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②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7、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对于以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不确认其后续公允价值变动；在可行权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成本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按照行权情况，确认股本和股本溢价，同时结转等待期内确认的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其中：对于换取职工服务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费用，同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对于换取其他方服务的股份支付，以所换取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则按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对于以现金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按照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确定成本费用和应付职工薪酬。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计入应付职工薪酬。在可行权之后不再确认成本费用，对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期权等权益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期权等权益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至少应当考虑以下因素：① 期权的行权价格；② 期权的有效期；③ 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④ 股价预计波动率；⑤ 股份的预计股利；⑥ 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⑦ 分期行权的股份支付。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根据上述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和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计算截至当期累计应确认的成本费用金额，再减去前期累计已确认金额，作为当期应确认的成本费用金额。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③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应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如果向职工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以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借记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39、收入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从事固体矿产资源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③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④相关的收入和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具体业务收入确认收入条件如下：

（1）房地产销售收入

房地产销售在房产完工并验收、签定了销售合同、取得了买方付款证明并交付使用时确认房地产销售收入的实现。买方接到书面交房通知，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的，于书面交房通知确定的交付使用时限结束后即确认收入的实现。

（2）物业租赁收入

物业出租按与承租方签定的合同或协议规定按直线法确认房屋出租收入的实现。

（3）原煤销售收入

煤炭、焦炭销售收入在原煤经过称重后送至客户并取得客户的货运签收时确认收入。

（4）水电工程

公司分阶段完成水电工程的安装，在业主验收合格结算后，确认相应的水电工程收入。

（5）粗铅销售

粗铅销售收入在粗铅经过称重后，按照合同约定方式移交客户签收时确认收入。

4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本公司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确认政府补助。其中：

（1）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如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则按名义金额计量。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应当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2）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3）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所得税的核算方法

所得税费用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与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收益；按照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与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①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②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对于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①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②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

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4)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除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也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其他的情况应减记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42、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②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从事固体矿产资源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煤炭沟煤矿：维简费2019年初余额:209506.95元，使用17900元，提取0元，期末余额191606.95元；安全生产准备金2019年期初余额:406149.24元，使用8206.00元，提取0元，期末余额397943.24元；风险抵押金2019年期初余额:1409240.63元，使用17471.61元，提取0元，期末余额1391769.02元。

核桃坪煤矿：维简费2019年初余额:0元，使用60509.72元，提取60509.62元，期末余额0元；安全生产准备金2019年期初余额:418120.6元，使用326977.27元，提取57628.3元，期末余额148771.63元；风险抵押金2019年期初余额:4716047.80元，使用21155.26元，提取70701.56元，期末余额4765594.10元。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执行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	董事会审议通过	注 1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董事会审议通过	注 2
执行新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	董事会审议通过	注 3
执行新债务重组准则	董事会审议通过	注 4

注1: 2019年4月30日, 财政部发布《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 对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调整。资产负债表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利润表将原“减: 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将原“减: 信用减值损失”调整为“加: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公司对该项会计政策调整采用追溯调整法, 对2018年度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进行追溯调整, 具体影响金额如下:

合并报表

可比会计期间	项 目	调整前	调整后	变动额
2018.12.31/ 2018年度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307,190.53	-	-2,307,190.53
	应收账款	-	2,307,190.53	2,307,190.53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05,066,840.41	-	-205,066,840.41
	应付账款	-	205,066,840.41	205,066,840.41

母公司报表

可比会计期间	项 目	调整前	调整后	变动额
2018.12.31/ 2018年度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043,126.55	-	-1,043,126.55
	应收账款	-	1,043,126.55	1,043,126.55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	-	-
	应付账款	-	-	-

注2: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 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 以上四项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 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注3：财政部于2019年5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号），公司于2019年6月10日起执行该准则，并对2019年1月1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注4：财政部于2019年5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号），公司于2019年6月17日起执行该准则，并对2019年1月1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2019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40,925,460.87	742,083,132.11	1,157,671.2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307,190.53	2,307,190.5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526,930.40	1,526,930.4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9,146,623.90	47,927,055.66	-1,219,568.24
其中：应收利息	1,276,869.14		-1,276,869.14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31,509,806.90	1,331,509,806.9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74,810.19	1,674,810.19	
流动资产合计	2,127,090,822.79	2,127,028,925.79	-61,897.0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451,645,204.03	451,645,204.03	
长期股权投资	133,195,998.03	133,195,998.0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73,611,917.34	173,611,917.34	
固定资产	149,029,435.94	149,029,435.94	
在建工程	2,969,332.38	2,969,332.3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70,114,356.19	170,114,356.19	
开发支出			
商誉	64,678,921.56	64,678,921.56	
长期待摊费用	2,017,974.98	2,017,974.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930,170.01	43,945,644.26	15,474.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9,608.00	519,608.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41,712,918.46	1,341,728,392.71	15,474.25
资产总计	3,468,803,741.25	3,468,757,318.50	-46,422.7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89,000,000.00	289,427,218.35	427,218.3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05,066,840.41	205,066,840.41	
预收款项	260,971,396.61	260,971,396.61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8,757,881.58	18,757,881.58	
应交税费	134,835,385.28	134,835,385.28	
其他应付款	239,350,346.83	237,933,545.15	-1,416,801.68
其中：应付利息	1,416,801.68		-1,416,801.68
应付股利	17,331.40	17,331.4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989,583.33	989,583.33
流动负债合计	1,147,981,850.71	1,147,981,850.7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555,000,000.00	555,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10,112.22	110,112.2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5,167,736.66	45,167,736.66	
递延收益	2,363,248.68	2,363,248.6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525,878.64	11,525,878.6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14,166,976.20	614,166,976.20	198,235.72
负债合计	1,762,148,826.91	1,762,347,062.63	198,235.7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48,955,604.00	648,955,60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65,952,767.09	565,952,767.09	
减：库存股	69,638,000.00	69,638,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041,203.85	2,041,203.85	
盈余公积	215,107,633.55	215,107,633.5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31,752,138.56	331,712,213.16	-39,925.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94,171,347.05	1,694,131,421.65	-39,925.40
少数股东权益	12,483,567.29	12,477,069.94	-6,497.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06,654,914.34	1,706,608,491.59	-46,422.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468,803,741.25	3,468,757,318.50	-46,422.75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259,829.27	12,259,829.27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043,126.55	1,043,126.5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7,376.48	7,376.48	
其他应收款	1,536,677,324.25	1,536,677,324.2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549,987,656.55	1,549,987,656.5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91,885,959.93	291,885,959.9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82,264,720.66	82,264,720.66	
固定资产	43,106,629.03	43,106,629.0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68,450.63	2,268,450.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9,525,760.25	419,525,760.25	

资产总计	1,969,513,416.80	1,969,513,416.8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89,000,000.00	289,427,218.35	427,218.35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043,287.12	2,043,287.12	
应交税费	286,667.38	286,667.38	
其他应付款	93,018,967.25	92,402,165.57	-616,801.68
其中：应付利息	616,801.68		-616,801.68
应付股利	17,331.40	17,331.4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89,583.33	189,583.33
流动负债合计	384,348,921.75	384,348,921.7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5,000,000.00	105,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363,248.68	2,363,248.6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7,363,248.68	107,363,248.68	

负债合计	491,712,170.43	491,712,170.4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48,955,604.00	648,955,60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32,178,102.91	632,178,102.91	
减：库存股	69,638,000.00	69,638,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5,107,633.55	215,107,633.55	
未分配利润	51,197,905.91	51,197,905.9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77,801,246.37	1,477,801,246.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69,513,416.80	1,969,513,416.80	

注：在首次执行日，公司原金融工具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金融工具账面价值的调节表如下：

合并报表：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740,925,460.87	1,157,671.24	-	742,083,132.11
其他应收款	49,146,623.90	-1,157,671.24	-61,897.00	47,927,055.66
应收利息	1,276,869.14	-1,276,869.14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150,000,000.00	-	150,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930,170.01	-	15,474.25	43,945,644.26
短期借款	289,000,000.00	427,218.35	-	289,427,218.35
其他应付款	239,350,346.83	-1,416,801.68	-	237,933,545.15
应付利息	1,416,801.68	-1,416,801.68	-	-
其他流动负债	-	989,583.33	-	989,583.33
未分配利润	331,752,138.56	-	-39,925.40	331,712,213.16
少数股东权益	12,483,567.29	-	-6,497.35	12,477,069.94

母公司报表：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账面价值
短期借款	289,000,000.00	427,218.35	-	289,427,218.35
其他应付款	93,018,967.25	-616,801.68	-	92,402,165.57

其他流动负债	-	189,583.33	-	189,583.33
--------	---	------------	---	------------

(4) 2019 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或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5、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额	16%、13%、11%、10%、9%、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主营业务收入	25%
资源税	原煤销售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2%
土地增值税	按转让房地产所取得的增值额	按超率累进税率 30% - 6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无

2、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19】90号）》及环境保护部发布《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17年版）》规定，公司利用废旧电池生产的铅金属，对外销售实现的增值税实行即征即退30%的优惠政策。

3、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32,497.52	1,938,363.13
银行存款	368,611,578.39	712,539,907.73
其他货币资金	27,285,848.41	26,447,190.01
定期存款应收利息	--	1,157,671.24
合计	396,629,924.32	742,083,132.11

注：1、其他货币资金为客户按揭保证金、环境治理保证金、房屋建设保证金；

2、定期存款应收利息年初数已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具体详见本报告“附注五、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3、受限货币资金参见“附注七、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交易性金融资产

无。

3、衍生金融资产

无。

4、应收票据

☐ 适用 ☒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436,542.18	100.00%	750,133.43	4.86%	14,686,408.75	3,118,121.25	100.00%	810,930.72	26.01%	2,307,190.53
其中：										

租赁组合	389,498.41	2.52%	11,684.95	3.00%	377,813.46					
电费、工程款组合	470,851.56	3.05%	47,085.16	10.00%	423,766.40					
工程质保金组合	389,629.56	2.53%	38,962.96	10.00%	350,666.60					
销售组合	14,186,562.65	91.90%	652,400.36	4.60%	13,534,162.29					
合计	15,436,542.18	100.00%	750,133.43	4.86%	14,686,408.75	3,118,121.25	100.00%	810,930.72	26.01%	2,307,190.5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租赁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89,498.41	11,684.95	3.00%
合计	389,498.41	11,684.95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电费、工程款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2-3 年	470,851.56	47,085.16	10.00%
合计	470,851.56	47,085.16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工程质保金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2-3 年	247,679.56	24,767.96	10.00%
3-4 年	141,950.00	14,195.00	10.00%
合计	389,629.56	38,962.96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销售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3,670,871.00	136,708.71	1.00%
5 年以上	515,691.65	515,691.65	100.00%

合计	14,186,562.65	652,400.36	--
----	---------------	------------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4,060,369.41
2 至 3 年	718,531.12
3 年以上	657,641.65
3 至 4 年	141,950.00
5 年以上	515,691.65
合计	15,436,542.18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租赁组合	34,167.97		22,483.02			11,684.95
电费、工程款组合	53,328.54		6,243.38			47,085.16
工程质保金组合	60,255.45		21,292.49			38,962.96
销售组合	663,178.76		10,778.40			652,400.36
合计	810,930.72		60,797.29			750,133.4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浙江****贸易有限公司	5,838,472.00	37.82%	58,384.72
肇庆市****技术有限公司	4,292,847.50	27.81%	42,928.48

永兴*****管理有限公司	3,450,366.89	22.35%	34,503.67
****电源有限公司	502,453.25	3.26%	502,453.25
****集团有限公司	470,851.56	3.05%	47,085.16
合计	14,554,991.20	94.29%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6、应收款项融资

无。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628,585.59	93.26%	1,339,989.03	87.76%
1 至 2 年	9,833.78	0.35%	186,000.00	12.18%
2 至 3 年	180,000.00	6.39%	941.37	0.06%
合计	2,818,419.37	--	1,526,930.40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2,428,617.76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86.17%。

单位：元

序号	对方单位	期末余额	占比
1	广东****集团有限公司	742,300.00	26.34%
2	深圳市****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冶炼厂	603,614.23	21.42%
3	中国****集团有限公司广东有限公司**分公司	593,712.46	21.06%
4	中国****集团有限公司广东有限公司**分公司	308,991.07	10.96%

5	上海****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	180,000.00	6.39%
	小计	2,428,617.76	86.17%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33,916,103.19	47,927,055.66
合计	233,916,103.19	47,927,055.66

（1）应收利息

年初数已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具体详见本报告“附注五、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2）应收股利

无。

（3）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9,240,812.22	5,058,700.98
股权转让款	30,650,000.00	30,650,000.00
保证金、押金	207,183,427.10	6,706,211.52
专项基金	369,805.00	1,651,625.47
代垫款	177,502.67	1,129,934.25
备用金		12,000.00
增值税即征即退	996,370.79	11,033,027.30
合计	258,617,917.78	56,241,499.52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	------	------	------	----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719,713.06	3,544,730.80	4,050,000.00	8,314,443.86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三阶段		-3,507,600.00	3,507,600.00	
本期计提		55,185.19	16,467,573.00	16,522,758.19
本期转回	135,387.46			135,387.46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84,325.60	92,315.99	24,025,173.00	24,701,814.59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20,198,381.88
1 至 2 年	2,824,800.00
2 至 3 年	140,994.00
3 年以上	35,453,741.90
3 至 4 年	1,352,519.16
4 至 5 年	29,459,305.00
5 年以上	4,641,917.74
合计	258,617,917.78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非并表方-押金、保证金、专项基金组合	719,713.06		135,387.46			584,325.60
非并表方-其他组合	3,544,730.80		3,452,414.81			92,315.9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050,000.00	19,975,173.00				24,025,173.00
合计	8,314,443.86	19,975,173.00	3,587,802.27			24,701,814.5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东莞市宝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地块竞买保证金	200,000,000.00	1 年以内	77.33%	200,000.00
柳向阳*a	股权转让款	29,000,000.00	4-5 年	11.21%	4,350,000.00
孔家沟煤矿*b/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	法院判决赔偿款	15,556,173.00	1 年以内	6.02%	15,556,173.00
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押金、保证金	3,276,200.00	1 年以内 511,200.00 元；2-3 年 2,765,000.00 元	1.27%	163,810.00
纳雍县街南煤矿	借款	2,000,000.00	5 年以上	0.77%	2,000,000.00
合计	--	249,832,373.00	--	96.60%	22,269,983.00

注：

a、其他应收款柳向阳为应收永安煤矿股权转让款，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已按合同约定履行了相关义务，永安煤矿关闭通过了相关部门验收，猛者新寨煤矿业已完成对永安煤矿的整合，但相关款项尚未收到。截止报告日，柳向阳尚未履行判决书义务，故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具体详见“附注十五、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b、其他应收款孔家沟煤矿/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款为与“威宁县结里煤焦有限公司与孔家沟煤矿整合纠纷案”相关的涉诉案件，因孔家沟煤矿所涉债务而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19年1月开庭，判决公司需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并强制划扣公司资金 1,555.62 万元。因此公司本期将被强制执行的1,555.62 万元计入其他应收款，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具体详见“附注十五、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9、存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1) 存货分类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从事房地产业务》的披露要求

按性质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开发成本	420,490,702.94		420,490,702.94	1,049,836,517.95		1,049,836,517.95
开发产品	775,223,248.54		775,223,248.54	232,811,540.16	974,250.20	231,837,289.96
原材料	12,237,366.67	568,185.36	11,669,181.31	40,507,545.85	5,480,789.55	35,026,756.30
工程施工	794,502.21		794,502.21	4,147,169.14		4,147,169.14
库存商品	87,811,328.37	11,005,049.17	76,806,279.20	11,516,596.55	854,523.00	10,662,073.55
合计	1,296,557,148.73	11,573,234.53	1,284,983,914.20	1,338,819,369.65	7,309,562.75	1,331,509,806.90

按下列格式披露“开发成本”主要项目及其利息资本化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总投资	期初余额	本期转入开发产品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本期（开发成本）增加	期末余额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资金来源
苏州天骏金融服务产业园（在建开发产品）	2015年12月01日	2020年03月01日	510,000,000.00	326,241,495.20	--	--	80,810,239.57	407,051,734.77	40,261,648.11	14,651,110.36	银行贷款;其他
时代国际（拟开发产品）	2020年12月01日	2021年07月01日	250,000,000.00	13,170,891.71	--	--	268,076.46	13,438,968.17	--	--	银行贷款;其他
合计	--	--	760,000,000.00	339,412,386.91	--	--	81,078,316.03	420,490,702.94	40,261,648.11	14,651,110.36	--

按下列格式项目披露“开发产品”主要项目信息：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宏远花园	1994 年 01 月 01 日	1,337,427.60	--	--	1,337,427.60	--	--
家电城（宏明花园）	1994 年 06 月 01 日	1,098,788.53	--	1,098,788.53	--	--	--
江南第一城	2012 年 06 月 01 日	5,371,388.12	869,230.86	3,837,218.30	2,403,400.68	--	--
御庭山	2013 年 02 月 01 日	2,450,623.03	--	512,723.71	1,937,899.32	--	--
康城假日	2016 年 07 月 01 日	43,247,255.05	731,311.73	11,235,903.78	32,742,663.00	2,601,384.30	--
帝庭山	2019 年 06 月 01 日	179,306,057.83	881,626,865.41	324,131,065.30	736,801,857.94	39,874,265.73	13,715,555.58
合计	--	232,811,540.16	883,227,408.00	340,815,699.62	775,223,248.54	42,475,650.03	13,715,555.58

按下列格式分项目披露“分期收款开发产品”、“出租开发产品”、“周转房”：无

（2）存货跌价准备

按下列格式披露存货跌价准备金计提情况：

按性质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备注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开发产品	974,250.20			974,250.20			
原材料	5,480,789.55			4,912,604.19		568,185.36	
库存商品	854,523.00	10,150,526.17				11,005,049.17	
合计	7,309,562.75	10,150,526.17		5,886,854.39		11,573,234.53	--

按主要项目分类：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备注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家电城（宏明花园）	974,250.20			974,250.20			

废旧电池等原材料	5,480,789.55			4,912,604.19		568,185.36	
再生铅	854,523.00	10,150,526.17				11,005,049.17	
合计	7,309,562.75	10,150,526.17		5,886,854.39		11,573,234.53	--

公司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以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存货可变现净值根据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后的金额确定：

1. 原材料计提减值的原因：一、核桃坪煤矿停产，原材料闲置未使用，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二、新裕成品铅减值，成品铅的主要材料废旧电池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
2. 库存商品计提减值的原因：新裕成品铅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
3. 开发产品的权利受限情况参见“附注七、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3）存货期末余额中利息资本化率的情况

2019年度，本公司存货年末余额中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为82,737,298.14元，本年度确认借款费用的利息资本化率为34.29%。

（4）存货受限情况

按项目披露受限存货情况：受限情况参见“附注七、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5）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无。

10、合同资产

无。

11、持有待售资产

无。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	545,743.26	324,405.41
预缴房产税	883,157.13	909,105.31
预缴土地使用税	441,299.47	441,299.47
合计	1,870,199.86	1,674,810.19

14、债权投资

无

15、其他债权投资

无。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首铸二号（东莞） 房地产有限公司	194,581,085.27		194,581,085.27	451,645,204.03		451,645,204.03	
合计	194,581,085.27		194,581,085.27	451,645,204.03		451,645,204.03	--

注：系公司按照持股比例支付的房地产项目开发款，具体详见“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坏账准备减值情况：无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无。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东莞市万科置地有限公司	113,802,697.87			91,797,044.69			126,916,780.32			78,682,962.24	
小计	113,802,697.87			91,797,044.69			126,916,780.32			78,682,962.24	
二、联营企业											
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	19,393,300.16			-1,625,175.92						17,768,124.24	
首铸二号（东莞）房地产有限公司											
小计	19,393,300.16			-1,625,175.92						17,768,124.24	
合计	133,195,998.03			90,171,868.77			126,916,780.32			96,451,086.48	

注：长期股权投资首铸二号（东莞）房地产有限公司亏损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至0元，超额亏损继续冲减实质构成长期权益的长期应收款账面值。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东莞民营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合计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东莞民营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	--	--	注 2)	--

注：

1) 年初数已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具体详见本报告“附注五、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2) 东莞民营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莞民投”）是在东莞市委、市政府的支持和推动下，为贯彻落实东莞民营资本发展的会议精神，积极响应东莞推动社会金融组织建设的要求，集结东莞商企力量，相互促进、共同发展而组建成立的公司，由粤宏远A等23家公司共同认缴出资100亿元人民币组建于2017年6月21日注册成立，注册资本应自登记成立之日起三年内全部实缴完成，粤宏远A认缴5亿元人民币，2017年度粤宏远A已实缴1.5亿元人民币。粤宏远A出资占莞民投股权比重5%，同时粤宏远A在莞民投无董事会席位，无法对莞民投产生重大影响、合营和控制，因此对莞民投的投资按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核算。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无。

20、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77,849,523.44			377,849,523.44
2.本期增加金额	10,030,781.73			10,030,781.73
（1）外购				
（2）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0,030,781.73			10,030,781.73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8,364,728.13			8,364,728.13
（1）处置	8,364,728.13			8,364,728.13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379,515,577.04			379,515,577.0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99,107,325.10			199,107,325.10
2.本期增加金额	14,645,771.64			14,645,771.64
（1）计提或摊销	14,098,369.73			14,098,369.73
（2）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547,401.91			547,401.91
3.本期减少金额	724,333.30			724,333.30
（1）处置	724,333.30			724,333.30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13,028,763.44			213,028,763.4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5,130,281.00			5,130,281.00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5,130,281.00			5,130,281.0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61,356,532.60			161,356,532.60
2.期初账面价值	173,611,917.34			173,611,917.34

注：本期新增房屋建筑物均为“康城假日”项目、“江南第一城”三期项目和“帝庭山”的商铺由自有出售转为自有出租，由“存货”重分类至“投资性房地产”。本期处置均为江南第一城、康城假日及帝庭山项目的原出租商铺直接由出租转为销售。

（2）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从事房地产业务》的披露要求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按项目披露：无

公司是否存在当期处于建设期的投资性房地产

□ 是 √ 否

公司是否存在当期新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 是 √ 否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无。

(4) 其他

所有权受限的投资性房地产参见“附注七、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1、固定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34,502,986.02	149,029,435.94
合计	134,502,986.02	149,029,435.94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办公设备	运输工具	机械设备	工具用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70,871,459.90	2,649,011.62	9,411,468.13	74,979,542.54	7,760,612.15	265,672,094.34
2.本期增加金额	1,598,810.71	126,332.11	1,392,158.24	8,928,937.40	47,291.83	12,093,530.29
（1）购置	442,263.56	126,332.11	1,392,158.24	806,149.24	47,291.83	2,814,194.98
（2）在建工程转入	57,758.62			8,122,788.16		8,180,546.78
（3）企业合并增加						
（3）开发成本转入	1,098,788.53					1,098,788.53
（4）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2,028,263.04	23,748.00	444,252.75	6,021,702.78	57,897.00	18,575,863.57
（1）处置或报废	12,028,263.04	23,748.00	444,252.75	6,021,702.78	57,897.00	18,575,863.57

4.期末余额	160,442,007.57	2,751,595.73	10,359,373.62	77,886,777.16	7,750,006.98	259,189,761.0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4,652,229.62	2,104,846.75	8,466,105.87	44,607,317.40	6,812,158.76	116,642,658.40
2.本期增加金额	6,881,937.74	160,478.24	331,898.56	7,509,179.04	248,844.88	15,132,338.46
（1）计提	6,881,937.74	160,478.24	331,898.56	7,509,179.04	248,844.88	15,132,338.46
（2）企业合并增加						
（3）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254,172.62	22,560.60	387,413.16	5,369,073.29	55,002.15	7,088,221.82
（1）处置或报废	1,254,172.62	22,560.60	387,413.16	5,369,073.29	55,002.15	7,088,221.82
4.期末余额	60,279,994.74	2,242,764.39	8,410,591.27	46,747,423.15	7,006,001.49	124,686,775.0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0,162,012.83	508,831.34	1,948,782.35	31,139,354.01	744,005.49	134,502,986.02
2.期初账面价值	116,219,230.28	544,164.87	945,362.26	30,372,225.14	948,453.39	149,029,435.94

（2）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租入复印机	194,320.96	94,216.15		100,104.81

（4）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5）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2017年收购的英德市新裕有色金属再生资源制品有限公司，收购时存在表外资产共218项。包括盘盈机器设备174项；构筑物4项；房屋建筑物40项，面积共15,092.39平方米；其中盘盈机器设备无法证实其产权；盘盈房屋，该房屋建构筑物大部分没有办理房产证，或者房屋拆除重建后未更新房产证。对于未办理房产证的建筑物，新裕公司正在补办相应的产权证。

（6）固定资产清理

无。

（7）其他

所有权受限的固定资产参见“附注七、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09,947.29	2,969,332.38
合计	409,947.29	2,969,332.38

（1）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调试设备	409,947.29		409,947.29	2,969,332.38		2,969,332.38
合计	409,947.29		409,947.29	2,969,332.38		2,969,332.3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无。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4) 工程物资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采矿权	探矿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9,100,089.91			132,463,564.09	39,880,090.00	1,088,186.71	212,531,930.71
2.本期增加金额				621,048.55			621,048.55
(1) 购置				621,048.55			621,048.55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							
4.期末余 额	39,100,089.91			133,084,612.64	39,880,090.00	1,088,186.71	213,152,979.2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 额	9,039,261.05			33,211,331.40		166,982.07	42,417,574.52
2.本期增 加金额	750,186.14			4,043,074.32		64,482.17	4,857,742.63
(1) 计 提	750,186.14			4,043,074.32		64,482.17	4,857,742.63
3.本期减 少金额							
(1) 处 置							
4.期末余 额	9,789,447.19			37,254,405.72		231,464.24	47,275,317.1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 额							
2.本期增 加金额							
(1) 计 提							
3.本期减 少金额							
(1) 处 置							
4.期末余 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9,310,642.72			95,830,206.92	39,880,090.00	856,722.47	165,877,662.11
2.期初账面价值	30,060,828.86			99,252,232.69	39,880,090.00	921,204.64	170,114,356.1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注：探矿权为煤矿探明新增储量支付探矿权费用，由于扩能技改未完成，仍未进行开采，因此未开始进行摊销。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本期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采矿权情况。

27、开发支出

无。

28、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英德市新裕有色金属再生资源制品有限公司	64,678,921.56					64,678,921.56
合计	64,678,921.56					64,678,921.56

（2）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英德市新裕有色金属再生资源制品有限公司		30,603,578.95				30,603,578.95
合计		30,603,578.95				30,603,578.95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

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现金9,180.00万元收购刘仲恒、刘锦新等持有英德市新裕有色金属再生资源制品有限公司51%的股权,合并成本9,180.00万元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公司已对上述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并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对新裕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折现采用13.27%的折现率,经测算资产组可收回金额小于账面价值,商誉存在减值的迹象,故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形成商誉时的并购重组相关方无业绩承诺情况,对商誉减值测试无影响。

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软件使用权	10,127.88		9,630.04		497.84
装修改造费	1,543,602.76		660,707.76		882,895.00
租用土地使用权	464,244.34		10,796.40		453,447.94
合计	2,017,974.98		681,134.20		1,336,840.78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0,005,094.91	10,001,273.72	18,401,782.72	4,600,445.6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9,415,591.04	22,353,897.76	75,069,676.84	18,767,419.21
可抵扣亏损	30,118,148.04	7,529,537.01	32,672,230.12	8,168,057.53
股份支付	9,479,666.84	2,369,916.71	5,559,225.00	1,389,806.25
预收房款按税法核定	9,145,826.40	2,286,456.60	24,339,565.44	6,084,891.36
未付费用	58,913,137.12	14,728,284.28	19,740,096.92	4,935,024.23
合计	237,077,464.35	59,269,366.08	175,782,577.04	43,945,644.26

注:年初数已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具体详见本报告“附注五、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6,074,140.16	9,018,535.04	46,103,514.56	11,525,878.64
合计	36,074,140.16	9,018,535.04	46,103,514.56	11,525,878.6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269,366.08		43,945,644.26
递延所得税负债		9,018,535.04		11,525,878.6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150,368.64	3,163,435.63
可抵扣亏损	101,780,746.68	48,853,781.23
合计	103,931,115.32	52,017,216.86

注：由于公司本部、新裕有色金属、宏远投资、永逸环保、宏泰矿业、核桃坪煤矿、煤炭沟在未来可预见年度无法取得足够应纳税所得额，因此未确认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弥补亏损形成递延所得税资产。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	1,614,313.39	1,614,313.39	
2023 年	47,239,467.84	47,239,467.84	
2024 年	52,926,965.45		
合计	101,780,746.68	48,853,781.23	--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预付设备款		519,608.00
合计		519,608.00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76,000,000.00
抵押借款	118,000,000.00	143,0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70,000,000.00	70,000,00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49,762.50	427,218.35
合计	188,249,762.50	289,427,218.35

注：年初数已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具体详见本报告“附注五、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为银行借款设置抵押、质押情况参见“附注七、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无。

34、衍生金融负债

无。

35、应付票据

无。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33,427,038.09	179,309,217.17
1-2 年	18,764,781.04	23,607,051.68

2-3 年	10,441,970.28	1,194,833.70
3 年以上	1,900,452.20	955,737.86
合计	164,534,241.61	205,066,840.4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公司本期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主要为尚未结算的工程款。

37、预收款项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94,213,302.53	226,170,185.02
1-2 年	4,645,441.00	33,250,889.00
2-3 年		44,180.19
3 年以上	1,547,322.59	1,506,142.40
合计	100,406,066.12	260,971,396.6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本期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为预收客户首期购房款。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从事房地产业务》的披露要求

预售金额前五的项目收款信息：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预计竣工时间	预售比例
1	帝庭山	251,934,061.10	86,061,347.00	2019 年 06 月 30 日	56.48%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无。

38、合同负债

无。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8,756,950.64	60,932,049.40	63,069,426.87	16,619,573.1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30.94	2,765,545.66	2,762,470.40	4,006.20
三、辞退福利		674,420.06	590,736.06	83,684.00
合计	18,757,881.58	64,372,015.12	66,422,633.33	16,707,263.37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586,391.44	56,009,011.79	58,071,742.34	15,523,660.89
2、职工福利费	34,268.00	1,512,025.29	1,522,257.29	24,036.00
3、社会保险费	552,953.96	1,142,741.97	1,184,828.69	510,867.24
其中：医疗保险费	381.92	968,789.93	967,472.25	1,699.60
工伤保险费	552,533.84	32,840.68	76,401.12	508,973.40
生育保险费	38.20	141,111.36	140,955.32	194.24
4、住房公积金	226,228.00	2,101,373.00	2,080,208.00	247,393.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57,109.24	166,897.35	210,390.55	313,616.04
合计	18,756,950.64	60,932,049.40	63,069,426.87	16,619,573.1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907.06	2,660,827.10	2,657,849.36	3,884.80
2、失业保险费	23.88	104,718.56	104,621.04	121.40
合计	930.94	2,765,545.66	2,762,470.40	4,006.20

(4) 其他

期末公司不存在拖欠性质的应付职工薪酬。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755,765.95	39,727,285.55
企业所得税	8,405,532.46	20,927,418.95
个人所得税	343,068.75	265,001.8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9,960.02	1,885,514.49
土地增值税	100,551,153.74	69,376,732.77
教育费附加	157,622.21	1,182,967.45
地方教育附加	105,081.48	788,644.92
房产税	10,748.57	454,913.23
土地使用税	25,996.63	98,445.13
资源税		8,503.66
印花税	20,191.46	113,377.36
环境保护税	66,571.25	5,079.92
其他		1,500.00
合计	114,711,692.52	134,835,385.28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17,331.40	17,331.40
其他应付款	109,519,352.91	237,916,213.75
合计	109,536,684.31	237,933,545.15

(1) 应付利息

年初数已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具体详见本报告“附注五、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7,331.40	17,331.40
合计	17,331.40	17,331.4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期末公司无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21,449,767.45	142,226,580.45
预提物业费		479,050.20
保证金	200,724.51	2,304,524.51
押金	13,310,303.98	11,569,593.98
股权收购款	16,784,974.98	5,519,446.59
其他	335,204.94	329,570.01
延期交楼违约金	368,597.00	376,367.00
未付费用	9,636,130.05	5,473,081.01
回购义务	47,433,650.00	69,638,000.00
合计	109,519,352.91	237,916,213.7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厂房铺位押金	6,749,842.89	押金
股权收购款	3,000,000.00	按合同约定分期付款
往来款	8,822,000.00	分期还款
回购义务	47,433,650.00	员工股权激励款
合计	66,005,492.89	--

42、持有待售负债

无。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5,75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53,355.69	
合计	15,803,355.69	

44、其他流动负债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利息	170,625.00	989,583.33
合计	170,625.00	989,583.33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无

注：年初数已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具体详见本报告“附注五、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45、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保证借款	428,750,000.00	555,000,000.00
合计	428,750,000.00	555,000,000.00

（2）银行借款设置抵押、质押情况：

孙公司东莞市帝庭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分别于2016年10月和2017年2月从广州银行东莞分行取得的5年期长期借款，借款本金分别为1亿元和5亿元，截止2019年12月31日，长期借款期末余额3.5亿元，上述两笔借款由东莞宏远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和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保证（担保详情见“附注十二、5、（4）关联担保情况”），并以广东宏远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所持有的东莞市帝庭山房地产有限公司全部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东莞宏远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3月29日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银城支行取得5年期长期借款，借款本金为1.05亿元，截止2019年12月31日，长期借款期末余额0.9450亿元，其中将于一年内到期的金额为0.1575亿元；，该笔借款由广东宏远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保证，并以广东宏远投资有限公司所持有的英德市新裕有色金属再生资源制品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广州银行东莞分行：截止年末，借款余额35,000.00万元，利率为6.40%。

建设银行东莞银城支行：截止年末，借款余额7,875.00万元，利率为6.50%。

46、应付债券

无。

47、租赁负债

无。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40,534.66	110,112.22
合计	40,534.66	110,112.22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融资租赁复印机	40,534.66	110,112.22

(2) 专项应付款

无。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无。

50、预计负债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地质灾害赔偿款*a	317,404.16	759,519.28	村民房屋搬迁赔偿款
村民异地购房赔偿款*b	51,821,112.75	43,686,541.97	村民异地购房赔偿款
劳动人事争议		721,675.41	劳动人事争议
合计	52,138,516.91	45,167,736.66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注：a、根据《房屋损害赔偿和搬迁协议书》约定，新发乡人民政府委托贵州地质工程勘察院和贵州金正房地产资产评估事务所公司分别对威宁县新发乡红岩村部分村民房屋因煤炭沟煤矿生产活动诱发地质灾害受损情况进行勘测确认和受损资产评估，由煤炭沟煤矿按照资产评估金额赔偿受灾迁移户，同时约定接受赔偿后，受灾区域村民必须搬离该受灾区域。根据贵州金正房地产资产评估事务所公司出具的黔金正[2016]房评07-084号《威宁县新发乡红岩村大水组因威宁县新发乡煤炭沟煤矿采煤工程活动造成村民房屋受损涉及的17户村民住房、辅助房屋、附属物及房屋装饰装修价值评估》评估报告，下属

孙公司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威宁县新发乡煤炭沟煤矿需对煤矿周边村民受灾房屋进行赔偿，评估赔偿金额合计 6,773,381.28 元，累计已支付 6,455,977.12 元，尚需支付 317,404.16 元。

b、2014 年 4 月，新裕公司与英德市东华镇人民政府、东华镇东升村督尾村村民签署《搬出居住补偿合同书》。根据合同约定东华镇东升村督尾村村民自主选择异地购房，新裕公司按照东华镇东升村督尾村村民家庭人口每人五万元标准支付，作为异地购房款。公司按照同期贷款利率折现计提相应的预计负债金额。

c、核桃坪煤矿与邓广昌、杨本九等一共 23 名离职员工存在劳动纠纷，2017 年 5 月，上述员工申请要求公司赔偿经济补偿金合计 721,675.41 元，经过威宁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裁定，支持申请人提出要求核桃坪煤矿赔偿补偿金合计 721,675.41 元。核桃坪煤矿向威宁县人民法院案件提起诉讼，申请不予承担经济补偿。2019 年 3 月，贵州省毕节市中级人民法院对上述劳动纠纷作出终审判决，判决结果为核桃坪煤矿支付上述 23 名离职员工经济补偿合计 316,618.50 元。2019 年 3 月，核桃坪煤矿已按照终审判决结果分别支付完上述 23 名离职员工经济赔偿款。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预收商铺租金	2,363,248.68		83,902.32	2,279,346.36	预收长期租金
合计	2,363,248.68		83,902.32	2,279,346.36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无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无。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48,955,604.00				-225,000.00	-225,000.00	648,730,604.00

注：2019 年 8 月 1 日，粤宏远 A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本次注销涉及人员 3 名，涉及股份数量 22.5 万股，经调整的回购价格为 2.63 元/股，其中：减少股本 225,000.00 元，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366,750.00 元。

54、其他权益工具

无。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60,820,752.31	16,427,583.33	31,534,429.24	445,713,906.40
其他资本公积	105,132,014.78	15,319,833.35	16,427,583.33	104,024,264.80
合计	565,952,767.09	31,747,416.68	47,962,012.57	549,738,171.20

注1：根据股份支付相关政策，本期计提股权激励成本费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15,319,833.35元，本期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16,427,583.33元，同时增加股本溢价16,427,583.33元。

注2：根据股份支付相关政策，本期股权激励回购注销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366,750.00元；股本溢价本期减少31,167,679.24元，详见“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份支付	69,638,000.00		22,204,350.00	47,433,650.00
合计	69,638,000.00		22,204,350.00	47,433,650.00

注1：根据股份支付相关政策，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7,620,000.00股，每股2.63元，合计20,040,600.00元计入本期减少。授予首次部分因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回购注销22.5万股，每股价格2.63元，合计591,750.00元计入本期减少。

注2：公司在等待期内发放给限制性股票持有者的现金股利可撤销，因此对于预计未来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持有者，按本年分配的现金股利1,572,000.00元计入本期减少。

57、其他综合收益

无。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煤矿专项储备	2,041,203.85	188,839.58	439,146.60	1,790,896.83
合计	2,041,203.85	188,839.58	439,146.60	1,790,896.83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28,637,838.84	7,207,254.91		135,845,093.75
任意盈余公积	86,469,794.71			86,469,794.71
合计	215,107,633.55	7,207,254.91		222,314,888.46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31,752,138.56	282,042,840.8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39,925.4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31,712,213.16	282,042,840.8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5,144,810.87	52,047,809.1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207,254.91	2,338,511.42
应付普通股股利	38,937,336.24	
期末未分配利润	350,712,432.88	331,752,138.5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39,925.4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97,680,103.03	650,226,325.53	894,717,577.51	741,052,763.08
其他业务	14,940,115.32	211,507.44	16,959,396.44	3,530,875.64
合计	912,620,218.35	650,437,832.97	911,676,973.95	744,583,638.72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其他说明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从事房地产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确认收入金额前五的项目信息：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收入金额
1	帝庭山	552,010,789.65
2	康城假日	13,996,161.92
3	东莞南城新科磁电制品有限公司租金	12,924,877.80
4	江南第一城	9,567,065.71

5	东莞市寓驿公寓管理有限公司租金	7,829,647.78
---	-----------------	--------------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49,944.77	3,533,966.56
教育费附加	1,825,710.11	2,111,394.41
资源税	181,518.72	548,704.00
房产税	2,548,275.20	4,109,917.46
土地使用税	994,436.89	1,058,994.49
车船使用税	8,073.44	7,953.44
印花税	352,513.66	639,634.57
环保税	552,443.76	12,007.44
地方教育附加	1,217,640.14	1,406,574.05
土地增值税	41,244,145.06	26,808,913.94
合计	52,174,701.75	40,238,060.36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13,407,542.75	3,303,931.35
职工福利费	335,796.34	184,061.56
办公费	584,584.22	466,108.80
折旧费	772,148.21	1,240,173.61
业务招待费	1,459,070.33	574,625.00
差旅费	477,367.97	537,327.44
修理费	602,384.90	971,797.32
租金水电	745,257.25	814,699.44
广告促销费	6,792,003.06	3,393,246.32
销售服务费	7,872,734.22	14,227,024.44
未售物业管理费	2,894,788.20	646,162.42
其他	1,849,281.18	1,171,528.23
合计	37,792,958.63	27,530,685.93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37,330,215.83	39,445,507.02
职工福利费	1,831,095.57	1,818,861.67
折旧费	4,127,880.94	4,024,090.70
无形资产摊销	4,200,658.25	4,260,126.13
办公费	1,984,420.78	2,838,935.76
水电费	912,904.70	1,031,873.03
差旅费	693,929.85	781,813.29
业务招待费	1,953,896.56	1,714,778.75
车辆费用	736,897.10	710,797.73
租赁费	2,845,072.62	2,721,392.54
董事会经费	2,730,000.00	1,710,000.00
中介服务费	5,428,183.67	5,414,708.45
维修工程款	3,416,199.69	2,775,816.56
煤矿复工费	2,940,529.19	4,406,766.39
股权激励	15,319,833.33	31,337,757.00
其他	1,249,400.41	834,153.24
村民赔偿款	8,134,570.78	
合计	95,835,689.27	105,827,378.26

65、研发费用

无。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1,344,683.52	20,955,218.60
减：利息收入	9,842,602.02	4,554,938.62
手续费及其它	90,316.38	142,600.19
财务咨询费	1,450,000.00	1,570,000.00
合计	23,042,397.88	18,112,880.17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即征即退增值税	8,756,448.85	11,624,863.41
就业失业监测补贴	2,000.00	1,000.00
房产税优惠		79,827.15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7,007,750.01	77,445,169.81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56,164.38	4,372,445.08
合计	87,463,914.39	81,817,614.89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无。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6,326,573.44	
合计	-16,326,573.44	

72、资产减值损失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677,051.50
二、存货跌价损失	-9,550,764.98	-5,287,093.20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30,603,578.95	
合计	-40,154,343.93	-5,964,144.70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34,900.03	-36,768.77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2,142.80	
业主违约收入	66,500.00	117,000.00	66,500.00
其他	300,569.13	79,603.82	300,569.13
合计	367,069.13	198,746.62	367,069.1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清远市科技局首件发明专利授权资助款	清远市科技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142.80	与收益相关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293,920.00	307,060.00	293,92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0,970,290.98	4,793,545.84	10,970,290.98
罚款、滞纳金	1,380.67	264,118.32	1,380.67
违约赔偿款	1,832,661.64	883,694.38	1,832,661.64
法院执行费用	6,849.00		6,849.00
其他支出	588.00	218.04	588.00

合计	13,105,690.29	6,248,636.58	13,105,690.29
----	---------------	--------------	---------------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2,821,441.57	35,733,542.48
递延所得税费用	-17,831,065.42	-18,600,033.33
合计	24,990,376.15	17,133,509.1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0,474,362.5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0,118,590.6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791,029.6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657,026.7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23,884.0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0,882,636.10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收益影响	-22,542,967.19
本期冲回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22,967.74
核定征收变更为查证征收的影响	19,267.78
所得税费用	24,990,376.15

77、其他综合收益

无。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押金及保证金	9,207,211.01	6,867,240.38
利息收入	10,774,929.93	3,284,816.55
营业外收入	294,629.14	198,746.62
收到往来款	56,331,725.59	137,718,489.94
政府补助	2,000.00	80,827.15
其他	134,248.27	615,118.10
土地竞拍保证金	167,800,000.00	50,000,000.00
按揭保证金	1,624,000.00	22,464,844.61
专项基金	1,651,625.47	
合计	247,820,369.41	221,230,083.3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中的付现支出	18,315,353.02	20,135,927.69
管理费用中的付现支出	27,778,814.16	25,979,257.74
财务费用中的付现支出	84,158.44	142,600.19
支付的往来款	41,334,721.08	12,158,545.71
营业外支出	302,149.67	6,140,568.60
客户按揭保证金	511,200.00	4,930,248.34
补偿款	16,733,790.53	1,077,740.00
押金及保证金	12,732,060.56	4,829,328.26
其他	226.40	35,720.00
土地竞拍保证金	367,800,000.00	50,000,000.00
诉讼执行相关款项	5,556,173.00	
合计	491,148,646.86	125,429,936.53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首铸二号的长期应收款	253,900,000.00	
理财产品到期退回本金	50,000,000.00	
收到火法精铅项目投资款	9,800,000.00	
合计	313,7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首铸 2 号土地款		452,519,947.60
购买理财产品	5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	452,519,947.6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期存单解除质押	80,000,000.00	
合计	80,000,00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购新裕少数股权	17,000,000.00	78,480,553.41
贷款顾问费	1,450,000.00	1,570,000.00
融资租赁支付的租金	49,039.33	38,461.56
定期存单质押		80,000,000.00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605,562.97	
合计	19,104,602.30	160,089,014.97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55,483,986.44	39,723,323.38
加：资产减值准备	56,480,917.37	5,964,144.7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9,230,708.19	34,329,972.90
无形资产摊销	4,857,742.63	4,857,397.8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81,134.20	721,986.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4,900.03	36,768.7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970,290.98	4,793,545.6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1,348,543.61	22,829,074.7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7,463,914.39	-81,817,614.8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323,721.82	-17,265,315.6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07,343.60	-1,334,717.7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262,220.92	-43,667,570.0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6,476,386.18	4,351,300.1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7,512,172.31	433,897,630.81
其他	15,319,833.33	31,337,757.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783,060.66	438,757,684.6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69,344,075.91	624,478,270.8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24,478,270.86	486,730,556.2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5,134,194.95	137,747,714.61

注：其他为员工股权激励形成的股份支付金额。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69,344,075.91	624,478,270.86
其中：库存现金	732,497.52	1,938,363.1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68,611,578.39	622,539,907.73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9,344,075.91	624,478,270.86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无。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8,748,670.52	托管货币资本金
固定资产	68,526,772.57	借款抵押
货币资金	5,479,601.91	客户按揭保证金
货币资金	2,257,575.98	环境治理保证金
货币资金	800,000.00	保函保证金
投资性房地产	95,853,565.45	借款抵押
合计	191,666,186.43	--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无。

83、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无

84、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收益相关	8,758,448.85	其他收益	8,758,448.85

（2）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具体项目名称见附注七-67。

85、其他

无。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反向购买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反向购买的情形。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本期英德市新裕有色金属再生资源制品有限公司与湛江市晟睿科技有限公司投资设立湛江市新裕晟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万元，新裕公司持有湛江市新裕晟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51%股权，该公司从设立之日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本期英德市新裕有色金属再生资源制品有限公司与广州美泰实业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广州市新裕美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万元，新裕公司持有广州市新裕美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51%股权，该公司从设立之日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3）本期英德市新裕有色金属再生资源制品有限公司与阳江市铭宸商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设立阳江市新裕铭宸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万元，新裕公司持有阳江市新裕铭宸环保科技有限公司51%股权，该公司从设立之日起纳入合并

报表范围。

6、其他

无。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东宏远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房地产开发、物业出租	100.00%		设立
东莞市康城假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房地产开发		100.00%	设立
东莞市帝庭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房地产开发		100.00%	设立
东莞市宏远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水电安装及维修	100.00%		设立
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威宁县炉山镇核桃坪煤矿	威宁	威宁	洗煤精加工, 冶金焦生产、购销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威宁县新发乡煤炭沟煤矿	威宁	威宁	煤炭的开采及销售	7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苏州天骏金融服务业产业园有限公司	苏州昆山	苏州昆山	房地产开发		7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广东宏远投资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股权投资	100.00%		设立
东莞市宏泰矿业管理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煤炭项目管理、咨询, 矿山高新技术开发; 机械设备、矿山设备及配件的销售及租赁; 销售: 矿产品、钢材、建材、五金交电、日用品、油漆; 煤矿建筑工程施工; 煤炭开发及销售(权限分支机构经营)		100.00%	设立

东莞市永逸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环保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能源环保设备等的研发、销售、维修与保养;环保项目投资。		100.00%	设立
英德市新裕有色金属再生资源制品有限公司	清远英德	清远英德	废铅酸电池收集、贮存和处理;含铅有色金属冶炼废物		89.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东莞市供联新裕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再生资源回收;锂电子电池销售, 能源环保设备等的研发、销售、维修与保养;环保项目投资。		51.00%	设立
湛江市新裕晟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廉江	廉江	再生资源回收(不含固体废物、危险废物、报废汽车等需经相关部门批准的项目);固体废物治理, 危险废物收集、贮存;环境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1.00%	设立
广州市新裕美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工程项目管理服务;工程项目担保服务;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服务;工程技术咨询服务;		51.00%	设立
阳江市新裕铭宸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阳江	阳江				51.00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1、2017年10月18日, 宏远股份及全资子公司宏远投资以9180万收购新裕公司 51%股权。2018 年 1 月 24 日, 公司全资子公司宏远投资与新裕公司及其他股东刘锦新、刘仲恒、吴海苗及广州宝昀环境投资中心签订《英德市新裕有色金属再生资源制品有限公司第二期股权转让合同》, 宏远投资以人民币 8,100.00 万元收购新裕公司 27%股权。收购完成后, 公司持有新裕公司股权变为78%。2019年9月19日, 刘仲恒与宏远股份全资子公司宏远投资签订《英德市新裕有色金属再生资源制品有限公司第三期股权转让合同》, 以3,068.00万元将其11%股权转让给宏远股份全资子公司宏远投资, 转让完成后, 公司持有新裕公司股权为89%, 不影响公司对新裕公司控制权的变更。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苏州天骏	30.00%			21,119,755.12

煤炭沟	30.00%	-1,542,827.55		-13,835,673.73
英德新裕有色金属	11.00%	-7,701,742.98		-3,576,976.02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苏州天骏	439,088,906.91	2,078,961.92	441,167,868.83	403,793,258.74		403,793,258.74	350,805,817.95	1,533,461.14	352,339,279.09	311,861,310.10		311,861,310.10
煤炭沟	1,748,671.55	109,523,703.74	111,272,375.29	157,073,883.58	317,404.16	157,391,287.74	3,242,027.21	111,888,008.62	115,130,035.83	155,303,092.88	759,519.28	156,062,612.16
英德新裕	108,963,569.19	46,309,730.24	155,273,299.43	164,863,034.27	51,821,12.75	216,684,147.02	61,293,159.44	46,702,497.87	107,995,657.31	81,692,555.20	43,686,541.97	125,379,097.17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苏州天骏		-3,192,733.90	-3,192,733.90	-81,047,949.22		-788,430.65	-788,430.65	-65,679,424.33
煤炭沟	58,463.76	-5,156,786.29	-5,156,786.29	-5,881,872.61	11,051,326.07	-18,619,628.12	-18,619,628.12	-4,510,328.68
英德新裕	291,622,557.35	-45,372,546.60	-45,372,546.60	-100,230,734.23	355,018,019.71	-30,282,881.66	-30,282,881.66	419,202.46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019年9月19日，宏远投资与刘仲恒签订《英德市新裕有色金属再生资源制品有限公司第三期股权转让合同》，以人民币3,068.00万元收购新裕公司11%股权，收购完成后，宏远投资持有股份为89%，不影响

公司对新裕公司控制权的变更。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金额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30,680,000.00
--现金	30,680,000.00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30,680,0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487,679.24
差额	31,167,679.24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31,167,679.24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东莞市万科置地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房地产项目开发	--	50.00%	权益法
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	贵州	贵州	煤炭开采及销售等	45.00%	--	权益法
惠州市宏裕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惠州	惠州	再生资源回收	--	51.00%	权益法
首铸二号（东莞）房地产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房地产项目开发	--	17.00%	权益法
东莞市中万宏信房地产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房地产项目开发	-	28.57%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注1：2018年5月，子公司英德市新裕有色金属再生资源制品有限公司与刘日雄各认缴出资50万共同设立惠州市宏裕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截止目前该公司资金尚未到位，也尚未营业；

注2：2018年9月，子公司广东宏远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远投资”）与首铸一号（东莞）房地产有限公司、深圳中交房地产有限公司、中交鼎信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致（深圳）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东莞市万科房地产有限公司、首铸（广东）集团有限公司、东莞市轩杨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广东中天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合作协议，共同开发东莞市南城街道项目用地，该项目地块出让编号为：2018WG006，面积67,476.65平方米。上述合作方合计出资100万

设立项目公司首铸二号（东莞）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铸二号”），作为该地块的开发主体公司，其中广东宏远投资有限公司出资17万元，持股比例17%，按照双方约定，宏远在董事会席位中占有一个席位。

首铸二号向宏远投资借款，计入长期应收款，根据《东莞市南城街道建设路公开出让项目合作协议书》的规定，股东借款的返还规定如下：（1）在项目产生销售款后，销售款除用于支付项目公司开发需日常支出的款项及留存足额开发建设资金外，应先用于偿还全部股东借款。（2）项目开盘销售后，按下列原则以销售回款偿还股东各方提供的股东借款：①项目开盘销售后，项目销售回款应首先用于该项目地块的开发建设；②在项目公司资金能够满足项目后续开发的正常资金及规划项目外部融资资金要求情况下，按固定资金成本等价值换算为一定金额和时间延迟分配资金。③之后，可按项目公司实际股权比例偿还股东各方承担的项目地价款、相关交易税费和建设资金，并分配当期可分配利润。（3）项目公司在归还完毕股东借款、分配完当期可分配利润，且预留了项目公司未来六个月正常开发所需资金及归还项目融资资金要求的前提下，对于项目公司的后续经营性附于资金的处理，届时由董事会决议。东莞市万科房地产有限公司每月初制定截止到上月末的股东借款偿还方案，按月向股东各方偿还股东借款。（4）项目公司按月偿还的股东借款以股东各方投入的地价款、交易税费及建设资金为上限超出部分资金应按本协议第一条的约定进行利润分配。

注 3：2019 年 12 月，子公司广东宏远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远投资”）与东莞市信韬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东莞市宝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合计认缴出资 100 万共同设立东莞市中万宏信房地产有限公司，宏远投资持股 28.57%，截止目前该公司资金尚未到位，也尚未营业。

（2）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万科置地	万科置地
流动资产	425,748,287.76	1,266,503,770.34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23,155,959.55	572,274,692.62
非流动资产	7,284,337.41	60,493,949.61
资产合计	433,032,625.17	1,326,997,719.95
流动负债	272,648,038.73	1,100,499,562.70
负债合计	272,648,038.73	1,100,499,562.7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60,384,586.44	226,498,157.2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80,192,293.22	113,249,078.63
--其他	-1,509,330.98	553,619.24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78,682,962.24	113,802,697.87
营业收入	900,706,337.88	521,548,017.78
财务费用	-1,504,193.36	-2,751,970.98
所得税费用	61,293,851.59	52,634,474.50
净利润	183,594,089.38	160,025,121.14
综合收益总额	183,594,089.38	160,025,121.14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贵州鸿熙矿业	首铸二号	贵州鸿熙矿业	首铸二号
流动资产	53,363,875.26	4,103,165,584.88	52,507,228.80	3,061,190,516.85
非流动资产	312,552.22	5,454,891.56	94,650.41	2,023,788.45
资产合计	53,676,427.48	4,108,620,476.44	52,601,879.21	3,063,214,305.30
流动负债	14,891,621.63	4,120,037,851.96	10,205,571.31	3,068,359,855.72
负债合计	14,891,621.63	4,120,037,851.96	10,205,571.31	3,068,359,855.7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8,784,805.85	-20,140,126.23	42,396,307.90	-5,145,550.4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7,453,162.63	-3,423,821.46	19,078,338.55	-874,743.57
--其他	314,961.61	-615,040.87	314,961.61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7,768,124.24	-4,038,862.33	19,393,300.16	-874,743.57
营业收入	169,902.91		368,422.34	
净利润	-3,611,502.05	-18,612,463.32	-3,383,660.43	-6,145,550.42
综合收益总额	-3,611,502.05	-18,612,463.32	-3,383,660.43	-6,145,550.42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首铸二号	-874,743.57	-3,164,118.76	-4,038,862.33

联营企业首铸二号（东莞）房地产有限公司在本期仍处于在建阶段，预售的商品房未交付不符合收入确认条件，导致 2019 年亏损 3,164,118.76 元，累计承担的超额亏损部分-4,038,862.33 元，优先冲减对首铸二号的长期应收款。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8）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6、其他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七相关项目。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2、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短期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短期融资需求。并且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特别约定提前还款条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2）外汇风险

无。

(3) 其他价格风险

无。

3、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公司各项金融负债预计1年内到期。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无。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公司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为公司之子公司广东宏远投资有限公司对东莞民营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投资，其持有目的并非为了对外交易，按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核算，由于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公司按成本价计量其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无。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无。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无。

9、其他

无。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	东莞	经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等	1 亿元	19.71%	19.7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1987年，经营范围为经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等，现以药业为龙头，体育产业、服务业、国际贸易等产业配套发展，形成了跨地域、多元化经营的发展格局。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经营状况正常，现金流稳定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陈海涛。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关键管理人员包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指在处理与公司的交易时有可能影响某人或受其影响的家庭成员。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	租赁	2,209,423.00		否	2,128,892.52
宏远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未售物业费	2,848,798.29		否	1,666,618.44
广东宏远篮球俱乐部有限公司	球票款、营销活动费	3,214,610.00		否	2,238,39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无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无。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楼	2,209,423.00	2,128,892.52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无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09 年 12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是
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	160,000,000.00	2014 年 07 月 31 日	2019 年 07 月 30 日	是
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2016 年 10 月 20 日	2023 年 10 月 20 日	否
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18 年 12 月 01 日	2028 年 12 月 31 日	否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4,989,870.00	3,730,648.00

(8) 其他关联交易

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长期应收款	首铸二号（东莞）房地产有限公司	194,581,085.27		451,645,204.03	
其他应收款	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	168,104.00	15,877.21	166,918.00	23,493.3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

其他应付款	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	8,822,000.00	12,472,000.00
其他应付款	东莞市万科置地有限公司		126,916,780.32
应付账款	东莞市宏远集团物业管理有 限公司		255,092.12
其他应付款	东莞市宏远集团物业管理有 限公司	2,117,468.00	479,050.20

7、关联方承诺

无。

8、其他

无。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 7,620,000.00 股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225,000.00 股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价格为 2.69 元/股；预留部分授予价格为 1.57 元/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分三期解锁，预留授予部分分两期解锁。计划有效期为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48 个月。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限制性股票的每股公允价值为授予日公司股票的每股收盘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限制性股票按实际授予人数进行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49,379,326.44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5,319,833.33
---------------------	---------------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关于收购苏州天骏30%的股权

根据宏远地产与江苏天骏投资有限公司在2015年12月签订的股权转让合同，宏远地产分两次收购天骏投资持有的苏州天骏50%股权，构成一揽子收购方案，其中第一次支付对价14,412,380元收购20%股权，并于2015年12月29日股权交割完毕，苏州天骏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收购20%股权完成后的苏州天骏董事会成员全部由宏远地产指定，天骏投资不再参与苏州天骏的经营管理，在项目竣工验收后6个月内，天骏投资转让其所持剩余的30%项目公司股权转让给宏远地产，该30%股权作价2161.857万元，宏远地产向项目公司购买与该30%股权同等价值的物业，交付给天骏投资，即为支付对价。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存在公司因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威宁县炉山镇孔家沟煤矿（以下简称“孔家沟”）而涉及的未决诉讼。2015年1月27日，公司及广东省地质矿产公司与易颖、金荣辉签署《威宁县核桃坪煤矿有限公司与孔家沟煤矿资产整合合作协议》。合作各方约定将各自名下采矿权过户到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整合主体）名下；约定以威宁县核桃坪煤矿有限公司/核桃坪煤矿为主体矿山，孔家沟煤矿根据政策要求进行关闭。在《整合合作协议》签署后，后续达成《威宁县核桃坪煤矿（新）股东会决议》、《威宁县孔家沟煤矿资产移交确认书》，约定2015年3月26日为威宁县孔家沟煤矿资产、资料、生产经营管理权等的移交日期。但是，孔家沟煤矿股东（金荣辉、易颖）并未按约定移交该煤矿的资产、资料和生产经营管理，也即孔家沟煤矿并未交付及合并入整合主体，合作因此受阻，该两矿整合工作未能如约开展。经多次催告协调无果，公司就此事项向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法院于2015年7月13日受理该案，2016年11月21日，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了该案，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支持公司部分诉求，但不支持公司收购新矿井另外30%股权，因被告不执行贵州高院一审判决并拒绝履行合作协议约定。

公司将此案上诉至最高人民法院。2018年6月29日，最高人民法院开庭审理此案。依据最高人民法院（2018）最高法民终46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金荣辉、易颖共同向原告东莞宏远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威宁县结里煤焦有限公司给付合同违约金300万元。关于公司主张判令二被告将其拥有的新矿井的30%股权转让给公司的诉讼请求，法院不予支持。

由于在金荣辉、易颖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期间，孔家沟煤矿实际控制人金荣辉私自对孔家沟煤矿进行非法生产、销售，导致发生严重矿难，孔家沟煤矿面临被责令关闭的处罚，主体资格面临灭失的可能，这对孔家沟煤矿的价值产生了根本性的影响，也对核桃坪煤矿在贵州省限期的兼并重组政策中合法存续产生了实质性影响，导致整合合作协议已不具备继续履行条件，鉴于此，公司已向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解除双方签订的《威宁县结里煤焦有限公司与孔家沟煤矿资产整合合作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经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管辖权异议裁定，本案已移送贵州省六盘水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目前本次诉讼案件尚未开庭。

2015年4月1日四川能投机电物资有限公司与孔家沟煤矿签订《煤炭采购合同》，由孔家沟煤矿供给煤炭。四川能投机电物资有限公司预付货款1340万元，截止2016年9月30日结算，孔家沟煤矿供给煤炭货值390万元，欠四川能投机电物资有限公司预付货款950万元。2016年9月孔家沟煤矿、四川能投机电物资有限公司、四川威玻股份有限公司三方签订《债权转让协议》，四川能投机电物资有限公司将在孔家沟煤矿的债权950万元转让给四川威玻股份有限公司。债权转让后，孔家沟煤矿未履行付款义务。

原告四川威玻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孔家沟煤矿已被东莞宏远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并购，2015年3月26日移交东莞宏远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接管，从事生产经营活动；东莞宏远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将孔家沟煤矿变更为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威宁县炉山镇孔家沟煤矿（非法人），对外交往仍使用孔家沟煤矿印章”，于2016年11月向威远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被告人为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威宁县炉山镇孔家沟煤矿及本公司，案号：（2016）川1024民初2179号，请求：①判决被告孔家沟煤矿偿付原告货款950万元；本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②二被告连带赔偿原告延迟付款的违约损失及实现债权的相关费用。③该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四川威玻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11月25日向四川省威远县人民法院申请诉讼财产保全，同日，四川省威远县人民法院作出了《四川省威远县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并于2016年11月29日冻结了本公司银行存款1000万元。2017年3月1日，四川省威远县人民法院开庭审理该案，该院对公司诉求未予支持，裁定公司需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公司对该院判决结果不服，上诉至四川省内江市中级人民法院。2017年7月3日，内江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该案，该院认为双方当事人二审提交的新证据致原审判决认定基本事实不清，裁定撤销四川省威远县人民法院（2016）川1024民初2179号民事判决，并将本案发回四川省威远县人民法院重审。2017年11月16日，四川省威远县人民法院开庭重审该案，四川省威远县人民法院作出了（2017）川1024民初2864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1）被告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威宁县炉山镇孔家沟煤矿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四川威玻股份有限公司返还债权转让款950万元及违约金，违约金从2016年10月1日起至付清之日止，按月利率2%计算至实际付清为止；（2）被告东莞宏远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易颖、金荣辉对第一项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公司对上述判决表示不服，向四川省内江市中级人民法院上诉。2018年5月11日，内江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该案，该院认为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2015）黔高民初字第78号采矿权转让合同纠纷，对双方整合合作协议效力及履行情况的认定，与本案处理有直接关系，本案需以该案最高人民法院审理结果为依据。2018年6月内江中院二审裁定要以最高院对核桃坪煤矿和孔家沟煤矿整合一案的判决结果为依据而中止诉讼，2018年9月28日，最高人民法院（2018）最高法民终466号《民事判决书》作出维持原判的裁定。2019年1月内江中院二审重新开庭，但仍判决公司需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并强制划扣公司资金1,555.62万元。公司认为内江中院无视最高人民法院作出的孔家沟煤矿合伙人（金荣辉、易颖）存在违约，公司没有接管孔家沟煤矿事实判定，不服内江中院对该案的判决，向四川省高院申请再审，2019年7月25日，四川高院做出民事裁定书（2019）川民申3201号（索引4006-02-05），裁定提审本案；再审期间，中止原判决的执行。四川高院再审后，2019年10月30日做出民事裁定书（2019）川民再551号、11月5日补充再551号之一（索引4006-02-06），裁定撤销内江中院（2018）川10民终314号民事判决和四川省威远县人民法院（2017）川1024民初2864号民事判决；发回四川省威远县人民法院重审。该案原定2019年12月16日开庭，但延期待定。

截止财务报告报出日，诉讼还在持续中，对当期财务报表的影响尚无法确定。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银行按揭贷款担保：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广东宏远集团房地产开发公司按房地产经营惯例，在承购人提供住房抵押担保的基础上为商品房承购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累计担保余额为人民币5,605.00万元，均为阶段性担保，阶段性担保期限为自借款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借款人取得房产证书，办妥正式的抵押登记并将有关抵押文件交贷款人收执之日止。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无。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2、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为：以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648,730,604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现 1.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现金股息分配总额约 64,873,060.40 元（含税），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3、对外投资事项

(1) 东莞市中万宏信房地产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子公司广东宏远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远投资”）与东莞市信韬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韬实业”）、东莞市宝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盈地产”）合计认缴出资 100 万共同设立东莞市中万宏信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万宏信”），其中宏远投资持股 28.57%。2020 年 1 月 20 日，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宏远投资与信韬实业、宝盈地产、深圳市凯福投资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福投资”）签署《东莞市寮步镇香市路项目合作协议书》，各方同意凯福投资以股权转让形式获取中万宏信合计 70%的股权。股权转让完成后，中万宏信各股东持股比例为：信韬实业占 5%，宏远投资占 10%，宝盈地产占 15%，凯福投资占 70%，此后由四方股东共同投资合作建设寮步镇香市路项目。

(2) 惠州市万旭房地产有限公司

2020 年 1 月 14 日，经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子公司广东宏远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远投资”）与东莞市科荟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东莞市京万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签订《惠州市惠城区小金

口金源片区地块项目合作协议书》，宏远投资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人民币 200 万元参与惠州市万旭房地产有限公司增资扩股项目获取 10%股权。

4、销售退回

无。

5、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2、债务重组

无。

3、资产置换

无。

4、年金计划

无。

5、终止经营

无。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公司的报告分部是提供不同产品或服务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公司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并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报告分部包括：

- 地产行业分部。
- 公用事业（水电）分部。
- 煤矿分部。
- 废旧电池回收加工分部。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地产行业	公用事业（水电）	煤矿	废旧电池回收加工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608,807,362.04	24,853,978.38	3,630,374.27	276,755,062.87	-16,366,674.53	897,680,103.03
主营业务成本	341,924,414.82	17,492,578.75	9,351,908.05	292,873,043.38	-11,415,619.47	650,226,325.53
资产总额（不含递延所得税资产）	4,900,689,598.17	68,154,255.16	165,294,052.88	150,648,798.29	-2,411,290,251.65	2,873,496,452.85
负债总额（不含递延所得税负债）	2,727,240,987.67	34,908,308.71	190,829,824.46	217,409,661.00	-1,977,060,692.79	1,193,328,089.05

（3）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无。

（4）其他说明

无。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关于威宁县核桃坪煤矿有限公司与孔家沟煤矿资产整合合作

具体见本报告附注“十四、2、（1）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中相关说明。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被强制划扣公司资金 1,555.62 万元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关于贵州省纳雍县永安煤矿采矿权及股权转让

公司于2015年2月5日与柳向阳签署《贵州省纳雍县永安煤矿采矿权及股权转让合同》，合同约定，公司以3000万元的价格向柳向阳出让永安煤矿采矿权（包括其项下资产）和100%股权，对方将永安煤矿作为其所控制的猛者新寨煤矿（属鸿熙矿业煤矿整合主体名下煤矿）关闭指标。按合同约定，柳向阳应于合同签订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本公司支付首期转让价

款450万元，剩余转让价款2550万元从合同签订之日起的第11个工作日开始，由柳向阳按月利率15厘向本公司支付资金占用费/利息，计算至实际付清转让价款之日或约定的分期付款期限届满之日止，并应于2015年6月30日前支付转让款1350万元，应于2015年12月31日前付清剩余转让款1200万元，柳向阳以其实际独资持有的盘县猛者新寨煤矿（包括产能改造后的新矿井）提供连带担保责任。

2015年5月16日，贵州省煤矿企业兼并重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贵州省能源局发布了黔煤兼并重组办[2015]44号《关于对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主体企业兼并重组实施方案的批复》，同意猛者新寨煤矿兼并重组永安煤矿。2016年9月3日，纳雍县勺窝镇人民政府召开永安煤矿关闭相关事宜协调处理专题会议，形成了勺府纪字[2016]12号《勺窝镇人民政府关于永安煤矿关闭相关事宜协调处理专题会议纪要》，按照政府要求和柳向阳的委托，公司为柳向阳垫付了关闭永安煤矿工程费共计46万元。2016年9月30日，永安煤矿关闭通过了验收，猛者新寨煤矿完成了对永安煤矿的整合。

合同签订后，公司已如约履行合同义务，然而柳向阳对此仅支付了100万元转让款，余款经多次发函催收无效，东莞宏远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12月26日向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被告人一为柳向阳，被告人二、三分别为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盘县柏果镇猛者新寨煤矿、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请求：①判令被告一支付转让价款2900万元及其利息277.425万元、逾期付款滞纳金1405.55万元、违约金600万元（暂计至起诉日）。②判令被告一支付原告垫付款46万元。③判令被告支付原告为实现本案债权的律师费67.99万元。④被告二、三对上述被告一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⑤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2017年2月12日，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正式受理此案，并于2018年10月10日开庭审理此案，一审判决支持公司的诉讼请求①②③④，驳回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和柳向阳的反诉请求。柳向阳、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盘县柏果镇猛者新寨煤矿、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不服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2017）粤19民初8号民事判决，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受理并进行庭审，2019年12月31日审理终结，做出终审判决，维持一审判决。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应收柳向阳股权收购款2,900.00万元，因柳向阳以其实际独资持有的盘县猛者新寨煤矿（包括产能改造后的新矿井）对该笔款项提供连带担保责任，但实际尚未能执行，故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 除上述事项外，无其他需披露的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无。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4,564.41	100.00%	10,636.93	3.00%	343,927.48	1,075,388.20	100.00%	32,261.65	3.00%	1,043,126.55
其中：										
租赁组合	354,564.41	100.00%	10,636.93	3.00%	343,927.48					
合计	354,564.41	100.00%	10,636.93	3.00%	343,927.48	1,075,388.20	100.00%	32,261.65	3.00%	1,043,126.5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租赁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54,564.41	10,636.93	3.00%
合计	354,564.41	10,636.93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54,564.41
合计	354,564.41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租赁组合	32,261.65		21,624.72			10,636.93
合计	32,261.65		21,624.72			10,636.9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东莞新科技研究开发有限公司	269,064.41	75.89%	8,071.93
东莞南城新科磁电制品有限公司	85,500.00	24.11%	2,565.00
合计	354,564.41	100.00%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475,658,429.65	1,536,677,324.25
合计	1,475,658,429.65	1,536,677,324.25

(1) 应收利息

无。

(2) 应收股利

无。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并表方往来款	1,451,939,531.64	1,510,665,021.96
外部往来款	16,457,973.00	901,800.00
股权转让款	30,650,000.00	30,650,000.00
其他	129,485.80	19,443.16

合计	1,499,176,990.44	1,542,236,265.12
----	------------------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3,508,940.87	2,050,000.00	5,558,940.87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转入第三阶段		-3,507,600.00	3,507,600.00	
本期计提		88,743.85	17,870,876.07	17,959,619.92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90,084.72	23,428,476.07	23,518,560.79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97,454,420.18
1 至 2 年	709,336,819.29
2 至 3 年	2,009,924.00
3 年以上	190,375,826.97
3 至 4 年	10,538,752.13
4 至 5 年	33,806,755.70
5 年以上	146,030,319.14
合计	1,499,176,990.44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非并表方-其他组合	3,508,940.87		3,491,812.29			17,128.58
并表方组合		72,956.14				72,956.1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050,000.00	21,378,476.07				23,428,476.07
合计	5,558,940.87	21,451,432.21	3,491,812.29			23,518,560.7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东宏远投资有限公司	并表方往来款	727,987,702.63	2 年以内	48.56%	381.17
广东宏远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并表方往来款	362,873,010.48	2 年以内	24.20%	247.45
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威宁县新发乡煤炭沟煤矿	并表方往来款	156,228,726.95	1-5 年	10.42%	69,448.21
英德市新裕有色金属再生资源制品有限公司	并表方往来款	140,330,306.53	2 年以内	9.36%	1,403,303.07
威宁县结里煤焦有限公司	并表方往来款	32,093,580.86	1-5 年	2.15%	2,857.56
合计	--	1,419,513,327.45	--	94.69%	1,476,237.46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78,109,493.12		278,109,493.12	272,492,659.77		272,492,659.7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7,768,124.24		17,768,124.24	19,393,300.16		19,393,300.16
合计	295,877,617.36		295,877,617.36	291,885,959.93		291,885,959.93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东莞市宏远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15,543,673.61	289,333.32				15,833,006.93	
广东宏远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9,149,569.48	4,975,208.36				84,124,777.84	
威宁县核桃坪煤矿有限公司	79,057,638.90	268,125.00				79,325,763.90	
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威宁县新发乡煤炭沟煤矿	48,026,326.39	14,027.80				48,040,354.19	
广东宏远投资有限公司	50,715,451.39	70,138.87				50,785,590.26	
合计	272,492,659.77	5,616,833.35				278,109,493.1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贵州鸿熙 矿业有限 公司	19,393,30 0.16			-1,625,17 5.92						17,768,12 4.24	

小计	19,393,30 0.16			-1,625,17 5.92						17,768,12 4.24	
合计	19,393,30 0.16			-1,625,17 5.92						17,768,12 4.24	

(3)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6,168,109.38	9,899,483.69	27,271,024.98	10,771,106.31
其他业务			24,882.20	
合计	26,168,109.38	9,899,483.69	27,295,907.18	10,771,106.31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5、投资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0,000,000.00	5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25,175.92	-1,522,647.19
合计	98,374,824.08	48,477,352.81

6、其他

无。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4,900.03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00.00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56,164.38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738,621.16	--
减：所得税影响额	-3,075,040.70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84,535.09	--
合计	-8,585,980.9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74%	0.1041	0.10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24%	0.1178	0.117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

无。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明轩

2020年4月10日